

中机寰宇认证检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2024 年 4 月 22 日

2023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付志坚、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永斌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兵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在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详细描述了公司经营中可能存在的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内容。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26,085,2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09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8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67
第六节 重要事项	71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36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45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46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47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法定代表人付志坚、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永斌、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兵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 载有法定代表人付志坚签名的 2023 年年度报告文本。
- (四)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五) 其他相关资料。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本公司、公司、中机认检	指	中机寰宇认证检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中机寰宇认证检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指	中机寰宇认证检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中泰证券、保荐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指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审计机构、信永中和	指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	指	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报告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	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交易所、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国务院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税务总局	指	国家税务总局
国家市场监管总局	指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国家认监委	指	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家认可委、CNAS	指	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
海关总署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交通运输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
生态环境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民航局	指	中国民用航空局
徐工集团	指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三一集团	指	三一集团有限公司
中联重科	指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重汽	指	中国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北汽集团	指	北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江淮集团	指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东风集团	指	东风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奇瑞汽车	指	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中车集团	指	中国中车集团有限公司
AUTOLIV	指	瑞典奥托立夫公司
吉利集团	指	浙江吉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长城汽车	指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比亚迪	指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中国机械总院	指	中国机械科学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工研资本	指	工研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雁栖湖基础院	指	雁栖湖基础制造技术研究院（北京）有限公司
生产力中心	指	中机生产力促进中心有限公司
宁波百寰	指	宁波百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波百茂	指	宁波百茂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波百发	指	宁波百发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湖州鼎友	指	湖州鼎友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汽认证	指	中汽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中机检测	指	中机科（北京）车辆检测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机车辆	指	中机寰宇（山东）车辆认证检测有限公司
中机智检	指	中机寰宇（江苏）智能制造认证检测有限公司
中机博也	指	中机博也（宁波）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中联认证	指	中联认证中心（北京）有限公司
中机天津	指	中机科（天津）汽车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德州建能	指	德州建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CCC	指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国家认监委）的“中国强制性产品认证管理制度”
公告	指	工信部的“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公告”管理制度
达标车型	指	交通运输部的“道路运输车辆达标车型公告”管理制度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中机认检	股票代码	301508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中机寰宇认证检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中机认检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China Machinery Huanyu Certification and Inspection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CMCI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付志坚		
注册地址	北京市大兴区北臧村镇天荣街 32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02609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无		
办公地址	北京市大兴区北臧村镇天荣街 32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2609		
公司网址	http://www.cmhci.com.cn		
电子信箱	cmhci@cmhci.com.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魏永斌	夏明珠
联系地址	北京市大兴区北臧村镇天荣街 32 号	北京市大兴区北臧村镇天荣街 32 号
电话	010-61256133	010-61256133
传真	010-61256285	010-61256285
电子信箱	cmhci@cmhci.com.cn	cmhci@cmhci.com.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zse.cn ）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中机寰宇认证检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张昆、曲爽晴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济南市市中区经七路 86 号	张光兴、林宏金	2023 年 12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 年
营业收入（元）	753,720,044.68	637,714,757.43	18.19%	535,664,191.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9,407,566.91	117,258,171.09	18.89%	102,029,274.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18,640,086.35	101,699,920.19	16.66%	85,910,258.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3,983,513.26	168,433,341.29	-26.39%	121,713,667.9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999	0.6915	15.68%	0.601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999	0.6915	15.68%	0.601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69%	14.36%	-0.67%	12.87%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 年末
资产总额（元）	3,118,600,121.38	1,375,281,907.28	126.76%	1,208,598,221.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895,409,489.80	875,943,117.19	116.38%	757,764,766.98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49,074,267.50	216,908,134.54	176,113,411.76	211,624,230.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469,543.28	53,173,352.33	35,282,531.00	27,482,140.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062,465.44	49,867,105.56	31,746,283.37	15,964,231.98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134,979.98	109,340,660.90	4,227,331.84	-3,719,459.4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2,427.53	-78,887.10		主要系报告期内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2,909,488.37	19,830,474.39	17,291,155.92	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到的政府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049,029.30	1,847,236.00		主要系报告期内产生的理财产品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4,673,450.4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47,120.00			主要系报告期内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收回。

项目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说明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75,548.57	-205,076.90	-375,816.7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637,965.67	450,000.00	566,037.74	
减：所得税影响额	4,568,100.44	2,393,926.32	3,037,783.9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670,046.24	3,891,569.17	2,998,026.73	
合计	20,767,480.56	15,558,250.90	16,119,016.63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主要系科研项目经费，根据项目研发进度结转至其他收益。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公司所属行业发展情况

1、所属行业及确定所属行业的依据

公司是一家集检测、检验、认证及技术服务为一体的综合性第三方机构，为客户提供一站式服务。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中的“M74 专业技术服务业”之“M745 质检技术服务”；根据国家统计局《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公司所属行业为“9 相关服务业”中的“9.1 新技术与创新创业服务”之“9.1.2 检验检测认证服务”。检验检测行业先后被国家列为高技术服务业、科技服务业、生产性服务业以及战略性新兴产业，是国家质量基础设施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建设质量强国、服务制造强国、促进产业升级、提升产品质量、助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等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

公司所处行业的主管部门为国家市场监管总局。根据 2018 年 3 月中共中央印发的《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方案》，国家市场监管总局负责统一管理计量标准、检验检测、认证认可工作等。公司从事的车辆检测业务还接受工信部、交通运输部、生态环境部等部门的监管和指导。

2、检验检测和认证行业发展趋势

（1）市场化程度将不断提升

为加强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检测认证行业的市场化改革不断深化，国务院、国家市场监管总局等相关部门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推动国有检测认证机构整合并向第三方机构转变，支持社会力量开展检测认证业务，鼓励所有检测认证机构平等参与市场竞争，市场化程度不断提升。

（2）行业集中度将进一步提升

根据国家市场监管总局发布的《2022 年度全国检验检测服务业统计简报》，截至 2022 年底，我国共有检验检测机构 52,769 家，同比增长 1.58%。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4,275.84 亿元，同比增长 4.54%。从业人员 154.16 万人，同比增长 2.07%。共拥有各类仪器设备 957.54 万台套，同比增长 6.36%，仪器设备资产原值 4,744.75 亿元，同比增长 4.84%。2022 年共出具检验检测报告 6.5 亿份，同比下降 5.02%，平均每天对社会出具各类报告 177.9 万份。统计数据显示，就业人数在 100 人以下的检验检测机构数量占比达到 96.26%，绝大多数检验检测机构属于小微企业，承受风险能力薄弱；从服务半径来看，73.69%的检验检测机构仅在本省区域内提供检验检测服务，“本地化”色彩仍占主流。2022 年，全国检验检测服务业中，规模以上检验检测机构数量达到 7,088 家，同比增长 0.95%，营业收入达到 3,364.31 亿元，同比增长 4.21%，

规模以上检验检测机构数量仅占全行业的 13.43%，但营业收入占比达到 78.68%，同时全国检验检测机构 2022 年年度营业收入在 5 亿元以上机构有 62 家，同比增加 6 家；收入在 1 亿元以上机构有 609 家，同比增加 30 家；收入在 5,000 万元以上机构有 1,411 家，同比增加 32 家。表明在政府和市场双重推动之下，一大批规模效益好、技术水平高、行业信誉优的中国检验检测品牌正在快速形成，推动检验检测服务业做优做强、实现集约化发展取得成效。

根据中国认证认可协会发布的《2022 认证机构高质量发展报告》，截至 2022 年底，全国共有认证机构 1,128 家，比上年增加 196 家；累计颁发有效认证证书 336.6 万张，比上年增长 11.46%；获证企业 93.9 万家，比上年增长 7.9%；颁发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 461,229 张，增长 2.44%，强制性产品认证受政策影响更为直接；颁发自愿性工业产品认证证书 969,714 张，增长 14.33%，增长势头强劲；颁发服务认证证书 57,680 张；颁发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1,797,498 张，增长 5.32%，增速放缓。质量认证广泛应用于经济社会各个领域，服务新发展格局取得了积极成效。认证行业发展方兴未艾，高质量发展对认证的需求依然旺盛。

（3）全面技术服务是行业发展趋势

我国大部分检测认证机构规模较小，技术研发实力不高，可提供的检测认证项目相对单一，不能满足企业和消费者一站式检测认证服务需求。伴随我国产业转型升级的不断推进，检测认证服务以单项检测、单笔业务为主正逐步向技术门槛更高的综合检测、认证方向发展。随着生产服务的专业化趋势日益增强，检测认证机构除为客户提供检测认证服务以外，可利用自身技术优势、设备优势和信息化优势等为客户提供范围更广、内容更深的全面技术服务。通过介入客户的技术管理和生产过程，检测认证机构可以帮助客户制定产品研发计划、诊断制造工艺缺陷、优化生产流程以及提供技术人员培训服务等。只有不断扩大服务范围、深化服务内涵，为客户带来更多的服务价值，检测认证机构才能在未来经营中获得客户更多的认可和信赖。

（二）公司的行业地位

公司是国资委直属中央企业中国机械总院的控股子公司，作为最早一批拥有检测认证资质的第三方技术服务机构，经过多年发展已成为检测认证领域的头部企业，是我国车辆检测领域少数具备检验检测、认证一体化能力的专业第三方检测认证机构，获得国家市场监管总局、国家认监委、工信部、交通运输部（民航局）、生态环境部等单位授予的 30 余项检测资质许可，是国内检测领域检测范围最广的检测认证机构之一。公司在工程机械、民用航空地面设备、军用装备领域的检测认证处于行业领先地位。报告期内，公司推动证券化进程，同时聚焦中长期发展战略，保持在传统领域的竞争优势，持续加速投资布局“9+6”战略性新兴产业，如新能源汽车、新能源（“双碳”）、智能网联等战略领域，推动和助力新质生产力培育和发展，稳步推进国际化进程，保证公司在行业内的竞争优势。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主要业务介绍

公司是一家全国性的车辆及机械设备第三方认证、检验检测综合性服务机构，主营业务为汽车整车、军用装备、工程机械、特种设备、民航地面设备、零部件等产品检验检测服务，以及产品认证、体系认证和服务认证等认证服务。

检验检测业务方面，公司在获得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CMA）和国家认可委实验室认可证书（CNAS）资质基础上，还获得了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国家认监委、工信部、交通运输部（民航局）、生态环境部等部委及机构授权 30 余项资质，以及“高新技术企业”、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服务范围涵盖车辆和机械设备等产品的质量、安全、性能、环保、可靠性以及节能等方面试验检测。

认证业务方面，公司是经国家认监委批准的首批从事强制性产品（CCC）认证机构之一，主要提供强制性产品认证、自愿性产品认证、管理体系认证以及服务认证等。公司及子公司经国家认监委批准可以开展针对列入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共计 6 大类强制性产品认证业务，以及金属材料及金属制品、机械设备及零部件和照明设备及其附件等自愿性产品认证 11 大类，服务认证方面包括批发业和零售业服务认证、保养和修理服务认证 2 大类；管理体系认证包括公司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以及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等体系认证 10 余类。在技术服务方面，可开展节能诊断、绿色制造评价、碳排放核查等评价类业务 6 大类。

除检验检测和认证服务外，公司还为客户提供汽车整车造型创意设计、模型验证和汽车工程设计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以“十四五”战略规划为引领，通过发挥技术特色、优化业务布局、完善公司治理等自我挑战、主动提升，全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5,372.00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18.19%；实现利润总额 17,894.40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18.09%。检验检测业务方面，通过乘用车碰撞、电磁兼容、轻型汽车蒸发污染物、间接视野 CMS 等资质拓展，完善商用车、客车、乘用车、新能源汽车强制性检验检测能力覆盖范围；形成德州检测基地、天津检测基地、东花园检测基地、青岛检测基地等多地协同的局面，产能布局到市场最前端，业绩实现大幅增长。认证业务方面，公司紧抓汽车整车及零部件业务标准及规则换版政策机遇，加强绿色制造评价、碳达峰技术服务等“双碳”新兴业务拓展，实现业务量增长态势。

（二）经营模式

1、检验检测

车辆及机械设备检验检测即公司根据委托方的检验检测需求，运用专业的检测装备及设备仪器、科学方法、标准和技术规范以及相关技术，在实验室或专用道路场地对委托样机或零部件的质量、安全、性能等多个方面进行检验、测试、鉴定等活动，并向委托方或其检测相关方出具检验检测报告，供委托方或其检验检测相关方依据检验检测结果评定委托检验产品是否符合相关标准和技术规范的要求。

公司提供的检测服务分为准入类检测和综合服务类检测，其中准入类检测包括工信部的“道路机动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公告”即“公告类检测”、交通运输部的“道路运输车辆达标车型公告”即“达标车型类检测”、生态环境部的“机动车环保公告”即“环保信息公告类检测”、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国家认监委）的“中国强制性产品认证管理制度”即“CCC 检测”等；

综合服务类检测主要是根据客户试验研发、产品评价、质量提升以及招投标需求提供的检测服务，包括一致性测试、可靠性试验、质量跟踪以及鉴定试验等。公司按照客户或其检验检测相关方需求对委托样机或零部件进行检验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一般情况下检验检测报告的内容为不同试验项目或参数的组合。

2、认证

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中汽认证开展认证业务，中汽认证作为独立第三方认证机构证明企业的产品、服务、管理体系符合法规规章、技术规范和技术标准的强制性要求出具认证证书。认证服务主要分为产品认证、体系认证和服务认证。

（1）产品认证

产品认证是对产品满足规定要求的评价和公正的第三方证明，由产品认证机构实施，产品的规定要求一般包含在标准或其他规范性文件中。产品认证是一种合格评定活动，为消费者、监管机构、行业和其他相关方提供产品符合规定要求的证明，包括产品的性能、安全和一致性等。产品认证分为强制性产品认证和自愿性产品认证两种。

① 强制性产品认证

强制性产品认证，是通过国家立法或政府颁布强制性指令等方式，对涉及人身健康、环境保护、安全等产品实施的强制性认证制度。对采用指定认证机构认证方式取得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由企业提出申请，在国家认监委指定的认证机构接受认证受理和检查、指定的检测机构进行产品检测，符合条件后认证机构发放认证证书并允许其使用认证标志。我国强制性产品认证标志的名称为“中国强制认证”（简称“CCC”），认证标志是准许产品出厂销售、进口和使用的证明标记。

经国家认监委批准，中汽认证可以开展针对列入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的汽车、摩托车、摩托车乘员头盔、电动自行车、汽车用制动器衬片以及机动车儿童乘员用约束系统在内的共计 6 大类强制性产品的认证业务。

② 自愿性产品认证

自愿性产品认证是由企业向认证机构提出认证申请，认证机构对符合认证要求的企业颁发产品认证证书。公司自愿性产品认证业务经国家认监委批准或备案，可以开展包括金属材料及金属制品、机械设备及零部件、陆地交通设备、节能环保汽车、城市轨道交通装备产品等在内的 11 大类 100 余种产品自愿性产品认证业务。

（2）体系认证和服务认证

体系认证是指由认证机构依据公开发布的体系标准，遵照相应认证程序要求，对客户的管理体系进行科学公正的评价，由认证机构颁发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并实施监督的活动。公司体系认证业务主要通过中联认证开展。中联认证是我国首批取得国家认可、获得授权开展相关管理体系认证的认证机构之一。公司经国家认监委授权可以开展包括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能源管理体系认证、信息安全管理体认证、信息技术服

务管理体系认证。此外，还可开展碳排放管理体系认证、企业标准体系认证、合规管理体系认证、道路交通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等体系认证业务，认证对象主要集中在机械、电子电气、轨道交通、汽车、飞机制造等行业企业。

公司开展体系认证业务的同时拓展服务认证及评价业务。经国家认监委授权，公司自 2019 年度开始提供服务认证业务，公司服务认证范围包括批发业、零售业服务和保养、修理服务。评价业务主要包括节能诊断和绿色制造评价等。

3、汽车设计

公司通过控股子公司中机博也开展汽车设计业务，中机博也主要为汽车生产商提供汽车整车造型设计，汽车车身、内外饰和总布置、底盘、电器、CAE 等工程设计，汽车改型设计，汽车零部件设计等汽车设计领域的专业技术服务。

（三）销售方式和渠道

公司的销售方式为直销模式。公司采取差异化的营销策略，对于具有行业影响力的知名企业，公司组建专业营销团队，由各业务部门牵头，开展营销及后续服务（包括行业研讨会、技术交流会等），该类企业对其产业链上游供应商拥有较大影响力，公司可以借此向行业上游拓展，为其零部件供应商提供产品检测和认证服务。对于规模较小的客户，公司凭借自身品牌公信力吸引客户，并通过优质的检测认证服务留住客户，进而保持长期合作。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品牌公信力优势

公司检测业务具有 40 多年历史，是国内最早一批开展汽车、工程机械、军用改装车、民用机场地面服务设备、特种设备（起重机械、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车辆零部件检测业务的机构，现已成为我国车辆检测领域覆盖范围最广的第三方检测机构之一；认证业务亦已开展 20 多年，是经国家认监委批准的首批从事强制性产品（CCC）认证机构之一，可以提供强制性产品认证、自愿性产品认证、管理体系认证，以及服务认证等。公司检测、认证业务资质较为齐全，并拥有“国家工程机械质量检验检测中心”“机械工业环保机械产品质量监督检测中心”检测认证平台，及“北京市企业技术研究中心”“机械工业高效内燃机工程研究中心”“山东省新能源车辆认证检测服务创新中心”等科技创新平台。合作客户包括北汽集团、长城汽车、东风集团、中国重汽、江淮集团、奇瑞汽车、比亚迪、中国中车集团、吉利集团、徐工集团、三一集团、中联重科、AUTOLIV（奥托立夫）等国内外知名厂商，客户资源数千家。

公司是我国车辆检测领域少数具备检验检测、认证一体化能力的专业第三方检测认证机构。公司技术研发实力扎实，作为检验检测和认证领域内技术标准的重要制定者，近年来主持或参与 186 项国家、行业及团体技术标准的制修订，拥有专利 129 项，软件著作权 207 项。基于对车辆和机械设备制造业先进技术与标准的充分认知，公司具有为客户提供专业检测认证服务的技术优势，并积极参与和主动引领检测认证国际标准、规则制定，加快推动国际标准互认，在进口车检测认证业务方面已初具规模，并服务中国车企走向全球。

在车辆检测认证领域，公司品牌公信力和市场认可度高。公司及子公司获得国家市场监管总局、国家认监委、工信部、交通运输部（民航局）、生态环境部等单位授予的 30 余项检测资质许可，担负产品安全、质量技术支撑的责任，参与了国家认监委发布的多项产品认证实施规则（细则）的制修订工作，研发新的认证模式和认证方法，掌握 100 余种一般工业产品自愿性认证技术，服务对象覆盖几十个国家和地区，首提机械行业能源管理体系 A+B（国家标准+行业标准）认证模式和铸造行业质量管理体系升级版认证技术，并制定了相应的技术标准，促进传统制造行业向绿色、低碳化转型，助力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为我国多项“首台套”大型设备提供检测服务；制定多项标准填补了相关检测领域的技术标准空白；明确了工程机械新产品在进行排气烟度模拟加载测试工况出厂检验时统一的试验方法，已成为我国部分省市环保监管部门进行环保监管时的执法依据。

（二）技术创新优势

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力度，2023 年研发投入 6,357.16 万元，占营业收入 8.43%。依靠创新驱动发展，建立了完整的技术创新体系，通过长期的自主研发和成果积累，掌握了多项检验检测和认证技术。主要包括产品认证和管理体系认证技术、专用汽车试验检测技术、工程机械可靠性及排气烟度检测技术、超大型装备检测技术、航空器地面服务设备检测技术、军工装备环境适应性检测技术等。公司及子公司新增“北京市企业技术研究中心”、工信部认定的省部级“产业技术基础公共服务平台”，“机械工业高效内燃机工程研究中心”和“山东省新能源车辆认证检测服务创新中心”共 4 个技术研发平台，持续增强公司技术服务能力；2023 年获得中国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 2 项，在研省部级科研项目 5 项，发表论文 54 篇，其中 EI 收录 4 篇，SCI 收录 1 篇，技术创新成绩显著。

（三）技术团队优势

公司拥有一批高水平、专业的检验检测和认证人才队伍。目前，公司及子公司拥有近百位行业知名技术专家分别在国家认监委 CCC 技术专家组、全国汽车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全国认证认可行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全国质量保证和质量管理体系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全国绿色制造技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中国工程机械工业协会双碳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全国起重机械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全国土方机械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全国工业车辆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全国航空货运及地面设备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等担任专家、委员或理事。立足“三创四新”，为突破“双碳”、智能网联、新能源车辆检测、军用装备检测等重点领域的关键技术，全面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和行业影响力成立四支创新团队。持续提高专业领军人才队伍建设，新增中国机械总院集团杰出复合型专家 1 名和“百人计划”优秀青年人才 2 名，2 名专家入选中国机械总院集团百名专家对口服务队伍。

（四）资质优势

检验检测方面，公司及子公司不仅具备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CMA）和国家认可委实验室认可证书（CNAS）资质，获得了国家市场监管总局、国家认监委、工信部、交通运输部、生态环境部等部委授权的 30 余项资质，2023 年还新获得集装箱正面吊运起重机型式试验机构核准证书和中国船级社产品检测和试验机构认可证书。

认证业务方面，公司及子公司除经国家认监委批准可以开展的 6 大类强制性产品认证业务，以及金属材料及金属制品、机械设备及零部件和照明设备及其附件等自愿性产品认证 11 大类，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以及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等体系认证 10 余类，批发业和零售业服务认证、保养和维修服务认证 2 大类，节能诊断、绿色制造评价、碳排放核查等评价类业务 6 大类外，2023 年成功获取建筑施工企业管理体系资质，并加入长三角“一带一路”国际认证联盟。

（五）业态创新优势

1、产品延伸——提供“认检研服”一体化服务

公司充分发挥认证与检验检测业务的协同优势，聚焦汽车和机械装备技术发展和需求，着力构建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的认检研服一体化服务能力，可为客户提供“设计验证+产品认证+体系认证+检验检测”，以及标准制定、技术咨询、绿色评价、技术培训等多种专业技术服务，为客户制定多样化、专业化、差异化的整体解决方案，从而全面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和行业影响力。

2、行业影响——与行业协会深度融合

公司是中国工程机械协会、中国铸造协会、中国城市轨道交通协会、中国内燃机协会等国内社会团体组织理事单位，并承担协会多项工作委员会工作，主导分支领域工作，牵头在行业内开展政策宣贯、技术推广、标准编制、国际技术交流等活动，特别是“新能源车辆行业高质量发展及车联网信息安全技术交流大会”搭建了新能源车辆整车生产企业与配套企业和新能源服务业合作交流的的平台，派专人支撑中国城市轨道交通协会等行业主管单位工作，促进行业高质量发展，提升公司品牌影响力。

3、贴近客户——布局“1+M+N”近地化服务平台

公司按照“市场化、国际化、专业化、集约化、规范化”行业发展方向，面向汽车及机械装备产业布局，完成专业化、近地化“1+M+N”服务平台建设，以北京、天津、德州、常州、宁波、长沙、青岛等城市为支点，各省市 20 余个业务部为终端，构建功能定位清晰、能力互补的专业化认证、检测和研发服务平台，服务车辆和机械设备产品类型包括传统产品、新能源产品、智能网联产品和进出口产品等，并提供绿色、低碳和智能化改造评价和认证服务，从而不断增强客户粘性，提高服务满意度。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坚定贯彻“十四五”战略规划，落实“双倍增”发展要求，聚焦战略目标，细化举措保障，公司上下戮力同心，稳中求进，积极为客户、股东、员工、社会创造价值，取得了较好的经营业绩。

(1) 主营业务

公司主要业务为检验检测服务、认证服务及汽车设计技术服务，其中检验检测服务和认证服务为公司深耕多年的业务领域，具备技术和经验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5,372.00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18.19%；实现利润总额 17,894.40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18.0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3,940.76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18.89%。

① 检验检测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检验检测服务业务实现收入 47,252.08 万元，同比增长 24.44%。主要原因如下：

汽车整车类业务随着中国新能源汽车战略不断深入推进，新能源产品渗透率快速提升，新能源产品已经成为检测市场的主导产品，公司抓住市场机遇，2023 年顺利完成模拟碰撞和整车碰撞实验室能力建设，先后获取新能源商用车、乘用车公告资质，新能源检测业务增幅明显。

特种设备业务抓住 TSG81 换版契机，聚焦“一企一策”市场策略，场车领域检测收入突破千万元大关。工程机械业务紧紧抓住工程机械电动化、智能化、网联化及非四法规实施等契机，工程机械检验业务量迎来高点，挖掘机、装载机、自卸车等工程机械型式检验业务量均创新高。

军品民航业务承接首个智能装备比测项目，从传统检测跨入到智能装备类检测领域。当前已取得《民用无人驾驶航空器系统安全要求》《民用多旋翼无人机系统试验方法》《无人机系统通用要求》《无人机系统飞行试验通用要求》等六项 CNAS 及 CMA 授权标准，可针对无人设备开展基础飞行性能、自主飞行、维修性、安全性、高海拔性能、环境适应性、电磁兼容性等试验，具备无人机安全性能测试能力。

零部件业务积极开展动力电池、电机、电控公告法规类和研发类测试，与多家大客户达成零部件定点和研发测试配套战略服务协议；以整车公告法规类测试牵引电磁兼容测试业务，充分发挥 10 米法暗室能力，在汽车整车、工程机械、工业车辆多领域电磁兼容测试业务增幅明显；充分利用 5 米法暗室和电机测功机暗室拓展完成了零部件电磁兼容验证及出口试验业务。

② 认证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认证服务业务实现收入 20,791.53 万元，同比增长 19.15%。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产品认证法规类业务、市场类业务齐头并进，从项目研发-标准解读-规则编制-市场推广-业务受理进行全流程的优化改进；进口车认证业务通过自有平台实现申请、报关、上牌一站式服务，业务增幅明显。

体系认证精准市场定位，在绿色制造评价、能源管理体系认证、能效测试、培训、碳达峰技术服务项目、智能制造、排放检测等“双碳”业务产品线成绩显著，实现合同额超千万元。

③ 汽车设计技术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汽车设计技术服务业务实现收入 4,225.31 万元，同比下降 18.32%。报告期内公司部分客户因其内部车型规划调整、供应链配套不及时等原因，导致研发进度有所放缓，设计业务出现一定幅度下滑。虽面对不利因素影响，公司仍然保障了设计业务降量不降质，积极推动在手订单业务的同时，亦通过多形式保障市场业务开拓。

(2) 市场开拓

报告期内，公司成立设立市场工作委员会，统筹二级市场开发和推进工作，第一级市场体系立足总部层面，拓展战略领域市场为主开展规划及市场方向研究；二级市场体系立足各子公司层面，依靠现有数千家客户资源以业务合作为主开展市场工作。

2023 年 11 月，公司作为主办方在德州召开“新能源车辆行业高质量发展及车联网信息安全技术交流大会”，会议邀请 500 余名行业专家、行业主管部门领导、知名企业负责人参加，搭建了新能源车辆整车生产企业与配套企业和新能源服务业合作交流平台。

2023 年 12 月，公司成功协办第七届工业信息安全技能大赛全国复赛（车联网赛区），支撑工信部开展信息安全高端人才培养、助力《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数据安全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加快落实、服务汽车信息安全行业高质量发展。该大赛由工信部国家工业信息安全发展研究中心、海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海南省大数据管理局等单位指导举办，本次赛事吸引了全国多个顶级赛队参赛，队伍覆盖整车厂商、零部件企业、科技企业和高校等。赛事的成功举办，有效支撑了工信部关于促进网络安全产业发展、深化产教融合的决策，提升了智能网联汽车信息安全行业从业人员的攻防实战及创新应用能力，对保障我国网络和数据安全、推动汽车信息安全行业高质量发展起到了强有力的支撑作用。

(3) 试验能力建设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建成了新能源三电及零部件实验室、整车及发动机排放实验室、电磁兼容实验室、整车碰撞实验室、车联网信息安全实验室并陆续投入使用。

电磁兼容实验室地面承载力 60T，拥有 4.8×4.8 电动门，是车辆领域覆盖产品品类最多、国内综合能力最强的 EMC 实验室；整车及发动机排放实验室具备 19kW~4000kW 汽油机、柴油机、天然气发动机产品的测试能力，覆盖道路车辆、非道路车辆、船用发动机、军用装备发动机等；整车碰撞实验室，牵引轨道 280 米，是国内领先的 3T 车辆 120Km/h，25T 车辆 80Km/h 的碰撞实验室，可开展正面碰撞、侧面碰撞、后面碰撞、对碰以及滚翻等试验检测。车联网信息安全检测实验室具备“云-管-端”全方位智能网联汽车信息安全检测能力，建成了漏洞库、测试案例库、测试方法库，是国内领先的法规测试和渗透测试车联网信息安全检测实验室。

(4) 管理模式提升

在检验检测服务转型升级的大背景下，公司通过构建“数字化、信息化”检验检测服务新模式成为优化检测机构实验室管理、提升运营效率的关键因素。公司通过建设数字化智能试验园区，不断提升检测流程的标准化、信息化和智能化能力。公司以人工智能、大数据、区块链、云计算、5G 技术赋能运营管理和检测服务，通过 IAAS 和数据中台建设，全流程数据采集、数据治理，数据驱动结合场景驱动，设计、开发、部署一系列数字化应用，运营管理数字化和生产服务数字化，推动生产和业务创新，提升企业竞争力，助力公司高质量跨越式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私有云机房建设，进一步夯实信息化基础。私有云机房为公司数字化转型提供了坚实支撑，企业级数据中台、楼宇管理数字化平台以及碳排放核算三个模型入选国资委智能监管业务模型创新活动，进一步推动公司在智能监管领域的进步和发展。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753,720,044.68	100.00%	637,714,757.43	100.00%	18.19%
分行业					
专业技术服务业	753,720,044.68	100.00%	637,714,757.43	100.00%	18.19%
分产品					
汽车整车类检测	297,096,582.85	39.42%	225,519,313.61	35.36%	31.74%
工程机械和特种设备类检测	69,166,863.08	9.18%	51,535,180.07	8.08%	34.21%
军品民航类检测	68,398,058.50	9.07%	74,404,496.54	11.67%	-8.07%
零部件类检测	37,859,295.73	5.02%	28,266,709.31	4.43%	33.94%
产品认证	167,829,107.03	22.27%	140,012,030.49	21.96%	19.87%
体系认证	40,086,228.21	5.32%	34,490,819.34	5.41%	16.22%
汽车设计	42,253,149.17	5.60%	51,729,697.18	8.11%	-18.32%
其他业务	31,030,760.11	4.12%	31,756,510.89	4.98%	-2.29%
分地区					
境内	732,791,494.76	97.22%	615,739,372.17	96.55%	19.01%
境外	20,928,549.92	2.78%	21,975,385.26	3.45%	-4.76%
分销售模式					
直销	753,720,044.68	100.00%	637,714,757.43	100.00%	18.19%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专业技术服务业	753,720,044.68	414,187,232.33	45.05%	18.19%	13.39%	2.33%
分产品						
汽车整车类检测	297,096,582.85	128,719,067.85	56.67%	31.74%	17.50%	5.25%
产品认证	167,829,107.03	104,637,012.59	37.65%	19.87%	23.73%	-1.95%
分地区						
境内	732,791,494.76	401,084,666.98	45.27%	19.01%	13.93%	2.44%
分销售模式						
直销	753,720,044.68	414,187,232.33	45.05%	18.19%	13.39%	2.33%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专业技术服务业	职工薪酬	149,547,319.21	36.11%	126,802,641.95	34.71%	17.94%
专业技术服务业	认证检测费	71,790,666.19	17.33%	57,288,831.44	15.68%	25.31%
专业技术服务业	外协检测及辅助费用	61,865,481.24	14.94%	70,388,897.59	19.27%	-12.11%
专业技术服务业	折旧摊销	41,456,207.45	10.01%	26,449,698.95	7.24%	56.74%
专业技术服务业	租赁费	18,270,932.06	4.41%	12,732,152.88	3.48%	43.50%
专业技术服务业	设计外包费	17,057,486.49	4.12%	29,644,560.75	8.12%	-42.46%
专业技术服务业	差旅费	13,156,268.17	3.18%	8,799,926.89	2.41%	49.50%
专业技术服务业	会议费	2,412,209.98	0.58%	1,633,991.65	0.45%	47.63%
专业技术服务业	其他费用	38,630,661.54	9.32%	31,549,722.39	8.64%	22.44%

说明

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83,177,627.12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4.30%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62,042,828.75	8.23%
2	第二名	39,079,659.94	5.18%
3	第三名	30,289,916.68	4.02%
4	第四名	27,039,386.37	3.59%
5	第五名	24,725,835.38	3.28%
合计	--	183,177,627.12	24.30%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50,639,774.61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3.61%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14,908,916.21	9.90%
2	第二名	14,137,849.57	9.38%
3	第三名	8,983,404.95	5.96%
4	第四名	7,268,805.77	4.82%
5	第五名	5,340,798.11	3.55%
合计	--	50,639,774.61	33.61%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8,980,231.75	14,913,809.69	27.27%	主要系报告期内人员费用、拓展客户相关费用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92,418,910.25	84,793,736.80	8.99%	
财务费用	-3,170,549.13	-4,955,536.84	36.02%	主要系报告期内存款

				类项目利息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	63,571,626.37	47,375,938.16	34.19%	主要系报告期内研发项目增加，人工成本、服务费用增加所致。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工程机械 排气污染物 车载测量方法系列标准研究	优化标准可操作性，对国家相关环保标准进行补充。	已完成，达到预期目标。	(1) 获得新测试方案的相关专利、发表新测试方法论文； (2) 颁布实施多项工程机械排放测试团体标准； (3) 实现国标测试方法落地，促进政策实施。	提高公司在工程机械排放测试领域的服务能力及品牌公信力。
履带式起重机和塔式起重机各工况检验与试验优化评估	优化和改善试验流程。	已完成，达到预期目标。	形成系统性、规范性的检验和试验项目、方法及技术指标。	提升公司在起重机领域的服务能力。
汽车座椅安全性、舒适性试验研究与评价	增强技术服务水平。	已完成，达到预期目标。	(1) 完善机动车座椅检测能力、评价方法； (2) 保证动态碰撞观测相机在碰撞时的稳定性，提升对碰撞过程中座椅结构变化的感知能力。	提升公司在汽车座椅领域的服务能力。
道路运输车辆达标车型技术数据对接服务系统研发	提高技术服务效率。	已完成，达到预期目标。	(1) 实现交通部汽运中心道路运输车辆申报系统-报告编制系统-LIMS 系统的数据互联； (2) 提升报告出具效率以及报告质量进行。	提高公司在道路运输车辆达标车型技术数据对接方面的能力及工作效率。
汽车环保排气污染物检测技术性能研究	开发便捷检测安装装置及快速检测仪器设备。	已完成，达到预期目标。	(1) 研究不同检测方法的差异性； (2) 开发便捷检测安装装置及快速检测仪器设备，申请专利 2 项；	提升公司在汽车环保排气污染物检测领域的服务能力。
非道路移动机械温室气体排放及商用车 OBD 检测试验方法研究	创新检测方法，完善测试体系。	已完成，达到预期目标。	搭建非道路移动机械远程监控系统。	提升公司在非道路移动机械温室气体排放测试、污染物排放在线监控方面的能力。
电动自行车车速限值及骑行能力测试装置研制	提升测试手段、提高测试精度和效率。	已完成，达到预期目标。	开发测试装置，提升测试精度及效率。	提高公司电动自行车领域服务能力。
高效内燃机评定及验证方法研究	完善高效内燃机评定及验证体系。	已完成，达到预期目标。	(1) 高效内燃机评定方法一套； (2) 高效内燃机验证方法一套。	提升企业高效内燃机评定及验证测试能力。
A00 级车用电池测试系统应用研究	完善优化 A00 级电动汽车电池测试方法。	已完成，达到预期目标。	A00 级电动汽车电池的测试体系 1 套。	提升公司在 A00 级车用电池测试领域能力。
旋转驾驶室叉车系统	优化传统叉车前门架	已完成，达到	(1) 完成总体设计原理的	提升公司在叉车类工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总体技术研究	设计。	预期目标。	研究，完成总体设计图的设计； (2) 完成发明专利文件的提报。	程机械方面的设计开发能力。
智能网联汽车信息安全测试能力研究	完善公司智能网联汽车信息安全测试能力。	已完成，达到预期目标。	(1) 具有对智能网联车辆自身信息安全、车辆通信安全和车辆服务平台的安全合规测试能力； (2) 具备信息安全风险识别、分析、评估、处置、测试验证、跟踪等风险管控的能力； (3) 形成智能网联汽车信息安全漏洞库。	提升公司智能网联汽车信息安全测试能力。
城市轨道交通装备信号系统检测及安全评估公共服务平台	完善城市轨道交通装备信号系统的安全性可靠性试验验证关键技术标准体系，完善国内信号系统独立第三方认证检测体系。	进行中。	工信部产业技术基础公共服务平台项目。	提升公司在城市轨道交通信号系统检测领域服务能力。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 (人)	165	163	1.23%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24.19%	26.12%	-1.93%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107	103	3.88%
硕士	37	36	2.78%
大专及以下	20	24	-16.67%
博士	1	0	不适用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14	27	-48.15%
30~40 岁	84	70	20.00%
40 岁以上	67	66	1.52%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3 年	2022 年	2021 年
研发投入金额 (元)	63,571,626.37	47,375,938.16	41,127,864.0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8.43%	7.43%	7.68%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 (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2,273,854.27	691,079,386.78	4.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8,290,341.01	522,646,045.49	14.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983,513.26	168,433,341.29	-26.3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74,388,401.08	483,452,510.15	122.2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65,902,541.00	564,592,112.27	106.5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514,139.92	-81,139,602.12	-12.7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95,430,020.52	0.00	不适用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057,676.35	68,538,748.88	-75.1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8,372,344.17	-68,538,748.88	1,381.5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11,718,716.54	20,136,744.65	4,427.64%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同比增长 14.47%，主要系报告期内业务开展费用及人工成本增加所致。
- (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同比增长 122.23%，主要系本期理财产品规模增加所致。
- (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同比增长 106.50%，主要系本期理财产品规模增加所致。
- (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成功上市，募集资金到账所致。
- (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同比下降 75.11%，主要系上年同期分配利润 6,000.00 万元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4,321,026.37	2.41%	主要系理财产品收益。	否
资产减值	69,985.74	0.04%	主要系合同资产坏账准备冲回。	否
营业外收入	443,850.19	0.25%	主要系违约金收入。	否
营业外支出	1,048,428.81	0.59%	主要系公益性捐赠支	否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出。	
其他收益	26,495,718.01	14.81%	主要系政府补助。	否
信用减值损失	-15,450,958.80	-8.63%	主要系计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3 年末		2023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252,125,503.22	40.15%	338,810,499.41	24.64%	15.51%	主要系报告期首次公开发行股份收到募集资金所致。
应收账款	169,863,045.56	5.45%	129,036,645.05	9.38%	-3.93%	
合同资产	953,555.94	0.03%	2,429,370.22	0.18%	-0.15%	
存货	1,308,658.06	0.04%		0.00%	0.04%	
长期股权投资	1,689,783.98	0.05%	1,417,786.91	0.10%	-0.05%	
固定资产	1,037,934,942.05	33.28%	316,413,644.46	23.01%	10.27%	主要系报告期认证检测公共服务平台资产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23,413,588.53	0.75%	56,195,893.68	4.09%	-3.34%	
无形资产	459,497,969.03	14.73%	397,965,148.04	28.94%	-14.21%	主要系报告期认证检测公共服务平台土地使用权增加所致。
使用权资产	10,355,411.28	0.33%	7,813,443.99	0.57%	-0.24%	
应付账款	873,951,144.75	28.02%	141,897,433.78	10.32%	17.71%	主要系报告期内，认证检测公共服务平台资产增加，应付账款增加所致。
合同负债	137,169,888.62	4.40%	159,852,515.49	11.62%	-7.22%	
租赁负债	4,324,398.62	0.14%	3,234,378.71	0.24%	-0.10%	
股本	226,085,200.00	7.25%	169,563,900.00	12.33%	-5.08%	
资本公积	1,326,623,599.03	42.54%	501,457,820.12	36.46%	6.08%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0.00				1,070,000,000.00	1,070,000,000.00		0.00
上述合计	0.00				1,070,000,000.00	1,070,000,000.00		0.00
金融负债	0.00				0.00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无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935,744.49	1,935,744.49	注 1	注 1
固定资产	399,489,987.25	399,489,987.25	注 2	注 2
无形资产	68,370,280.69	68,370,280.69	注 2	注 2
合计	469,796,012.43	469,796,012.43	—	—

注 1：2023 年受限原因系中机科（天津）汽车检测服务有限公司涉诉导致银行账户冻结金额 405,744.49 元及本公司七天通知存款应收未收利息 1,530,000.00 元。

注 2：认证检测公共服务平台为公司募投项目，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相关房产、土地已移交，但尚未完成产权变更登记导致受限。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165,902,541.00 ¹	564,592,112.27	106.50%

注：1. 报告期投资额包含理财投资发生额 1,070,000,000.00 元。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认证检测公共服务平台（募投项目）	收购	是	检验检测	0.00 ²	0.00	募集资金	95.00%	0.00	14,173,361.06	不适用		
合计	--	--	--	0.00	0.00	--	--	0.00	14,173,361.06	--	--	--

注：2. 认证检测公共服务平台为募投项目，报告期内项目尚未达到付款条件，本期尚未支付资金。报告期内实现的收益系项目试运行收益。

4、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3年	首次公开发行普通股	95,068.83	88,168.71	0.00	0.00	0.00	0.00	0.00%	89,109.64	其中72,527.01万元用于投资认证检测公共服务平台项目，结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项目建设或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详见2024年3月18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资产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2)。	0.00
合计	--	95,068.83	88,168.71	0.00	0.00	0.00	0.00	0.00%	89,109.64	--	0.0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中机寰宇认证检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480号）同意注册，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社会公开发售普通股，每股面值为1.00元，发行数量56,521,300股，发行价格为每股16.82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50,688,266.00元，扣除未付的承销费、保荐费人民币55,258,245.48元（不含税）后的余额为895,430,020.52元，由主承销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11月27日汇入公司的账户内；本次发行费用（不含税）共计69,001,187.09元，募集资金净额为881,687,078.91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2023年11月27日出具了“XYZH/2023BJAA4B0353”号《验资报告》。

为规范本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中机寰宇认证检验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于2023年11月28日与保荐机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严格按照规定使用募集资金。报告期，募集资金支付发行费用59,711,075.67元，募投项目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截至2023年12月31日，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银行存款余额为891,096,378.84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认证检测公共服务平台项目	否	74,680.48	74,680.48 ³	0.00	0.00	0.00%	2023年12月26日	1,417.34 ⁴	1,417.34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74,680.48	74,680.48	0.00	0.00	--	--	1,417.34	1,417.34	--	--
超募资金投向											
未明确投向的超募资金	否	13,488.23	13,488.23	0.00	0.00	0.00%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13,488.23	13,488.23			--	--			--	--
合计	--	88,168.71	88,168.71	0.00	0.00	--	--	1,417.34	1,417.34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本年度实现的效益为试运行收益，不适用预计效益指标。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	不适用										

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891,096,378.84 元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

3. 2024 年，根据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项目投资总额调整为 72,527.01 万元，详见 2024 年 3 月 18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资产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2）。

4. 报告期实现的效益为试运行收益。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适用 不适用**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中汽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子公司	提供认证服务	50,000,000.00	133,416,580.61	68,354,918.96	167,888,983.23	25,448,277.32	20,066,918.89
中机科（北京）车辆检测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	子公司	提供检测服务	50,000,000.00	900,331,068.91	474,338,476.15	465,004,971.58	125,895,287.44	107,106,324.46
中机寰宇（山东）车辆认证检测有限	子公司	提供检测服务	60,000,000.00	905,955,950.01	101,545,162.49	83,496,211.46	20,951,041.39	19,153,840.90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中机科(天津)汽车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子公司	提供检测服务	50,000,000.00	91,999,655.75	87,822,405.34	34,178,879.73	18,176,878.27	15,766,216.63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中汽认证中心有限公司为中机认检全资子公司，经营范围为：认证；货物进出口；技术服务；会议服务、出租办公用房。（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中机科（北京）车辆检测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为中机认检全资子公司，经营范围为：汽车、工程机械、军用改装车及机电产品的试验；设备检验检测；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销售技术标准和资料；物业管理；租赁工程机械、试验设备、设施；出租商业用房、办公用房；摄影、打字、复印服务；会议服务；餐饮服务（限分支机构经营）；住宿；资产评估；认证服务；特种设备检验检测。（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住宿、资产评估、认证服务、特种设备检验检测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中机寰宇（山东）车辆认证检测有限公司为中机认检控股子公司，经营范围为：认证；车辆及零部件检测；摩托车及配件检测；电动自行车整车及零部件检测；机电产品检测；专用设备检验检测；特种设备检验检测；认证与检验技术开发、咨询、转让、服务；房屋租赁；会议服务；展览展示服务；技术标准、技术材料销售；试验设备、试验设施租赁；汽车材料检测；软件开发、测试及销售；物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中机科（天津）汽车检测服务有限公司为中机认检控股子公司，经营范围为：汽车检测服务；认证服务；质量检测分析；质检技术开发、咨询、服务、转让；仪器仪表批发兼零售；检测设备租赁；自营和代理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汽车维修、销售、租赁；二手车检测与评估；展示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参见本节“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的行业情况”相关内容。

（二）未来发展战略规划

公司以“助力质量强国为己任”，积极贯彻“为社会传递信任，为客户创造价值，为股东创造利益，为员工谋取福祉”的企业价值观。公司坚定秉持“市场化、国际化、专业化、集约化、规范化”的发展理念，专注于汽车及高端装备制造业的设计、认证、检测、后市场等技术服务领域，按照“立足认检，延伸两端”的业务路径，围绕战略新兴产业构建“3+1+3”新的业务战略布局，实现快速、持续、高质量发展，致力于将公司打造“成为全国知名的认检公司”，并在多个细分领域具备领先性、占据主导地位。

1、围绕战略性新兴产业构建“3+1+3”新的业务战略布局。在公司核心传统检测业务、认证业务及汽车设计业务方面，继续发挥优势地位，持续建设以北京、德州、天津、常州为重点的检测基地，推进大湾区、成渝经济区和豫东南等地区业务发展论证与布局，辐射车辆、工程机械、军用装备、低空经济等产业集群，持续加大投入，进行能力升级；依托公司上市平台，在新能源车辆认证检测业务、车辆信息安全、城市轨道交通通信安全、民航地面设备无人驾驶等智能网联业务领域进行战略投资，及以“双碳”为牵引，以碳排放、碳核查、碳足迹技术服务为抓手，强力推进绿色服务，部署中长期的主要增长点。

2、提升认检协同优势，打造认检一体化服务品牌。公司积极整合、深度开发认检协同业务，一方面围绕存量检测客户开发认证业务、评价增值服务等，另一方面围绕存量认证客户开发检测业务，逐步实现认证、检测、服务等业务的深度融合，升级为综合技术解决方案提供商。

3、聚焦于检测认证的核心业务，加大科技投入。坚持市场导向，聚焦战略新兴业务，明晰研发方向，通过加大科研投入，推动科技创新，并着力提高科研成果的转化率，不断优化科技研发环境，注重人才梯队建设，完善科研激励机制，进一步提升创新驱动对业务发展的贡献率。

（三）下一年度经营计划

2024 年公司经营工作总体思路是：贯彻落实中央“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的总方针，国资委“产业焕新和未来启航”行动，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新要求，以及公司“十四五”发展战略“3+1+3”新业务布局，以保持整体经济较快增长为目标，以能力达产、降本增效为工作主线，以全面发力新业务领域突破为重点，以强化科技创新和市场能力为抓手，以进一步深化改革和人才支撑为保障，努力实现经营业绩再提升，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1、全面落实 3+1+3 新战略，着力保存量/做增量，不断优化公司经济结构

全面系统做好顶层设计。以修订业务板块 3+1+3“十四五”业务规划为抓手，对各公司业务规划进行再聚焦、再落实，推进业务规划更具有指导性、操作性、可实现性。着力保存量、做增量，明确经营主线和重点抓手，提供资源与政策配套。要加强政策研判与质量管理，重视“双随机一公开”和高新企业资质等政府监管，避免发生重要检测认证资质系统性风险，避免发生大客户流失造成的经营业绩波动。同时，要高度重视新领域增量业务的开发，关注新业务对原业务毛利率的影响，把投资增厚收益作为重中之重，提升投资回报率。

2、统筹全局，精准施策，促进高质量与可持续发展

要在支撑创新型国家、制造强国、质量强国大格局中思考未来，谋划工作。一要致力于扩大交通装备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对检测认证的新需求，研判行业及龙头企业的热点、痛点问题选题立项产出硬成果；二要面向民航地面无人化、汽车主动安全信息安全实验室、轨道交通信号检测与安全评估、“双碳”、国际化业务等朝阳业务领域加大投入；三要建立鼓励科技创新的激励机制，着力打造科技型企业，营造创新文化氛围。对于不同规模、不同成长阶段、不同体制的公司安排有差异性的目标任务和考核方法，让优质业务规模化发展，有潜力公司坚定信心看到希望。

3、加速创新，致力大项目大协同，构建资源效能放大模式

围绕 3+1+3 新战略布局要求，有效提高研发投入强度，以“三创四新”和四个创新团队建设为重点，加快提升新领域标准、硬件、人才和协同创新能力，构建新产品体系和支撑体系。一是要加速加力创新高地建设。四个创新团队要高度重视商业模式研究，促进科研成果向效益转化，落实 2024 年建设年度目标。二是要建立完善市场高地。夯实二级市场开发体系，建设 VIP 客户协同服务平台，提高一揽子大项目执行效能和高质量交付能力。市场重点开发乘用车集团客户，成立专班并明确高管分工；进一步明确资产与资质市场化协同政策，将支持德州业务发展的协同认定比例。三是要支持统筹协同大项目、大协作新业务模式，鼓励专业要素、技术人员、硬件资源，以及资质等方面生产要素的充分互动。鼓励基于新领域应用场景和客户需求的业态创新和模式创新，提升成果转化水平和客户认可度，努力提高新业务领域的贡献率。

4、对标上市公司治理要求，进一步优化体制机制，提升管理效能与合规水平

加强风险管控能力，加快体制机制优化步伐，全面提升管理效能与合规水平。一是要对标一流，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提升价值创造能力为工作主线，全面提升公司价值创造能力与规范治理运作水平。进一步发挥内控体系的作用，在审计、合规、风险、效能、信披等方面优化提升治理与规范运作水平，及时应对公司治理新问题，防范重大系统性风险发生。二是要进一步深化改革，推行经营层契约化责任制，试点探索职业经理人化的强激励措施。进一步优化“11311 运行机制”建设，综合考虑目标指标、经营难度、管理基础、人员水平等因素，给予充分的倾斜激励政策，激发各公司的发展活力。三是要进一步优化部分控股公司的股权结构，促进新公司经营业绩改善。要进一步推进股权激励工作，完善优化分配制度，既要向绩效贡献突出、承担急难险重任务的团队和个人倾斜，也要让广大员工分享到改革发展

的红利。四是要高度重视“增收节支”问题。全面排查管理费用和运营成本，着力降低非必要费用支出；充分利用好相关税收优惠政策；依托创新与公共服务平台积极争取地方政府支持；进一步提升资金管理价值。

5、打造人才高地，丰富人才强企新举措，支撑新技术领域发展

坚持党管人才，进一步重视人才培养和人才成长工作，着力营造想干事、能干事、干成事，尊重人才成长的氛围。一要落实“十四五”1-5-9人才工作规划，优化人才队伍结构，打造专业领军带头人队伍，注重第五支队伍建设。二要加大经费投入，完成研发、市场类系统性培训课程体系，快速提升关键重要岗位综合职业素质。三要搭建“人才+项目”的捆绑式实践锻炼平台，加快构建人才梯队，将成果绩效纳入选人用人、职级晋升考评体系。

（四）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1、品牌和公信力受到不利事件影响的风险

公信力是认证、检验检测机构在经营过程中历经市场的长期考验逐渐建立起来的，公司作为独立第三方认证、检验检测服务机构进行经营活动，以助力质量强国为己任，为社会传递信任，将技术和服务融入品牌，公信力、品牌和声誉是公司生存和发展的根本，也是取得检验检测、认证业务订单的重要原因。一旦因业务质量控制不当而使得公司品牌和公信力受损，不仅会造成业务量的下降，还存在业务资质被暂停或取消的风险。此外，一旦业内其他企业发生公信力受损的恶性事件，也可能引发认证、检验检测行业整体公信力的下降。上述情况的出现将会影响公司的盈利情况和持续经营能力。

应对措施：公司将不断完善质量管控体系建设，保证出具认证、检测报告的真实性和准确性，不断提升认证、检测服务质量。

2、技术人才流失的风险

车辆和机械设备认证检测行业属于技术性服务业，业务开展主要依赖于专业人才。认证检测技术人员不但需要掌握专业的认证检测技术及手段，还要对认证检测对象的标准、技术性能和发展趋势等具有广泛深入地理解。由于新产品、新技术、新材料不断地被应用到车辆和机械设备产品中，我国车辆和机械设备行业的快速发展对车辆和机械设备检验检测和认证的专业技术和服务质量提出了更高要求的同时，对高素质的认证检测专业技术人员的需求也日益增长，导致行业对人才的争夺日趋激烈。

应对措施：伴随着公司检测和认证业务范围的扩张、资质的健全、资源配置的完善以及检测技术的创新，公司将持续加强技术研发人员的引进、培养，完善激励机制，避免技术人才流失的风险，不断提升公司的持续研发能力和专业技术能力。

3、持续创新风险

公司所处的认证、检验检测行业为汽车工业和其他机械设备行业的服务行业，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不断地被应用于汽车产品和其他机械设备产品，同时汽车产业电动化、智能化、共享化等发展形势下汽车产业链产品进一步精细化，促使公司必须紧跟新业态发展的趋势，在检测技术、检测方法和检测标准等方面持续创新。

应对措施：公司将紧跟技术、市场和政策的变化趋势，跟踪掌握行业新态势，致力于将技术研发成果与客户需求相结合，促进公司检测技术、检测方法、检测标准等方面持续创新。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十三、“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和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以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一）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和要求，规范地召集、召开股东大会，专业律师出席见证并对股东大会的召开和表决程序出具法律意见书。公司平等对待所有股东，特别是确保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中小股东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在会议召开时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尽可能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使其能充分行使股东权利。

（二）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和要求，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规范自身行为，不存在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没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非法占用公司资金或为控股股东违规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三）董事与董事会及其下设专门委员会

2024 年 1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表决，选举蔡万华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董事。2024 年 1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新增一名非独立董事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提名赵鹏先生担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2024 年 2 月 6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审议通过了该议案。至此，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由 7 名增至 9 名，其中非独立董事人数由 4 名增至 6 名（含增设 1 名职工代表董事），独立董事人数仍为 3 名。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全体董事能够依据

《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开展工作，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与投资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报告期内上述专门委员会均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履行了其职责，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有益补充。

（四）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设监事 3 名，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监事会的人数和构成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制度的有关规定和要求。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履行，并按照拟定的会议议程进行。各位监事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监事会监督职能，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以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绩效考核与激励机制

公司从业务、经营情况等方面出发，建立了企业绩效评价激励体系和激励约束机制，通过经营管理层和员工的收入和企业经营业绩相结合，有效激励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制定、审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及薪酬情况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将根据企业发展情况逐步完善和优化相关绩效评价体系和激励约束机制。

（六）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的要求，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报告期内，公司指定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为公司信息披露指定媒体，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信息，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公平地获取公司信息。同时，公司通过官方网站投资者关系专栏、“互动易”平台、投资者咨询电话、电子邮箱等多元的沟通渠道，积极回复投资者关心的重要问题，并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与建议。

（七）内部控制与审计监督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主要负责审核公司财务信息及其披露、监督及评估内外部审计工作和内部控制。审计与合规部支撑审计委员会的工作，负责日常审计工作的组织实施，对公司财务信息的真实性和完整性、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实施等情况进行检查、监督和评价。

公司持续通过深化内控合规管理，不断完善内控规范体系建设，制定并严格执行上市公司各项内控制度，积极防范内部控制风险，有效保证了公司各项经营目标的实现，保护了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八）利益相关方与社会责任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利益相关方的合法权益，积极与各方进行有效的沟通和交流，努力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坚持与相关利益者互惠共赢的原则，共同推动公司和行业持续、健康的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建立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一）资产完整

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以及专利权、软件著作权等无形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具有独立的采购和销售系统。公司资产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产权关系清晰，公司的资产独立完整。

（二）人员独立

公司根据《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选举产生董事、监事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超越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职权做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形。本公司已建立独立的劳动、人事、社会保障体系及工资管理体系，与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并按国家规定办理了社会保险。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总会计师）、总法律顾问，上述人员自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来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根据《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选举产生董事、监事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超越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职权做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形。

（三）财务独立

公司已设立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专职的财务人员，并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开设银行账户，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四）机构独立

公司建立了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严格按照《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各自职责；建立了独立、完整的内部经营管理机构，拥有独立的职能部门，各职能部门之间分工明确、独立行使各自的经营管理职权。公司的生产经营和办公机构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五）业务独立

公司主营业务为汽车整车、军用装备、工程机械、特种设备、民航地面设备、零部件等产品检测服务，并提供产品及体系认证等技术服务，具有独立的研发、采购、销售等业务体系，具备独立面向市场的自主经营能力。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或者严重影响独立性或显失公允的关联交易。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00.00%	2023 年 03 月 13 日	不适用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预算方案的议案》和《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共 3 个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情况。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100.00%	2023 年 04 月 25 日	不适用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2 年度工作述职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确认公司 2022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和《关于公司外部董事津贴方案的议案》，共 7 个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00.00%	2023 年 11 月 20 日	不适用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更换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年中投资计划调整的议案》《关于企业负责人薪酬兑现方案的议案》，共 3 个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情况。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付志坚	男	57	董事长	现任	2018 年 09 月 02 日	2024 年 09 月 01 日	0	0	0	0	0	不适用
牛海军	男	59	董事	现任	2017 年 12 月 26 日	2024 年 09 月 01 日	0	0	0	0	0	不适用
			总经理	现任	2020 年 04 月 20 日	2024 年 09 月 01 日						
梁丰收	男	61	董事	现任	2021 年 09 月 02 日	2024 年 09 月 01 日	0	0	0	0	0	不适用
邱城	男	61	董事	现任	2021 年 11 月 29 日	2024 年 09 月 01 日	0	0	0	0	0	不适用
陈丽洁	女	69	独立董事	现任	2021 年 09 月 02 日	2024 年 09 月 01 日	0	0	0	0	0	不适用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张军	男	46	独立董事	现任	2021年09月02日	2024年09月01日	0	0	0	0	0	不适用
李邵华	男	48	独立董事	现任	2021年11月29日	2024年09月01日	0	0	0	0	0	不适用
赵鹏	男	40	董事	现任	2024年02月06日	2024年09月01日	0	0	0	0	0	不适用
蔡万华	男	49	职工代表董事	现任	2024年01月15日	2024年09月01日	0	0	0	0	0	不适用
姚秋莲	女	51	监事	现任	2018年03月05日	2024年09月01日	0	0	0	0	0	不适用
白国林	男	58	监事	现任	2018年03月05日	2024年09月01日	0	0	0	0	0	不适用
夏明珠	女	40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2021年09月03日	2024年09月01日	0	0	0	0	0	不适用
李铁生	男	55	副总经理	现任	2017年12月26日	2024年09月01日	0	0	0	0	0	不适用
何世虎	男	58	副总经理	现任	2017年12月26日	2024年09月01日	0	0	0	0	0	不适用
刘中星	男	52	常务副总经理	现任	2022年09月01日	2024年09月01日	0	0	0	0	0	不适用
魏永斌	男	46	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21年12月03日	2024年09月01日	0	0	0	0	0	不适用
			总法律顾问	现任	2020年05月19日	2024年09月01日						
			财务负责人(总会计师)	现任	2018年12月21日	2024年09月01日						
合计	--	--	--	--	--	--	0	0	0	0	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董事

付志坚先生，1966年生，本科学历，焊接工艺及设备专业，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济南鲁源环保设备厂厂长；中联认证主任；中汽认证副主任（主持工作）、主任、执行董事和总经理；中机检测总经理、执行董事；中机车辆总经理、董事长；中机认检副董事长、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总经理。2021年2月至今，任中机博也董事长。2018年9月至今，任中机认检董事长。

牛海军先生，1964年生，本科学历，检测与认证相关专业，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机械工业部工程机械军用改装车试验场副主任；国家工程机械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副主任；中汽认证中心副主任；中机智检董事长；中机认检董事、副总经理。2020年4月至今，任中机认检董事、总经理。

梁丰收先生，1962年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机械工程专业，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中国机械总院科技处副处长；机科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企划管理部部长；中国机械总院企划部部长、副总工程师；中国机械总院北京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所长、总经理、董事长。2022年9月至今，任雁栖湖基础院董事；2021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邱城先生，1962年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机械工程专业，研究员，博士生导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中国机械总院系统分析研究所所长；生产力中心副主任、主任、董事、党委书记；雁栖湖基础院党委书记、董事；中机研标准技术研究院（北京）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机科易普软件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振华机电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2021年12月至今，任中国机械总院云南分院有限公司董事；2021年1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陈丽洁女士，1954年生，博士研究生学历，民法专业，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国务院法制局工交商事司副处长、处长、副司长；国家经贸委政策法规司副司长；国务院国资委法规局巡视员；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公司总法律顾问；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12月至今，任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3月至今，任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9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张军先生，1977年生，博士研究生学历，会计学专业，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山东莒南朱芦镇教委教师。2010年6月至今，历任北京物资学院讲师、副教授、教授、会计系副主任、会计专硕负责人、会计学院院长。2019年11月至今，任合众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9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李邵华先生，1975年生，本科学历，汽车专业，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8年9月至今，历任中国汽车工业协会主任、秘书长助理、副秘书长。2022年2月至今，任国联汽车动力电池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监事；2021年11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蔡万华先生，1974 年生，本科学历，金属材料与热处理专业、法学专业，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中国机械总院院务工作部部长；机械工业第一设计研究院党委书记、副院长；2017 年 12 月至今，任机械工业档案馆馆长；2023 年 2 月至今，任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2024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职工代表董事。

赵鹏先生，1983 年生，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中国进出口银行湖南省分行公司业务处项目经理，中国进出口银行巴黎分行评估审查部评审经理，隆平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信农业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16 年 6 月至今，历任诚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一部副总经理，投资三部副总经理、总经理；2018 年 9 月至今，任五矿创新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宁波）有限公司董事；2019 年 3 月至今，任航天科工投资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董事；2019 年 10 月至今，任龙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21 年 8 月至今，任欧冶云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21 年 11 月至今，任国调战新投资管理（安徽）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2022 年 4 月至今，任国调战新创业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4 年 2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2. 监事

姚秋莲女士，1972 年生，本科学历，会计专业，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郑州机械研究所有限公司会计主管、党群工作部副部长、财务管理部部长、所长助理、总会计师；中国机械总院财务管理部部长（挂职）；2017 年 6 月至今，任中国机械总院沈阳铸造研究所有限公司董事；2020 年 4 月至今，任北京机科国创轻量化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2020 年 8 月至今，任中国机械总院财务管理部部长；2018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白国林先生，1965 年生，大专学历，财务会计专业，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北京机械工业自动化研究所有限公司财务办公室副主任、财务管理处副处长；机科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部长；北京机械工业自动化研究所财务管理部部长，北自所（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监事。2017 年 12 月至今，任北京机械工业自动化研究所有限公司总会计师；2020 年 1 月至今，任北京机械工业自动化研究所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2021 年 8 月至今，任北自所（北京）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18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2022 年 2 月至今，任工研资本董事长。

夏明珠女士，1983 年生，本科学历，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专业及工业工程专业，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中机检测规划发展部职员、处长助理、部长助理；2018 年 4 月至今，历任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助理、副主任、主任。2021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3. 高级管理人员

李铁生先生，1968 年生，本科学历，起重运输与工程机械专业，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机械工业部工程机械军用改装车试验场副主任；中机检测副总经理；中机车辆副总经理、总经理。2021 年 11 月至今，任中机博也董事。2022 年 12 月至 2024 年 2 月，任中机车辆董事长。2024 年 2 月至今，任中机车辆副董事长。2017 年 12 月至今，任中机认检副总经理。

何世虎先生，1965 年生，本科学历，企事业行政管理专业，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东风汽车公司发动机厂工程师；中汽认证副主任、副总经理、总经理。2020 年 10 月至今，任中汽认证执行董事。2017 年 12 月至今，任中机认检副总经理。

刘中星先生，1971 年生，博士研究生学历，机械设计及理论专业，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机械工业部工程机械军用改装车试验场主任助理；中国机械总院行业发展部副部长（主持工作）；中机检测总经理；国家工程机械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副主任、主任；中机车辆董事；中机认检副总经理。2018 年 9 月至 2022 年 9 月，任中机认检副总经理。2022 年 11 月至 2024 年 2 月，任中机检测执行董事。2021 年 11 月至今，任中机博也董事。2022 年 12 月至 2024 年 3 月，任中机智检董事长。2024 年 2 月至今，任中机车辆董事长。2022 年 9 月至今，任中机认检常务副总经理。

魏永斌先生，1977 年生，本科学历，会计学专业，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中国机械总院沈阳铸造研究所有限公司财务中心副主任、主任；总会计师。2018 年 12 月至今，任中机认检总会计师。2020 年 5 月至今，任中机认检总法律顾问。2021 年 2 月至今，任中机博也董事。2021 年 11 月至今，任中机车辆董事。2021 年 12 月至今，任中机认检董事会秘书。2024 年 2 月至今，任中机检测执行董事。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白国林	工研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 年 02 月 01 日	--	否
邱城	中机生产力促进中心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12 月 01 日	2023 年 07 月 01 日	是
姚秋莲	中国机械科学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管理部部长	2020 年 08 月 01 日	--	是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梁丰收	雁栖湖基础制造技术研究院（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09 月 01 日	--	是
陈丽洁	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 年 03 月 01 日	--	是
陈丽洁	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12 月 01 日	--	是
张军	合众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 年 11 月 01 日	--	是
张军	北京物资学院	教授、会计学院院长	2010 年 06 月 01 日	--	是
李邵华	国联汽车动力电池研究院有限责	监事	2022 年 02 月 01 日	--	否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任公司				
李邵华	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副秘书长	2019年12月01日	--	是
邱城	中机研标准技术研究院（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年03月01日	2023年07月01日	否
邱城	雁栖湖基础制造技术研究院（北京）有限公司	党委书记、董事	2021年12月01日	2023年07月01日	否
邱城	北京机科易普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年03月01日	2023年07月01日	否
邱城	中国机械总院云南分院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12月01日	--	是
邱城	北京振华机电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年04月01日	2023年07月01日	否
姚秋莲	中国机械总院沈阳铸造研究所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6月01日	--	否
姚秋莲	北京机科国创轻量化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4月01日	--	否
白国林	北京机械工业自动化研究所有限公司	总会计师	2017年12月01日	--	是
白国林	北京机械工业自动化研究所有限公司	总法律顾问	2020年01月01日	--	是
白国林	北自所（北京）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21年08月01日	--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p>董事梁丰收、邱城按照经股东大会批准的公司《关于公司外部董事津贴方案》领取报酬；独立董事陈丽洁、张军按照经股东大会批准的《中机寰宇认证检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津贴制度》，每人每年领取9.2万元（税前）的固定津贴，李邵华自愿放弃报酬；董事付志坚、牛海军作为公司内部人员，按照股东大会确定的方案，根据公司相关薪酬及考核管理办法领取薪酬。</p> <p>监事姚秋莲、白国林仅从股东或股东控制的其他单位领取报酬；职工代表监事夏明珠根据公司薪酬管理有关制度领取员工薪酬，公司不针对监事的履职行为发放报酬。</p> <p>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按照公司《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办法》核定基本年薪及绩效薪酬，由董事会进行年度考核后确定。</p>
---------------------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根据国资委《中央企业负责人薪酬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独立董事津贴制度》《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办法》等内部制度规定及年度业绩完成等情况进行考评并核发。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共 14 人。2023 年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共计 899.83 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付志坚	男	57	董事长	现任	148.04	否
牛海军	男	59	董事、总经理	现任	148.04	否
梁丰收	男	61	董事	现任	5.3	是
邱城	男	61	董事	现任	2.3	是
陈丽洁	女	69	独立董事	现任	9.2	否
张军	男	46	独立董事	现任	9.2	否
李邵华	男	48	独立董事	现任	0	否
姚秋莲	女	51	监事	现任	0	是
白国林	男	58	监事	现任	0	是
夏明珠	女	40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42.73	否
刘中星	男	52	常务副总经理	现任	137.27	否
李铁生	男	55	副总经理	现任	131.48	否
何世虎	男	58	副总经理	现任	133.46	否
魏永斌	男	46	董事会秘书、 总会计师、总 法律顾问	现任	132.81	否
合计	--	--	--	--	899.83	--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3 年 01 月 16 日	不适用	审议通过：《关于<中机寰宇认证检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中机寰宇认证检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中机寰宇认证检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合规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中机寰宇认证检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资金管控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中机寰宇认证检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违规追责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中机科（天津）汽车检测服务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中机寰宇认证检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度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审工作计划的议案》《关于制定<中机寰宇认证检验股份有限公司合规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经营计划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预算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理财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3 年 03 月 17 日	不适用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2 年度工作述职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确认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并同意报出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确认公司 2022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确认公司经理层成员 2022 年度考核结果的议案》《关于公司经理层成员 2023 年度考核责任的议案》《关于公司外部董事津贴方案的议案》《关于<中机寰宇认证检验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中泰证券提请调整 IPO 承销费率的议案》《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3 年 08 月 26 日	不适用	审议通过：《关于中联认证中心（北京）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关于北京九鼎国联认证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关于中机检测智能应急装备检测产业园建设项目立项的议案》《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3 年 09 月 22 日	不适用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更换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确认公司 2023 年 1 月—6 月财务报告并同意报出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年中投资计划调整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3 年 11 月 02 日	不适用	审议通过：《关于企业负责人薪酬兑现方案的议案》《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关于对中机科（北京）车辆检测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授予 3000 万元财务资助额度的议案》《关于对中机博也（宁波）汽车技术有限公司授予 600 万元财务资助额度的议案》《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付志坚	5	5	0	0	0	否	3
牛海军	5	5	0	0	0	否	3
梁丰收	5	5	0	0	0	否	3
邱城	5	5	0	0	0	否	3
陈丽洁	5	5	0	0	0	否	3
张军	5	5	0	0	0	否	3
李邵华	5	5	0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在 2023 年度工作中，公司全体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和要求，诚实、勤勉、独立地履行职责，积极参加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并坚决推动董事会决议的执行，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独立董事在独立、客观、公正的判断下对公司重大事项均发表了明确意见，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性和专业性作用，对公司规范、稳定、健康地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的有关建议均被采纳。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付志坚、陈丽洁、张军	2	2023 年 03 月 06 日	1、审议《关于公司经理层成员 2022 年度绩效考评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经理层成员 2023 年度考核责任书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外部董事津贴方案的议案》	各位委员审议了经理层成员的经营业绩完成情况，给予了充分肯定，同意向董事会报送审议。 各位委员同意各经理层成员年度考核指标设置，认为符合经营管理要求，同意报董事会审议。 各位委员认为外部董事津贴方案合理，同意向董事会报送。	无	无
			2023 年 10 月 27 日	1、审议《关于企业负责人薪酬兑现方案的议案》	各位委员依据公司有关制度，参考 2022 年公司经理层成员考核结果及工作难度系数等因素对 2022 年度企业负责人薪酬手册进	无	无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行了审议。各委员认为薪酬手册所示的兑现方案公平、合理，同意通过该议案并向董事会报送。		
战略与投资委员会	付志坚、邱城、李邵华	3	2023年01月12日	1、审议《公司2023年度经营计划》 2、审议《公司2023年度投资计划》	各位委员审阅了计划的主要内容，认为2023年度经营计划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向董事会报送。各位委员详细了解投资计划内容，认为其符合公司发展情况，同意向董事会报送。	无	无
			2023年08月17日	1、审议《关于中联认证中心（北京）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 2、审议《关于北京九鼎国联认证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 3、审议《关于中机检测智能应急装备检测产业园建设项目立项的议案》	各位委员同意中联认证中心（北京）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并向董事会报送。各位委员同意北京九鼎国联认证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并向董事会报送。各位委员同意中机检测智能应急装备检测产业园的立项，并向董事会报送。	无	无
			2023年09月11日	1、审议《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方案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2023年年中投资计划调整的议案》	各位委员同意按照发行方案发行股票，同意中国保险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国调战略性新兴产业投资基金（滁州）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国改双百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京国盛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作为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且认购金额不超过2亿元，同意向董事会报送。各位委员同意调整公司2023年年中投资计划，同意向董事会报送。	无	无
审计委员会	梁丰收、张军、陈丽洁	5	2023年01月12日	1、审议《关于<中机寰宇认证检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工作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中机寰宇认证检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内部审计工	各位委员审议了报告中2022年内控体系建设与监督工作情况、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内控评价总结和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四方面内	无	无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p>作报告>的议案》</p> <p>3、审议《关于<中机寰宇认证检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资金管控审计报告>的议案》</p> <p>4、审议《关于<中机寰宇认证检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违规追责工作报告>的议案》</p> <p>5、审议《关于<中机科(天津)汽车检测服务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p> <p>6、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审工作计划的议案》</p> <p>7、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经营计划的议案》</p> <p>8、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p> <p>9、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预算方案的议案》</p> <p>10、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理财方案的议案》</p> <p>11、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p>	<p>容，同意向董事会报送。</p> <p>各委员对报告中内部审计体制机制建设情况、内审工作开展情况、内审工作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情况、内部审计工作存在的不足和完善措施四个方面进行了审议，同意向董事会报送。</p> <p>各委员审议了报告中审计调查评价的内容，同意向董事会报送。</p> <p>各委员审议了报告中关于工作体系建设、工作开展情况和下一步工作计划的有关内容，同意报告中的内容并向董事会报送。</p> <p>各委员审阅《中机科(天津)汽车检测服务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同意其内容并要求相关公司及人员按此做好整改工作，公司有关部门应及时跟进整改进展。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可以向相关子公司下发审计报告。</p> <p>各委员对 2023 年内审工作计划进行了审议，同意向董事会报送。</p> <p>各委员根据公司规划，认为 2023 年度经营计划符合实际，同意计划内容并报董事会。</p> <p>各委员详细了解投资内容，认为符合公司发展利益，同意计划内容并报董事会。</p> <p>各委员讨论预算方案，了解往年预算执行情况，认为 2023 年度预算方案制定符合公司发展，同意此方案内容并报董事会。</p> <p>各委员审议了两个理</p>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财方案,认为理财方案一更符合公司发展利益,同意通过方案内容并报董事会。 各委员审议了 2023 年关联交易计划,认为符合上市要求,同意计划内容并报董事会。		
			2023 年 03 月 03 日	1、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2、审议《关于确认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并同意报出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审议《关于确认公司 2022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5、审议《关于<中机寰宇认证检验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6、审议《关于中泰证券提请调整 IPO 承销费率的议案》	各委员同意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内容,并同意向董事会报送审议。 各委员对议案进行讨论,认为其真实反映公司财务情况,并同意向董事会报送审议。 各委员审议了报告中的内容,同意向董事会报送。 各委员对 2022 年关联交易情况进行确认,认为相关交易符合公司正常经营需要,同意报告中的内容并向董事会报送。 各委员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方法,讨论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同意其内容并向董事会报送。 各委员审阅中泰证券的说明,同意调整 IPO 承销费率的议案,并向董事会报送。	无	无
			2023 年 08 月 15 日	1、审议《关于中联认证中心(北京)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 2、审议《关于北京九鼎国联认证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 3、审议《关于中机检测智能应急装备检测产业园建设项目立项的议案》 4、审议《关于子公司经济责任审计报告的议案》	各委员同意中联认证中心(北京)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同意向董事会报送审议。 各委员同意对北京九鼎国联认证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同意向董事会报送审议。 各委员同意中机检测智能应急装备产业园立项,并向董事会报送审议。 各委员审阅了经济责	无	无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5、审议《关于公司内部审计底稿制度的议案》	任审计报告的内容，对此次审计的依据和方法、审计中发现的问题、审计调查建议以及审计调查评价进行了审议，同意向相关公司下发审计报告。各委员审阅了制度的内容，同意按制度内容对内部审计底稿进行规范。		
			2023年09月11日	1、审议《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方案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更换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3、审议《关于确认公司2023年1月—6月财务报告并同意报出的议案》 4、审议《关于公司2023年年中投资计划调整的议案》	各位委员审议了方案的内容，同意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方案，并向董事会报送审议。各位委员同意更换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并向董事会报送审议。各位委员同意2023年1月—6月财务报告的内容，认为其真实反映公司财务，并同意向董事会报送审议。各位委员对议案进行讨论，同意调整公司2023年年中投资计划，并同意向董事会报送审议。	无	无
			2023年10月26日	1、审议《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2、审议《关于对中机科（北京）车辆检测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授予3000万元财务资助额度的议案》 3、审议《关于对中机博也（宁波）汽车技术有限公司授予600万元财务资助额度的议案》	各位委员同意确认募集资金专户设立事宜，并授权董事长负责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等相关事宜。各位委员认为中机科（北京）车辆检测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盈利能力良好，具备还款能力，同意对其授予3,000万元财务资助额度。各位委员认为中机博也（宁波）汽车技术有限公司核心业务发展迅速，具备还款能力，同意对其授予600万元财务资助额度。	无	无
提名委员会	牛海军、	1	2023年	1、审议《关于聘任证	各位委员同意提名夏	无	无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陈丽洁、李邵华		08月15日	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明珠同志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并报董事会审议。		

十、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68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614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682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737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销售人员	41
财务人员	28
研发与技术人员	441
管理人员	172
合计	682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4
硕士	164
本科	405
大专及以下	109
合计	682

2、薪酬政策

公司按照与经济效益和劳动生产率挂钩的工资决定和正常增长机制，构建由工资效益联动、效率对标调节、工资水平调控协调运转的工资总额决定机制。职工薪酬分配过程中，在充分考虑市场、行业薪酬水平的前提下，针对不同层级、不同岗位序列，实施市场化薪酬激励机制。继续坚持“以岗定薪、以能付薪、同工同酬、易岗易薪”的收入分配理念，加大岗位价值因素在薪酬分配中的重要作用。

3、培训计划

公司各单位、各部门以需求调研及上一年度培训效果分析为基础，并结合业务发展需要编制年度培训计划，报人力资源部门备案。对涉及多部门、跨公司间的专业素质类培训，由人力资源部门统一进行方案设计并组织实施。报告期内，为助力业务发展，为企业培养专业化人才队伍，人力资源部门采用“学习地图+内训师+人才培育”的一体化管理模式。搭建认检 e 学平台，根据员工任职资格及职业发展所需开发学习地图，选拔内部讲师录制专业课程，组织技术人员开展专业化培训，实现学—练—考—测—评贯穿整个学习过程，形成员工培训+成长的闭环管理。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不适用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362,209.68

十二、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中关于现金分红政策执行。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决策程序完备，同时中小股东拥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充分保护了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

（一）公司的利润分配原则

- 1、公司实行同股同利的股利分配政策，股东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
- 2、公司实施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 3、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等方式分配利润，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 4、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外部监事和社会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 5、当公司存在以下情形时，可以不进行利润分配：
 - (1)最近一年审计报告为非无保留意见或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
 - (2)资产负债率高于 70%；
 - (3)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

(4)分红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

（二）公司的利润分配形式

公司采取现金、股票或二者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现金分红方式优先于股票股利的分配方式。

（三）公司现金方式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

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现金股利政策目标为剩余股利。

1、现金分红的条件

（1）公司该年度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

（2）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正值；

（3）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4）公司不存在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募集资金项目除外）。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百分之三十。

2、现金分红的比例及时间

原则上公司每年实施一次利润分配，且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十。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本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百分之八十；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百分之四十；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百分之二十；

(4)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四) 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

在公司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确保足额现金股利分配的前提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公司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充分考虑发放股票股利后的总股本是否与公司目前的经营规模、盈利增长速度、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相适用，以确保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和长远利益。

(五) 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

在公司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数的前提下，公司每年度至少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公司可以根据实际经营情况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六) 利润分配应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董事会结合本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供给和需求情况提出、拟定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公司监事会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议并出具书面意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以及股东大会在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研究论证和决策过程中，应充分听取和考虑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应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或公司董事会根据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下一年中期分红条件和上限制定具体方案后，须在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如公司因前述特殊情况而不进行现金分红、或公司当年满足现金分红条件但董事会未按照既定利润分配政策向股东大会提交利润分配预案的，董事会应就不进行现金分红的具体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等事项进行专项说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在公司指定媒体上予以披露。

公司存在股东违规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七) 利润分配政策的变更

公司应当严格执行本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以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现金分红具体方案。公司至少每三年重新审阅一次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属于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重要决策事项，不得随意调整。如因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而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公司应以保护股东权益为出发点，由董事会作出专题讨论，详细论证和说明原

因，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将书面论证报告经独立董事同意后，提交股东大会特别决议通过。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政策变更事项时，公司应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八）利润分配政策的披露

公司应当在定期报告中详细披露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说明是否符合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现金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独立董事是否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充分维护等。对涉及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要详细说明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和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不适用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4.09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226,085,200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92,468,846.8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92,468,846.80
可分配利润（元）	122,817,980.9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以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26,085,2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4.09 元（含税），共计 92,468,846.80 元（含税），不送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利润分配时，如确定的股权登记日公司股本总数发生变动的，则以现金股利总额固定不变的原则按公司最新总股本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对内部控制体系进行适时的更新和完善，建立一套设计科学、简洁适用、运行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并由审计委员会、审计与合规部门共同组成公司的风险内控管理组织体系，对公司的内部控制管理进行监督与评价。公司通过内部控制体系的运行、分析与评价，有效防范了经营管理中的风险，促进了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

公司现有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充分考虑了公司所处行业和公司经营的特点，保证了内部控制制度能够满足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需要。2023 年，公司聚焦重点业务领域，加强内控监督，逐步补充完善相关制度，编制印发《中机认检“大合规”体系建设评价办法》等制度，与之前《中机认检内控流程手册》《中机认检全面风险管理手册》等制度一同作为中机认检内控管理的专项指引。根据《公司法》及创业板上市公司监管法律法规及国资管理的相关规定，2023 年全公司（含子公司）共计制定制度 78 项，修订制度 79 项，废止制度 15 项，实现内控管理与经营管理的真正融合。公司深入贯彻不相容职务相分离的原则，合理设置内部机构，科学划分职责权限，形成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配合、相互制约、环环相扣的内部控制体系。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五、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六、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 年 04 月 22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中机寰宇认证检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	100.00%

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重大缺陷：一个或多个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企业严重偏离控制目标。因存在内控缺陷致使出现以下情形之一：（1）公司控制环境无效；（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3）注册会计师发现的但是公司内部未能识别出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4）以前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内未加以改正的缺陷。重要缺陷：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其严重程度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导致企业偏离控制目标。重要缺陷的严重程度低于重大缺陷，不会严重危及内部控制的整体有效性，但也应当引起董事会、经理层的充分关注。因存在内控缺陷致使出现以下情形之一：（1）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2）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一般缺陷：除重大、重要缺陷以外的其他内控缺陷。</p>	<p>重大缺陷：一个或多个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企业严重偏离控制目标。因存在内控缺陷致使出现以下情形之一：（1）造成被司法机关、监管机构、纪检监察部门立案调查，被认定为重大违法违规或违纪行为，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面临重大处分处罚，对企业正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2）受到境外国家、地区或国际组织出口管制、贸易制裁等，企业国际化战略和国际形象产生重大负面影响；（3）被境内或境外媒体网络刊载，造成重大负面舆情影响。重要缺陷：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其严重程度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导致企业偏离控制目标。重要缺陷的严重程度低于重大缺陷，不会严重危及内部控制的整体有效性，但也应当引起董事会、经理层的充分关注。因存在内控缺陷致使出现以下情形：违反公司“零容忍”问题清单。一般缺陷：除重大、重要缺陷以外的其他内控缺陷。</p>
定量标准	<p>重大缺陷：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与利润表相关，错报金额大于或等于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利润总额的 10%；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与资产负债表相关，错报金额大于或等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资产总额的 1%。</p> <p>重要缺陷：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与利润表相关，错报金额大于或等于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利润总额的 5%但小于 10%；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与资产负债表相关，错报金额大于或等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资产总额的 0.5%但小于 1%。</p> <p>一般缺陷：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与利润表相关，错报金额小于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利润总额的 5%；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与资产负债表相关，错报金额小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资产总额的 0.5%。</p>	<p>重大缺陷：一个或多个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企业严重偏离控制目标。因存在内控缺陷致使出现以下情形：造成重大资产损失风险（3,000.00 万元以上）（包含 3,000.00 万元）。</p> <p>重要缺陷：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其严重程度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导致企业偏离控制目标。重要缺陷的严重程度低于重大缺陷，不会严重危及内部控制的整体有效性，但也应当引起董事会、经理层的充分关注。因存在内控缺陷致使出现以下情形之一：（1）造成 300 万元（含）-3000 万元资产损失风险；（2）导致受到外部监管机构处罚、法院、仲裁机构判决主诉败诉，被诉败诉因违约罚则等原因造成额外损失金额为 300 万元（含）-3000 万元的缺陷。</p> <p>一般缺陷：除重大、重要缺陷以外的其他控制缺陷。因存在内控缺陷，致使出现以下情形之一：（1）造成 300.00 万元以下经济损失的缺陷；（2）导致受到外部监管机构处罚、法院、仲裁机构判决被诉败诉因违约罚则等原因造成额外损失金额 300 万元以下的缺陷。</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不适用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1) 对安全环保工作的管理：公司注重环境制度体系建设，制定了《中机寰宇认证检验股份有限公司安全生产与环境保护管理办法》，并建立了符合国际标准 ISO14001 的环境管理体系。公司成立安全生产与环境保护委员会，负责研究、指导和协调部署公司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工作。安全生产与环境保护委员会下设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工作小组，由各部门、子公司相关岗位人员组成，负责处理公司、子公司的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日常工作。中机认检每年与各部门、全资/控股子公司、员工签订安全环保责任书，形成“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生态环境保护责任体系。

(2) 对污染物的处理：公司产生的废弃物主要包括实验室检测时所产生的废物及办公生活所产生的垃圾。对不同类型的废弃物，公司采取垃圾分类的方式进行管理，对于试验所产生的废物，公司采取无害化处理或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办公废物及生活垃圾按照属地要求及公司规定，进行分类投放，并定期由环卫部门进行清运。

(3)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公司产生的废气主要来源于三电及零部件实验室在运营过程中配置有机试剂挥发废气、汽车发动机台架实验室实验尾气排放、电磁兼容实验室实验尾气排放、热水机组（天然气锅炉）产生的废气、整车实验室发动机尾气排放、车辆转毂试验台实验室尾气排放、试验燃烧箱汽车内饰件的燃烧，以及食堂油烟等废气排放。公司依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对废气排放进行全面管理，安装废气处理装置，并对废气进行定期监测，严格控制污染物排放，不得超过排污许可证核定的排放总量限值。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鼓励员工减少非必要电耗，包括及时关闭不必要的电器照明设备；同时，公司通过更新设备、对老旧设备进行升级，采用更高效的节能设备，减少能源浪费；购买带有能源监控的实验设备，实时监测能源使用情况，及时发现并解决能源浪费问题。公司主要使用的化石燃料包括柴油、汽油和天然气，公司通过控制公务用车数量及使用频次等方式，倡导员工低碳出行、绿色生产。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公司及子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报告期内，公司始终秉持着可持续发展的理念，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工作，严格遵循国家环保法律法规，不断完善环保管理制度，努力减少生产过程中的环境影响，在生产过程中，严格遵守环保法规，落实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包括废水、废气、固废处理等方面。通过优化生产工艺，提高资源利用效率，降低废弃物产生量，确保生产过程对环境的影响降到最低。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未因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受到环保部门的行政处罚。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秉承成为全国知名的认检公司的企业愿景，肩负着以助力质量强国为己任的企业使命。在发展过程中，公司坚持市场化、国际化、专业化、集约化和规范化的发展理念，致力于实现到“十四五”末进入国内认检行业第一梯队的目标。报告期内，公司秉持诚信经营，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履行社会责任，尊重员工权益，注重人才培养，积极参与公益事业，为社会发展贡献力量。

（一）环境管理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碳达峰、碳中和政策，成立“双碳”领导小组和工作组，建立节能减排长效机制。公司不属于重污染行业，公司一直以来注重环境保护，修订了《中机寰宇认证检验股份有限公司安全生产与环境保护管理办法》，并按照国际标准 ISO14001 建立了环境管理体系。多年来公司严格按照有关环保法规及相应标准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的废水、废气、固废进行有效综合治理，积极践行企业环保责任。

（二）质量管理

公司致力于提供优质、安全的服务，并建立了完善的质量控制体系。公司定期开展服务质量满意度评价，以确保服务质量，并加强员工产品质量培训，以增强员工的质量意识。同时，在报告期内，客户投诉数量为 0，没有发生客户信息泄露事件。

（三）安全生产

为全面提升公司的安全与环保管理水平，中机认检修订了安全生产相关管理办法，新增了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工作要求，细化完善了安全生产责任，并开展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体系建设，将上述安全生产要求落实在日常生产工作中。中机认检及重点子公司建立了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体系并通过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企业认证。公司对各级安全生产检查隐患整改率 100%，进行了安全风险防控，制定了事故应急预案，并支付了工伤保险和职工意外险。公司组织各子公司开展了各项安全生产专项活动，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安全生产事故。

（四）内部控制

公司建立了科学、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以防范经营风险。公司定期召开内控制度审议会，并编制了内部控制流程手册，以规范业务流程和责任落实。同时，审计委员会对内部控制进行监督评价，以确保其有效性。

（五）合规管理

公司以体系融合为主线，已形成务实、高效的合规管理三级架构。公司董事会聘任首席合规官，明确首席合规官相关职责；公司设立合规管理委员会，统筹协调合规管理工作，研究解决合规管理重点难点问题；公司在一线业务部门设置兼职合规员，由业务骨干担任，压实合规责任，确保相关工作落地及时、到位。

（六）人才队伍

公司重视人才培养和人才成长，持续优化薪酬与员工职业发展通道制度，建立了干部人才的系统性培训机制，为员工缴纳社保、公积金等，并制定了员工培训管理办法，建立了员工多元化职业发展通道。公司还致力于提高员工素质，满足公司经营管理与战略发展需要。

（七）投资者关系

公司重视与股东的沟通，平等对待全体股东，并建立了股东沟通渠道。公司通过路演、电话咨询等方式与股东进行交流，并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以确保股东的知情权和参与权。

公司将继续秉持“成为国内知名的认检公司”的愿景，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注重员工发展，提高产品质量和服务水平，积极应对气候变化和推动绿色低碳发展，为社会的可持续发展贡献力量。公司将继续加强与股东、供应商和社区的沟通与合作，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共同创造更美好的未来。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2023 年为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在中国机械总院和中机认检“搭平台、建机制、创模式”的总体思路及新县各级领导的正确领导下，中机认检共帮扶捐赠 116 万元，选派驻村第一书记继续驻扎新县金兰村，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带领金兰社区扎实推进产业发展、人居环境整治等乡村振兴工作，取得了丰硕成果。

消费帮扶。消费帮扶是“十四五”时期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推动实现乡村振兴的一个重要举措。为进一步促进新县经济发展，发展特色产业推进乡村振兴，中机认检投入 41 万元开展乡村振兴消费帮扶采购活动，通过购买新县农产品，采购茶叶、矿泉水、食用油等当地特色产品，提高当地农民收入，带动新县经济稳步提升。

支部助学。公司持续开展“支部助学暖童心活动”，2023 年公司基层党支部党员对 17 名品学兼优学生给予助学补贴，帮助脱贫户子女圆梦学业。

对外捐赠。中机认检捐赠资金 75 万元投入新县新科乡村振兴基金会，协同中国机械总院发挥科技优势，发展特色主导产业，助力新县产业振兴创新业务模式。

科技圆梦。组织河南新县金兰村 22 名青少年在山东德州开展第一届“青春向党 科技启航 助学圆梦”科技夏令营活动，点亮青少年科普之光，助力新时代乡村振兴。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中国机械科学研究集团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以下简称“锁定期”）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的，该等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股票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前述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公司上市后如有派发股利、送股、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则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3、本公司减持公司股份时，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实施。若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在本公司减持公司股份前有其他规定的，则本公司承诺将严格遵守本公司减持公司股份时有效的规定实施减持。4、上述承诺是无条件且不可撤销的。	2023 年 12 月 01 日	36 个月	正常履行中
	中机生产力促进中心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以下简称“锁定期”）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本企业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本公司/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的该等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股票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本公司/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前述发行价指	2023 年 12 月 01 日	36 个月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公司上市后如有派发股利、送股、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则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3、本公司/本企业减持公司股份时，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实施。若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在本公司/本企业减持公司股份前有其他规定的，则本公司/本企业承诺将严格遵守本公司/本企业减持公司股份时有效的规定实施减持。4、上述承诺是无条件且不可撤销的。			
	工研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以下简称“锁定期”）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本企业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本公司/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的该等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股票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本公司/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前述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公司上市后如有派发股利、送股、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则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3、本公司/本企业减持公司股份时，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实施。若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在本公司/本企业减持公司股份前有其他规定的，则本公司/本企业承诺将严格遵守本公司/本企业减持公司股份时有效的规定实施减持。4、上述承诺是无条件且不可撤销的。	2023 年 12 月 01 日	36 个月	正常履行中
	宁波百发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百寰企业	股份限售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以下简称“锁定期”）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的，该等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	2023 年 12 月 01 日	36 个月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百茂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股票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前述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公司上市后如有派发股利、送股、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则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3、本企业减持公司股份时，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实施。若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在本企业减持公司股份前有其他规定的，则本企业承诺将严格遵守本企业减持公司股份时有效的规定实施减持。4、上述承诺是无条件且不可撤销的。			
	付志坚、牛海军、刘中星、李铁生、何世虎、魏永斌	股份限售承诺	1、本人作为持股平台的有限合伙人，同意持股平台作出的《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函》。 2、就本人持有的持股平台财产份额，本人承诺如下：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持股平台财产份额，也不由持股平台回购该部分财产份额。 3、在遵守上述锁定期要求外，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4、本人减持公司股份时，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实施。若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在本人减持公司股份前有其他规定的，则本人承诺将严格遵守本人减持公司股份时有效的规定实施减持。 5、上述承诺是无条件且不可撤销的，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终止。	2023 年 12 月 01 日	36 个月	正常履行中
	北京国盛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国调战略性新兴产业投资基	股份限售承诺	本公司获得本次战略配售的股票限售期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本公司不通过任何形式在限售期内转让所持有本次战略配售的股票；限售期届满后，本公司对获配股份的减持适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减持的有关规定。	2023 年 12 月 01 日	12 个月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金（滁州）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国改双百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国保险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中机寰宇认证检验股份有限公司	分红承诺	中机寰宇认证检验股份有限公司将严格执行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以及《中机寰宇认证检验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中规定的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将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注重对股东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保持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如违反前述承诺，将及时公告违反的事实及原因，除因不可抗力或其他非归属于公司的原因外，将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并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2023 年 12 月 01 日	36 个月	正常履行中
	中国机械科学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本公司以及本公司控制的除公司之外的其他公司/企业（以下简称“附属企业”）与公司之间现时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2、本公司及附属企业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公司资金、资产和资源，亦不要求公司违法违规为本公司及附属企业的借款或其他债务提供担保；3、本公司及附属企业不通过非公允关联交易、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等任何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4、如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本公司及附属企业与公司之间发生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则此种关联交易的条件必须按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本公司不接受或要求公司给予任何优于在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的第三方给予或给予第三方的条件，并按国家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内部管理	2023 年 12 月 01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制度严格履行审批程序，包括但不限于促成与该项关联交易具有关联关系的股东及/或董事回避表决等；5、上述承诺系无条件且不可撤销的承诺。			
	白国林；陈丽洁；付志坚；何世虎；李邵华；李铁生；梁丰收；刘中星；牛海军；邱城；魏永斌；夏明珠；姚秋莲；张军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本人以及本人控制的除公司之外的其他公司/企业（以下简称“附属企业”）与公司之间现时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2、本人及附属企业不得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公司资金、资产和资源，亦不要求公司违法违规为本人及附属企业的借款或其他债务提供担保；3、本人及附属企业不通过非公允关联交易、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等任何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4、如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本人及附属企业与公司之间发生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则此种关联交易的条件必须按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本人不接受或要求公司给予任何优于在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的第三者给予或给予第三者的条件，并按国家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严格履行审批程序，包括但不限于促成与该项关联交易具有关联关系的股东及/或董事回避表决等；5、上述承诺系无条件且不可撤销的承诺。	2023年12月01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中国机械科学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本公司目前没有、将来也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现有及将来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活动，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2、对本公司控制、与他人共同控制、具有重大影响的公司/企业，本公司将通过派出机构及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经理）在该等公司/企业履行本承诺项下的义务，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3、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业务范围，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公司/企业将不与公司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可能与公司拓展后的业务发生竞争的，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公司/企业按照如下方式退出与公司的竞争：（1）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2）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公司来经营；（3）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4、上述承诺为不可撤销承诺。	2023年12月01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中国机械科学研究总院集团	稳定股价承诺	（一）触发稳定股价预案的条件 公司股票自上市之日起三年内，如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	2023年12月01日	36个月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有限公司；工研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宁波百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中机生产力促进中心有限公司；中机寰宇认证检验股份有限公司；付志坚；牛海军；邱城；梁丰收；刘中星；魏永斌；李铁生；何世虎		<p>资产情形时（若发生除权、除息等事项的，价格作相应调整），公司将启动本预案以稳定公司股价。（二）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p> <p>1、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包括：公司回购股票，公司控股股东、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增持公司股票；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2、稳定股价措施的实施顺序触发稳定股价预案时，公司回购股票为第一选择，但公司回购股票不能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第二选择为公司控股股东、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增持公司股票。在下列情形之一出现时将启动第二选择：（1）公司回购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且控股股东及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将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2）若公司实施回购股票后，但公司股票仍未满足“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的。第三选择为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启动该项选择的条件为：若公司控股股东及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增持公司股票后，但公司股票仍未满足“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并且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p> <p>（三）实施稳定股价预案的法律程序</p> <p>1、公司回购股票。在触发公司回购股票的条件成就时，公司将依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前述触发条件成就之日起 10 日内召开董事会讨论回购股票的具体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履行相应公告程序。公司将在董事会决议作出之日起 30 日内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实施回购股票的具体方案，公司股东大会对实施回购股票作出决议，必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票具体方案后，公司将依法通知债权人，并向证券监管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办理相应公告、审批或备案手续，并于股东大会决议作出之日起 6 个月内回购股票。单次实施回购股票完毕或终止后，回购的股份将被依法注销并及时办理公司减资程序。公司回购股票的价格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回购股票的方式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p>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证券监管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单一年度内回购股票使用的资金金额不超过最近一年经审计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20%。在公司实施回购公司股票方案过程中，出现下述情形之一时，公司有权终止执行该次回购公司股票方案；（1）通过实施回购公司股票方案，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继续回购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2、控股股东、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增持公司股票在触发公司控股股东、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增持公司股票的条件成就时公司控股股东、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将在前述触发条件成就之日起 30 日内向公司提交增持公司股票的方案并由公司公告。控股股东、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将在增持方案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内实施增持公司股票方案。控股股东、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增持公司股票的价格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增持股票的方式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证券监管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其合计增持股票使用的资金金额不超过最近一年从公司领取的税后现金分红的 50%。控股股东、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履行完前述增持义务后，可自愿增持。在控股股东、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实施增持公司股票方案过程中，出现下述情形之一时，控股股东、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有权终止执行该次增持公司股票方案；（1）通过实施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3、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在触发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条件的情况下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前述触发条件发生之日起 30 日内向公司提交增持公司股票的方案，并在提交增持方案之日起 6 个月内增持公司股票。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价格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增持股票的方式为集中竞价交易或证券监管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其合计增持股票使用的资金金额不超过最近一年其从公司领取的税后薪酬。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完前述增持义务后，可自愿增持。在董事（不含独立董事）、</p>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高级管理人员实施增持公司股票方案过程中，出现下述情形之一时，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有权终止执行该次增持公司股票方案；</p> <p>（1）通过实施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4、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p> <p>（四）实施稳定股价预案的保障措施</p> <p>1、在触发公司回购股票的条件成就时，如公司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在限期内继续履行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如公司董事会未在回购条件满足后 10 日内审议通过回购股票方案的，公司将延期发放公司董事 50%的薪酬及其全部股东分红（如有），同时公司董事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有）不得转让，直至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票方案之日。2、在触发公司控股股东、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增持公司股票的条件成就时如控股股东、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未按照上述预案采取增持股票的具体措施，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增持股票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在限期内继续履行增持股票的具体措施；控股股东、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自违反上述预案之日起，公司将延期发放其全部股东分红以及 50%的薪酬（如有），同时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有）将不得转让，直至其按上述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增持股票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3、在触发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条件成就时，如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按照上述预案采取增持股票的具体措施，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增持股票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在限期内继续履行增持股票的具体措施；并自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上述预案之日起，公司将延期发放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50%的薪酬及其全部股东分红（如有），同时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有）不得转让，直至其按上述</p>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增持股票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4、在公司新聘任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时，公司将确保该等人员遵守上述稳定股价预案的规定，并签订相应的书面承诺。			
	中机寰宇认证检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一）本公司已在招股说明书中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股东信息；</p> <p>（二）本公司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形；</p> <p>（三）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形；</p> <p>（四）本公司/本公司股东不存在以公司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p> <p>（五）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特此承诺。</p>	2023年12月01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工研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宁波百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中机生产力促进中心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一）人员独立</p> <p>1、保证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不在本公司/本企业及本公司/本企业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2、保证公司的人事关系、劳动关系独立于本公司/本企业及本公司/本企业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二）资产独立完整</p> <p>1、本公司/本企业作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在本公司/本企业权限范围内，保证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2、保证本公司/本企业及本公司/本企业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公司的资金、资产。（三）机构独立</p> <p>1、本公司/本企业作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在本公司/本企业权限范围内，保证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与本公司/本企业及本公司/本企业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的机构完全分开；2、本公司/本企业作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在本公司/本企业权限范围内，保证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总经理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四）财务独立</p> <p>1、本公司/本企业作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在本公司/本企业权限范围内，保证公司拥有独立的财务部门、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2、保证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本公司/本企业及本公司/本企业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兼职和领取报酬；3、保证公司不与本公司/本企业及本公司/本企业控制的公司/企业共用一个银行账户；4、保证不干涉公司做出独立的财务决策，本公司/本企业</p>	2023年12月01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及本公司/本企业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不通过违法违规的方式干预公司的资金使用调度；5、保证不干涉公司办理独立的税务登记证并独立纳税。</p> <p>（五）业务独立</p> <p>1、本公司/本企业作为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在本公司/本企业权限范围内，保证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p> <p>2、保证本公司/本企业除通过行使持股 5% 以上股东权利之外，不对公司的业务活动进行干预。</p>			
	中机寰宇认证检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公司将积极采取《关于中机寰宇认证检验股份有限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的议案》中列明的应对措施：1、巩固和发展公司主营业务，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公司是一家全国性的车辆及机械设备第三方认证、检验检测综合性服务机构。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在长期业务经营中积累了丰富的业务经验和客户资源，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实现了较快增长。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将为公司业务发展提供强有力的资金支持。未来，公司将继续与现有客户保持良好合作关系不断开拓新客户，做大做强公司的主营业务，不断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2、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尽快实现项目预期效益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紧密围绕公司现有主营业务，符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有利于提高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及市场竞争力。公司董事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充分的论证，募集资金项目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和经济效益。随着项目逐步进入回收期后，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经营业绩将会显著提升，有助于填补本次发行对股东即期回报的摊薄。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为尽快实现募投项目效益，公司将积极调配资源，提前实施募投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争取募投项目早日达产并实现预期效益，降低本次发行导致的股东即期回报摊薄的风险。3、提高日常经营效率，降低运营成本公司将进一步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完善并强化经营决策程序，合理运用各种融资工具和渠道控制资金成本，节省公司各项费用支出，全面有效控制公司经营和管理成本。未来，公司将进一步提高经营管理水平，提升公司的整体盈利能力，提高公司日常经营效率、降低</p>	2023 年 12 月 01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公司运营成本。4、严格执行公司的分红政策，保障公司股东利益回报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规定以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的精神，公司在充分考虑对股东的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成长与发展的基础上，对公司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中有关利润分配的条款内容进行了细化，同时公司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制订了股东回报规划。上述制度的制订完善，进一步明确明确了公司分红的决策程序、机制和具体分红比例，将有效地保障全体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未来，公司将继续严格执行公司分红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确保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得到保护。公司承诺将积极采取上述措施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同时公司承诺若上述措施未能得到有效履行，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中国机械科学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本公司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本公司承诺将切实履行作为控股股东的义务，具体如下：1、本公司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本公司将尽最大努力促使公司填补即期回报的措施实现；3、本公司将尽责促使公司未来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如有）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本公司将支持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的相关议案，并愿意投赞成票（如有投票权）；4、本承诺函出具后，如监管机构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规定有其他要求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监管机构的相关要求时，本公司承诺届时将按照相关规定出具补充承诺。如违反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愿意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和规则承担相应责任。</p>	2023年12月01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陈丽洁；付志坚；何世虎；李邵华；李铁	其他承诺	<p>1、本人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本人将严格遵守公司的预算管理，本人的任何职务消费行为均将在为履行本人职责之必须的范围内发生，并严格接受公司监督管理，避免浪费或超前消</p>	2023年12月01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生；梁丰收；刘中星；牛海军；邱城；魏永斌；张军		费；3、本人不会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本人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本人将尽最大努力促使公司填补即期回报的措施实现。本人将尽责促使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本人将尽责促使公司未来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如有）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本人将支持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的相关议案，并愿意投赞成票（如有投票权）；6、本承诺函出具后，如监管机构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规定有其他要求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监管机构的相关要求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相关规定出具补充承诺。如违反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愿意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和规则承担相应责任。			
	中机寰宇认证检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1、本公司确认，本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等证券发行文件均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全部法律责任。本公司保证本次发行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2、若在本公司投资者缴纳股票申购款后且股票尚未上市交易前，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有权司法机构认定本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等证券发行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停止公开发行新股或者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回购已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按照投资者所缴纳股票申购款加上该等款项缴纳后至其被退回投资者期间按银行同期 1 年期存款利率计算的利息，对已缴纳股票申购款的投资者进行退款。3、若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交易后，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有权司法机构认定本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等证券发行文件中隐瞒重要事实或者编造重大虚假记载或存在欺诈发行，本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为发行价格加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若本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回购的股份包括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并根据	2023 年 12 月 01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上述回购实施时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4、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者有权司法机构做出上述认定结论之日起的 30 日内提出预案，且如有需要，将把预案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讨论，在预案确定后，将积极推进预案的实施。5、若因本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等证券发行文件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者有权司法机构认定后，本公司将本着主动沟通、尽快赔偿、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通过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可测算的直接经济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虚假陈述侵权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法释〔2022〕2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执行。6、本声明承诺函所述事项已经本公司确认，为本公司的真实意思表示，对本公司具有法律约束力。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中国机械科学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1、本公司确认，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等证券发行文件均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全部法律责任。本公司保证本次发行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2、若在投资者缴纳股票申购款后且股票尚未上市交易前，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有权司法机构认定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等证券发行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在权限范围，将督促公司停止公开发行新股或者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回购已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按照投资者所缴纳股票申购款加上该等款项缴纳后至其被退回投资者期间按银</p>	2023 年 12 月 01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行同期 1 年期存款利率计算的利息，对已缴纳股票申购款的投资者进行退款。如本公司对公司前述违法行为存在过错，本公司愿意与公司承担连带责任。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交易后，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有权司法机构认定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等证券发行文件中隐瞒重要事实或者编造重大虚假内容或存在欺诈发行，本公司在权限范围，将督促公司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为发行价格加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回购的股份包括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上述回购实施时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如本公司对公司前述违法行为负有责任，本公司愿意承担回购义务。</p> <p>3、本公司将在权限范围内，促使公司在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有权司法机构做出上述认定结论之日起的 30 日内提出预案，且如有需要，将把预案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讨论，在预案确定后，将积极推进预案的实施。</p> <p>4、若因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等证券发行文件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在权限范围，将督促公司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有权司法机构认定后，本公司在权限范围，将督促公司本着主动沟通、尽快赔偿、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通过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可测算的直接经济损失。如本公司对公司前述违法行为存在过错，本公司愿意与公司承担连带赔偿责任。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虚假陈述侵权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法释〔2022〕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执行。</p> <p>5、如公司因欺诈发行、虚假陈述或者其他重大违法行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愿意按照相关法律</p>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委托投资者保护机构，就赔偿事宜与受到损失的投资者达成协议，予以先行赔付。6、本声明承诺函所述事项已经本公司确认，为本公司的真实意思表示，对本公司具有法律约束力。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白国林；陈丽洁；付志坚；何世虎；李邵华；李铁生；梁丰收；刘中星；牛海军；邱城；魏永斌；夏明珠；姚秋莲；张军	其他承诺	1、本人确认，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等证券发行文件均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全部法律责任。本人保证本次发行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2、若在公司投资者缴纳股票申购款后且股票尚未上市交易前，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有权司法机构认定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等证券发行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在权限范围，将督促公司停止公开发行新股或者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回购已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按照投资者所缴纳股票申购款加上该等款项缴纳后至其被退回投资者期间按银行同期 1 年期存款利率计算的利息，对已缴纳股票申购款的投资者进行退款。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交易后，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有权司法机构认定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等证券发行文件中隐瞒重要事实或者编造重大虚假内容或存在欺诈发行，本人在权限范围，将督促公司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为发行价格加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回购的股份包括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上述回购实施时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3、本人将在权限范围内，促使公司在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者有权司法机构做出上述认定结论之日起的 30 日内提出预案，且如有需要，将把预案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讨论，在预案确定后，将积极推进预案的实施。4、若因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等证券发行文件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	2023 年 12 月 01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在权限范围，将督促公司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者有权司法机关认定后，本人在权限范围，将督促公司本着主动沟通、尽快赔偿、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通过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可测算的直接经济损失。如本人对公司前述违法行为存在过错，本人愿意与公司承担连带赔偿责任。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虚假陈述侵权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法释〔2022〕2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执行。5、本声明承诺函所述事项已经本人确认，为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对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中机寰宇认证检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本公司将严格履行本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1、如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本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对本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3）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2、如本公司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本公司投资者利益。</p>	2023年12月01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白国林；陈丽洁；付志坚；何世虎；李邵华；李铁生；梁丰收；刘中星；牛海军；邱城；魏永斌；夏明珠；姚秋莲；张军	其他承诺	<p>本人将严格履行本人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1、如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p> <p>（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暂不领取公司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人的部分（如涉及）；（3）主动申请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4）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5）因本人未履行承诺事项而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6）因公司未履行承诺事项而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依法承担连带赔偿责任。2、如本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p>	2023年12月01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工研资本控股有限公司；湖州鼎友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百发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百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百	其他承诺	<p>本公司/本企业将严格履行本公司/本企业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1、如本公司/本企业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暂不领取公司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公司/本企业的部分；（3）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4）因本公司/本企业未履行承诺事项而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企业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5）因公司未履行承诺事项而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企业依法承担连带赔偿责任。2、如本公司/本企业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2）尽快研究将投</p>	2023年12月01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茂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中国机械科学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中机生产力促进中心有限公司		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中国机械科学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一）人员独立</p> <p>1、保证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p> <p>2、保证公司的人事关系、劳动关系独立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p> <p>（二）资产独立完整</p> <p>1、本公司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在本公司权限范围内，保证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p> <p>2、保证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公司的资金、资产。</p> <p>（三）机构独立</p> <p>1、本公司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在本公司权限范围内，保证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的机构完全分开；</p> <p>2、本公司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在本公司权限范围内，保证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总经理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p> <p>（四）财务独立</p> <p>1、本公司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在本公司权限范围内，保证公司拥有独立的财务部门、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p> <p>2、保证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兼职和领取报酬；</p> <p>3、保证公司不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共用一个银行账户；</p> <p>4、保证不干涉公司做出独立的财务决策，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不通过违法违规的方式干预公司的资金使用调度；</p> <p>5、保证不干涉公司办理独立的税务登记证并独立纳税。</p> <p>（五）业务独立</p> <p>1、本公司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在本公司权限范围内，保证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p>	2023年12月01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2、保证本公司除通过行使控股股东权利之外，不对公司的业务活动进行干预。特此承诺。			
	中国机械科学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股份减持承诺	<p>一、本公司在公司处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满，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监管规则且不违背本公司已作出的其他承诺的情况下，将根据资金需求、投资安排等各方面因素合理确定是否减持所持公司股份。二、本公司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公司减持公司股份将遵守以下要求：1、减持条件：本公司所持股份的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在不违反已作出的相关承诺的前提下，本公司可以减持公司股份。2、减持方式：本公司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证券交易所监管规则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或协议转让方式等。3、减持数量：若本公司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本公司每年减持股票数量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持有的公司股份的 25%。4、减持价格：减持价格不得低于发行价，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证券交易所监管规则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作相应调整。5、信息披露义务：拟减持公司股票的，将提前五个交易日向公司提交减持原因、减持数量、减持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影响的说明，并由公司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三、本公司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关于控股股东所持上市公司股份减持的规定，如相关规定发生变化，以将来具体的规定为准。四、上述承诺是无条件且不可撤销的。</p>	2026 年 11 月 30 日	24 个月	正常履行中
	工研资本控股股份有	股份减持承诺	一、本公司/本企业在公司处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满，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	2026 年 11 月 30 日	24 个月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有限公司；宁波百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中机生产力促进中心有限公司		<p>监管规则且不违背本公司/本企业已作出的其他承诺的情况下，将根据资金需求、投资安排等各方面因素合理确定是否减持所持公司股份。二、本公司/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公司/本企业减持公司股份将遵守以下要求：1、减持条件：本公司/本企业所持股份的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在不违反已作出的相关承诺的前提下，本公司/本企业可以减持公司股份。2、减持方式：本公司/本企业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证券交易所监管规则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或协议转让方式等。3、减持数量：若本公司/本企业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本公司/本企业每年减持股票数量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持有的公司股份的 50%。4、减持价格：减持价格不得低于发行价，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证券交易所监管规则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作相应调整。5、信息披露义务：拟减持公司股票的，将提前五个交易日向公司提交减持原因、减持数量、减持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影响的说明，并由公司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三、本公司/本企业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所持上市公司股份减持的规定，如相关规定发生变化，以将来具体的规定为准。四、上述承诺是无条件且不可撤销的。</p>			
其他承诺	湖州鼎友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博也汽	业绩承诺	<p>根据增资补充协议中股权转让方业绩承诺约定，中机博也原股东承诺中机博也在 2021 年、2022 年、2023 年各会计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不低于 210 万元、243 万元、269 万元（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作为计算依据）。</p> <p>（一）中机博也在业绩承诺期任一年</p>	2020 年 12 月 08 日	2021—2023 年	履行完毕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车科技（宁波）有限公司、张帅兵		<p>度内实际实现的净利润数（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为计算依据）低于当年承诺净利润数，则湖州鼎友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张帅兵应于上一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出具日起 30 日内一次性以现金形式向中机博也补偿，湖州鼎友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张帅兵间就业绩承诺事项相互承担连带保证责任。1、应补偿的现金数额=（承诺净利润数-实现净利润）÷承诺净利润数×本次中机博也 60% 股权的评估值（即湖州鼎友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缴纳的增资款总额）。2、湖州鼎友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未按约定时间进行现金补偿的，每延期一日，应按未补足金额的万分之三向中机博也支付违约金。3、湖州鼎友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向中机认检支付的补偿总额不超过因本次增资获得的对价总额。</p> <p>（二）如湖州鼎友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张帅兵现金补偿不足，则湖州鼎友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应以其特有的中机认检股权或中机博也股权进行补偿。如以湖州鼎友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中机认检股权补偿，则应补偿的股权数量=（应补偿的现金数额-已补偿的现金数额）÷本次增资每注册资本认购价格。如以湖州鼎友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中机博也剩余股权进行补偿，则应以“应补偿现金数额”与中机博也本次评估值为基础进行折算确定。湖州鼎友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应在收到中机认检书面通知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按中机认检确定的补偿方案进行股权补偿，并配合中机认检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p> <p>（三）减值测试及补偿：在业绩承诺期届满时，中机认检应聘请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标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出具《减值测试报告》，如果标的资产期末减值额>已补偿金额，则湖州鼎友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应另行对中机认检进行补偿，应补偿金额=期末减值额-在业绩承诺期内因实际净利润数不足承诺净利润数已支付的补偿额。前述期末减值额应扣除业绩承诺期中机博也股东增资、减资、接受赠与以及利润分配的影响。</p>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末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8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张昆、曲爽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5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是否在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履行审批程序

是 否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说明

公司 IPO 申报会计师事务所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此前年审会计师事务所为控股股东中国机械总院进行集团审计选聘的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使年审会计师事务所与 IPO 申报会计师事务所保持一致，公司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由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换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的其他诉讼汇总	1,243.19	否	本案为中机天津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具体情况如下：2020年6月，中机天津与天津市青龙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龙建筑”）签署《天津市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将位于“天津东疆保税港区东至非洲路，西至物流用地，南至供电用地，北至物流用地”的“中机天津汽车检测认证项目”（以下简称“检测认证项目”）工程发包给青龙建筑，并约定承包人不得以劳务分包的名义转包	已作出一审及二审判决，判令被告青龙建筑在判决书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五日内给付原告三人工程款7,730,055.48元及逾期付款利息，对公司无重大影响。	公司不涉及执行。	不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p>或违法分包工程。中机天津与青龙建筑签订的施工合同为总价合同，总价包含人工费、材料费、设备费、施工机械使用费、措施费、企业管理费，规费，利润，税金及政策性文件和招标文件规定及合同约定范围内的风险因素、责任等全部应有费用。合同执行过程中，中机天津已按合同约定的付款进度向青龙建筑支付工程款项。后续施工过程中，青龙建筑将检测认证项目以劳务的形式分包给天津盛世康达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世康达”）等多个主体，盛世康达又将本项目转包至自然人宣某、杨某、张某三人（合称“原告三人”）。原告三人因工程款支付问题于 2022 年 11 月向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中机天津给付 12,431,941.55 元工程款及相应利息损失。2023 年 2 月 4 日，原告向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法院提交《变更诉讼请求申请书》，申请变更诉讼请求为请求判令青龙建筑给付 12,431,941.55 元工程款及相应利息损失，中机天津对前述款项在欠付工程价款范围内对原告承担给付责任。2023 年 12 月 27 日，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法院经审理作出《民事判决书》（（2022）津 0116 民初 36561 号），判决被告青龙建筑在判决书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五日内给付原告三人工程款 7,730,055.48 元及逾期付款利息，同时驳回原告其他诉讼请求。原告三人及青龙建筑对此判决不服，将本案上诉至天津市第三中级人民法</p>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院。2024 年 4 月 8 日，天津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经审理作出《民事判决书》（（2024）津 03 民终 996 号），驳回上诉，维持原判，本次判决为终审判决。				
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的其他诉讼汇总	15.31	否	<p>本案为中机天津物业合同纠纷，具体情况如下：2021 年 11 月，中机天津与长城物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以下简称“长城公司”）签署《中机科（天津）汽车检测中心（特约）物业服务合同》，约定长城公司为中机天津坐落于天津市滨海新区东疆港区厂房提供物业服务，合同存续期内，长城公司与中机天津发生合同纠纷。2023 年 6 月，长城公司向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就其与中机天津之间的物业服务合同纠纷，请求法院判令确认双方签订的物业服务合同已解除并请求判令中机天津支付物业服务费用 153,130.93 元。2023 年 8 月 31 日，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法院经审理作出《民事判决书》（（2023）津 0116 民初 30622 号），判令确认双方签订的物业服务合同已解除，并判令中机天津给付长城公司物业管理服务费 122,504.74 元。中机天津对此判决不服，将本案上诉至天津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2023 年 12 月 13 日，天津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经审理作出《民事判决书》（（2023）津 03 民终 9809 号），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注：中机天津已按判决要求支付本案件相关费用。案件中，长城物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因过失致使中机天津资</p>	已作出一审及二审判决，判令中机天津给付长城公司物业管理服务费 122,504.74 元，对公司无重大影响	已按照判决结果执行	不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产受到损失，故中机天津将保留另行起诉的权利，并于适当时间行使该权利。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重大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及各子公司发生的租赁情况主要为因日常经营需要在北京、青岛、常州、武汉、宁波等地的办公、实验等场地租赁和少量设备、车辆租赁，全年产生的费用对公司报告期的利润未产生重大影响。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34,500	0	0	0
合计		34,500	0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订立公司名称	合同订立对方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涉及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如有）	合同涉及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如有）	评估机构名称（如有）	评估基准日（如有）	定价原则	交易价格（万元）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截至报告期末的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中机寰宇认证检验股份有限公司、中机寰宇（山东）车辆认证检测有限公司	德州建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认证检测公共服务平台项目资产转让	2022年04月30日	76,605.09	77,294.82	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资产购买价格：德州建能为该项目购置土地、房屋、建筑物、基础设施	85,325.89	否	无	经协商，三方于2024年1月签订补充协议，明确了计算财务成本截至日期、	2024年03月18日	详见2024年3月18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控

合同订立公司名称	合同订立对方名称	合同的	合同订立日期	合同涉及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如有）	合同涉及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如有）	评估机构名称（如有）	评估基准日（如有）	定价原则	交易价格（万元）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截至报告期末的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建设、设备采购及发生的各项成本、税金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财务成本、资产购置、租赁、出售、过户过程中产生的相关税费）加总的投资额减去德州建能因该项目在取得土地使用权、建设和运				相关费用利率、汇率结算时间、税费承担方式、审计报告确定转让资产等重要条款。		股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资产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2）。

合同订立公司方名称	合同订立对方名称	合同的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涉及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如有）	合同涉及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如有）	评估机构名称（如有）	评估基准日（如有）	定价原则	交易价格（万元）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截至报告期末的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营期间获得的项目相关政府补贴资金和中机车辆在购买前支付的租赁费总和的差额。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69,563,900	100.00%	13,567,713				13,567,713	183,131,613	81.0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141,625,700	83.52%	8,680				8,680	141,634,380	62.65%
3、其他内资持股	27,938,200	16.48%	13,557,578				13,557,578	41,495,778	18.35%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27,938,200	16.48%	13,550,724				13,550,724	41,488,924	18.35%
境内自然人持股			6,854				6,854	6,854	0.00%
4、外资持股			1,455				1,455	1,455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1,455				1,455	1,455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2,953,587				42,953,587	42,953,587	19.00%
1、人民币普通股			42,953,587				42,953,587	42,953,587	19.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69,563,900	100.00%	56,521,300				56,521,300	226,085,200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中机寰宇认证检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480号）、深交所《关于中机寰宇认证检验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23〕1094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56,521,300 股，并于 2023 年 12 月 1 日在深交所创业板上市交易，其中，42,953,587 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自 2023 年 12 月 1 日起可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其余股票的可上市交易时间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及公司相关股东的承诺执行。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中机寰宇认证检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同“股份变动的原因”。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11月28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了《证券初始登记确认书》，公司办理完成新股初始登记，登记数量为226,085,200股，其中无限售条件的股份为42,953,587股，有限售条件的股份为183,131,613股。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获准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56,521,300股，发行后公司股本总额由16,956.39万股增至22,608.52万股，具体变化情况详见本报告“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之“一、股份变动情况”；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相关部分。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中国机械科学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109,800,000			109,800,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6年12月1日
工研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1,625,700			21,625,7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6年12月1日
宁波百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438,900			10,438,9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6年12月1日
中机生产力促进中心有限公司	10,200,000			10,200,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6年12月1日
宁波百茂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821,700			7,821,7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6年12月1日
宁波百发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362,500			7,362,5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6年12月1日
诚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国调战略性新兴产业投资基金		4,521,704		4,521,704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	2024年12月1日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滁州) 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湖州鼎友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2,315,100			2,315,1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 年 12 月 1 日
北京京国盛投资基金 (有限合伙)		2,260,852		2,260,852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战略配售限售股	2024 年 12 月 1 日
国改双百发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国改双百发展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2,260,852		2,260,852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战略配售限售股	2024 年 12 月 1 日
中保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中国保险投资基金 (有限合伙)		2,260,852		2,260,852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战略配售限售股	2024 年 12 月 1 日
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东		2,263,453		2,263,453	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股份部分锁定	2024 年 6 月 1 日
合计	169,563,900	13,567,713	0	183,131,613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披露索引	披露日期
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股	2023 年 11 月 21 日	16.82 元/股	56,521,300	2023 年 12 月 01 日	56,521,300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	2023 年 11 月 30 日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中机寰宇认证检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480号）、深交所《关于中机寰宇认证检验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23〕1094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56,521,300 股，并于 2023 年 12 月 1 日在深交所创业板上市交易，其中，42,953,587 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自 2023 年 12 月 1 日起可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其余股票的可上市交易时间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及公司相关股东的承诺执行。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中机寰宇认证检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获准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56,521,300 股，发行后公司股本总额由 16,956.39 万股增至 22,608.52 万股，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之“一、股份变动情况”；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相关部分。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0,11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6,91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9）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机械科学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8.57%	109,800,000	0	109,800,000	0	不适用	0	

司								
工研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9.57%	21,625,700	0	21,625,700	0	不适用	0
宁波百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62%	10,438,900	0	10,438,900	0	不适用	0
中机生产力促进中心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51%	10,200,000	0	10,200,000	0	不适用	0
宁波百茂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46%	7,821,700	0	7,821,700	0	不适用	0
宁波百发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6%	7,362,500	0	7,362,500	0	不适用	0
诚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国调战略性新兴产业投资基金（滁州）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00%	4,521,704	4,521,704	4,521,704	0	不适用	0
湖州鼎友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2%	2,315,100	0	2,315,100	0	不适用	0
北京京国盛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0%	2,260,852	2,260,852	2,260,852	0	不适用	0
中保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1.00%	2,260,852	2,260,852	2,260,852	0	不适用	0

司一中国保险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诚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一国调战略性新兴产业投资基金（滁州）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京国盛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中保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一中国保险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因参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战略配售成为公司股东，限售起始日期为 2023 年 12 月 1 日，解除限售日期为 2024 年 12 月 1 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机械总院持有工研资本 85.53% 股权，为工研资本控股股东。中国机械总院通过全资子公司雁栖湖基础院间接持有生产力中心 100.00% 股份。生产力中心持有工研资本 2.63% 股份，且两者均受中国机械总院控制。宁波万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同时担任宁波百寰、宁波百茂、宁波百发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汪月英	505,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05,100.00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396,771.00	人民币普通股	396,771.00					
邱利华	37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70,000.0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28,047.00	人民币普通股	328,047.00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91,099.00	人民币普通股	291,099.00					
中国国际金融香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CICCFT4（QFII）	281,414.00	人民币普通股	281,414.00					
田恒光	222,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2,400.00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212,356.00	人民币普通股	212,356.00					
UBS AG	206,767.00	人民币普通股	206,767.0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81,741.00	人民币普通股	181,741.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公司股东汪月英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外，还通过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505,1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505,100 股。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 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 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 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诚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国调战略性新兴产业投资基金（滁州）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新增	0.00	0.00%	4,521,704.00	2.00%
北京京国盛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新增	0.00	0.00%	2,260,852.00	1.00%
中保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中国保险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新增	0.00	0.00%	2,260,852.00	1.00%
汪月英	新增	0.00	0.00%	505,100.00	0.22%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新增	0.00	0.00%	396,771.00	0.18%
邱利华	新增	0.00	0.00%	370,000.00	0.16%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新增	0.00	0.00%	328,047.00	0.15%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新增	0.00	0.00%	291,099.00	0.13%
中国国际金融香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CICCFT4（QFII）	新增	0.00	0.00%	281,414.00	0.12%
田恒光	新增	0.00	0.00%	222,400.00	0.10%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新增	0.00	0.00%	212,356.00	0.09%
UBS AG	新增	0.00	0.00%	206,767.00	0.09%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新增	0.00	0.00%	181,741.00	0.08%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中央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中国机械科学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王德成	2000 年 04 月 29 日	91110000400008060U	机电工业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产品的研制、开发及产品的销售；机械制造、材料工程的装备、成套技术的开发、销售，机械制造生产线的开发、工程承包；自动化技术及计算机硬件、软件开发、销售；机械、电子设备、精密零件的开发、销售；环保及资源综合利用技术、设备开发、销售，工程承包；计算机网络系统开发及工程承包；标准化及计量技术服务；进出口业务；物业管理；广告业务；供热业务（供热区域以北京市供热运行单位备案登记证为准）。（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中国机械总院直接持有哈焊所华通（常州）焊业股份有限公司 15.87%股权，通过中国机械总院集团哈尔滨焊接研究所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哈焊华通 22%股权，合计持有哈焊华通 37.87%的股权；中国机械总院直接持有有机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44.07%股权。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中央国资管理机构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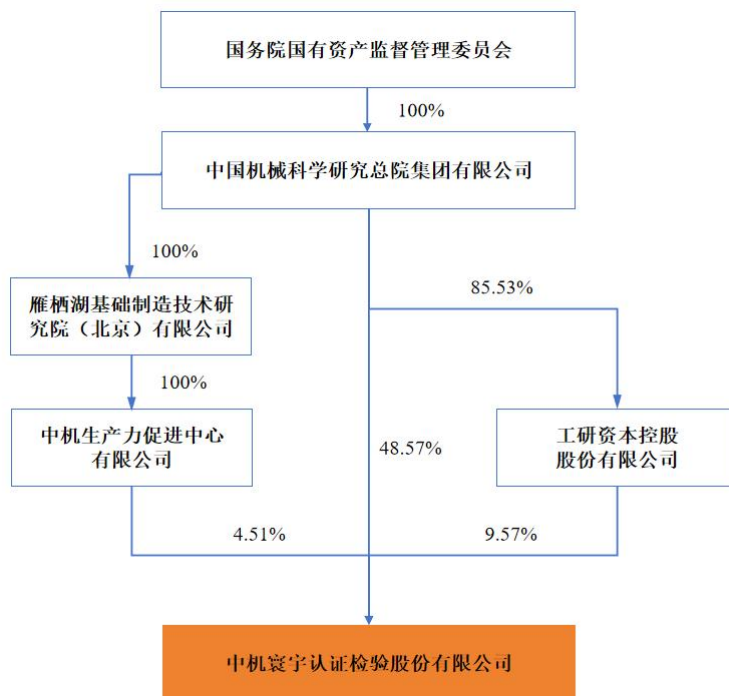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	/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详见本报告“第六节 重要事项”的“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4年04月18日
审计机构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XYZH/2024BJAA4B0113
注册会计师姓名	张昆、曲爽晴

审计报告正文

中机寰宇认证检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机寰宇认证检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机认检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机认检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机认检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 收入确认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p>收入确认会计政策的披露参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28、收入”；收入披露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3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p> <p>中机认检公司 2023 年度实现的合并营业收入为 753,720,044.68 元。营业收入作为中机认检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收入确认是否恰当对中机认检公司财务数据有重大影响，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的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针对中机认检公司的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获取中机认检公司销售与收入环节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了解和评价内部控制设计，并对关键节点实施穿行测试和检查，评估这些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2、对营业收入和毛利率的波动实施实质性分析程序，向管理层了解波动的原因，并判断收入和毛利率波动的合理性； 3、抽样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销售合同、销售发票、销售回款等资料，结合管理层访谈，评价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并评估收入确认的真实性及完整性； 4、结合应收账款和预收款项审计，对重要客户的销售收入执行函证，并对整个函证过程进行控制，函证内容包括期末余额以及当期确认收入的金额，确认收入交易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5、查询客户的工商资料及涉诉情况，了解重要客户的经营状况及持续经营能力，与中机认检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核实主要客户的背景信息及双方的交易信息； 6、抽样检查中机认检公司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营业收入，核对销售合同、销售发票、销售回款等资料，评估收入确认是否在恰当的会计期间； <p>通过实施以上程序，我们认为中机认检公司管理层关于收入确认方面所做的判断是恰当的，营业收入确认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p>
(二) 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p>金融工具减值会计政策的披露参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0、金融工具”；应收账款披露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3、应收账款”。</p> <p>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中机认检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 195,873,506.03 元；坏账准备余额为 26,010,460.47 元。由于中机认检公司管理层在确定应收账款预计可收回金额时需要运用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且若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者无法收回，对财务报表的影响较为重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针对中机认检公司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我们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了解和评估管理层关于应收款项和减值准备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并测试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2、通过检查销售合同及管理层访谈，了解和评估中机认检公司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 3、获取管理层评估应收账款是否发生减值所依据的基础资料，包括客户信用记录、违约或延迟付款记录以及期后实际还款情况等，评价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4、针对管理层按照组合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的模型，我们评估了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量方法的合理性；对模型中相关历史信用损失数据的准确性进行了测试，评估历史违约损失百分比，根据对中机认检公司所在行业的了解及参考外部数据源，评估管理层对前瞻性信息调整的合理性；按照考虑前瞻性信息调整后的违约损失百分比，重新计算了预期信用损失。 5、对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我们评估了管理层对应收款项信用风险组合的划分，检查了应收款项账龄，重新计算预期信用损失计提金额的准确性。 <p>通过实施以上程序，我们认为中机认检公司管理层关于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方面所做的判断是恰当的，应收账款余额的确认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p>

四、其他信息

中机认检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中机认检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机认检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中机认检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机认检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机认检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机认检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中机认检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昆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曲爽晴

中国北京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八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中机寰宇认证检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52,125,503.22	338,810,499.4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5,510,802.01	87,382,828.71
应收账款	169,863,045.56	129,036,645.0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5,950,589.05	3,972,967.9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972,612.93	1,768,173.5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308,658.06	
合同资产	953,555.94	2,429,370.2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611,251.22	9,599,208.67
流动资产合计	1,545,296,017.99	572,999,693.5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689,783.98	1,417,786.9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37,934,942.05	316,413,644.46
在建工程	23,413,588.53	56,195,893.68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0,355,411.28	7,813,443.99
无形资产	459,497,969.03	397,965,148.04
开发支出		
商誉	8,427,134.02	8,427,134.02
长期待摊费用	11,764,799.71	6,908,241.30
递延所得税资产	6,699,195.62	3,223,956.9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521,279.17	3,916,964.4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73,304,103.39	802,282,213.73
资产总计	3,118,600,121.38	1,375,281,907.2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73,951,144.75	141,897,433.7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37,169,888.62	159,852,515.4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4,587,155.21	28,906,182.83
应交税费	18,510,902.58	12,825,771.86
其他应付款	7,173,615.42	9,560,429.5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680,659.72	4,995,850.91
其他流动负债	1,805,867.88	8,671,110.42
流动负债合计	1,079,879,234.18	366,709,294.8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324,398.62	3,234,378.7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5,890,492.53	16,147,120.31
递延所得税负债	37,755,090.99	38,565,821.8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7,969,982.14	57,947,320.86
负债合计	1,137,849,216.32	424,656,615.7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26,085,200.00	169,563,9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26,623,599.03	501,457,820.1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6,924,336.75	8,552,609.96
盈余公积	20,390,594.80	16,568,023.5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15,385,759.22	179,800,763.5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895,409,489.80	875,943,117.19
少数股东权益	85,341,415.26	74,682,174.3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80,750,905.06	950,625,291.5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118,600,121.38	1,375,281,907.28

法定代表人：付志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永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兵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40,206,296.50	325,875,379.03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71,836.00	1,214,565.28
应收账款	31,488,739.11	31,241,945.3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804,750.63	503,262.62
其他应收款	129,370,625.32	141,098,994.0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29,345,830.24	140,991,738.29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9,343,497.92	36,529,885.50
流动资产合计	1,441,685,745.48	536,464,031.7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02,208,931.12	502,208,931.1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5,484,938.05	32,932,606.62
在建工程	2,374,349.5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2,057,484.92	12,282,139.4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922,018.61	4,297,802.28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7,414,874.06	
非流动资产合计	574,462,596.34	551,721,479.49
资产总计	2,016,148,341.82	1,088,185,511.2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6,494,551.85	4,038,967.4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13,358.55	330,302.61
应付职工薪酬	5,647,596.75	3,302,001.93
应交税费	820,851.50	449,771.21
其他应付款	281,271,127.95	289,323,689.1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058.11	335,265.33
流动负债合计	304,549,544.71	297,779,997.65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068,739.99	829,204.3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68,739.99	829,204.38
负债合计	306,618,284.70	298,609,202.0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26,085,200.00	169,563,9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39,558,766.74	514,392,987.8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677,514.68	636,558.05
盈余公积	20,390,594.80	16,568,023.57
未分配利润	122,817,980.90	88,414,839.7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09,530,057.12	789,576,309.2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016,148,341.82	1,088,185,511.27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753,720,044.68	637,714,757.43
其中：营业收入	753,720,044.68	637,714,757.4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89,589,086.38	510,473,446.99
其中：营业成本	414,187,232.33	365,290,424.4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601,634.81	3,055,074.69
销售费用	18,980,231.75	14,913,809.69
管理费用	92,418,910.25	84,793,736.80
研发费用	63,571,626.37	47,375,938.16
财务费用	-3,170,549.13	-4,955,536.84
其中：利息费用	555,016.72	505,638.38
利息收入	3,459,999.51	4,182,498.63
加：其他收益	26,495,718.01	23,719,247.5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321,026.37	2,111,984.5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71,997.07	264,748.5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450,958.80	-1,297,305.2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9,985.74	24,976.0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170.92	21,810.8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9,548,558.70	151,822,024.22
加：营业外收入	443,850.19	475,854.52
减：营业外支出	1,048,428.81	765,892.2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8,943,980.08	151,531,986.48
减：所得税费用	29,015,355.75	25,583,780.6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9,928,624.33	125,948,205.7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9,928,624.33	125,948,205.7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9,407,566.91	117,258,171.09
2.少数股东损益	10,521,057.42	8,690,034.7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49,928,624.33	125,948,205.7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39,407,566.91	117,258,171.0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521,057.42	8,690,034.70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7999	0.6915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7999	0.691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付志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永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兵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37,242,147.16	43,370,947.44
减：营业成本	19,903,830.53	18,304,524.81
税金及附加	377,012.62	411,401.25
销售费用	3,781,240.45	2,899,719.43
管理费用	33,626,640.07	31,518,080.66
研发费用	4,740,841.09	3,036,448.86
财务费用	54,256.89	-1,374,736.16
其中：利息费用	4,603,915.34	1,433,156.93
利息收入	4,631,828.78	2,883,871.00
加：其他收益	820,396.94	1,159,247.3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3,139,070.60	102,805,993.2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86,814.84	-1,307,378.3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4,722.62	21,300.3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8,375,700.83	91,254,671.24
加：营业外收入	50,011.53	110,172.51
减：营业外支出	200,000.02	240,438.0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225,712.34	91,124,405.74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225,712.34	91,124,405.7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225,712.34	91,124,405.7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8,225,712.34	91,124,405.7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85,927,316.33	651,865,124.8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34,303.21	6,089,116.3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112,234.73	33,125,145.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2,273,854.27	691,079,386.7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2,299,527.13	215,747,373.9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3,088,283.29	230,790,510.57
支付的各项税费	51,762,582.48	44,531,263.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139,948.11	31,576,898.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8,290,341.01	522,646,045.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983,513.26	168,433,341.2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70,000,000.00	481,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291,971.08	2,408,070.1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6,430.00	44,44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74,388,401.08	483,452,510.1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5,902,541.00	83,592,112.2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70,000,000.00	481,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65,902,541.00	564,592,112.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514,139.92	-81,139,602.1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95,430,020.52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95,430,020.5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299,2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0,045,215.8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057,676.35	6,194,333.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057,676.35	68,538,748.8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8,372,344.17	-68,538,748.8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76,999.03	1,381,754.3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11,718,716.54	20,136,744.6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8,471,042.19	318,334,297.5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50,189,758.73	338,471,042.19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8,850,271.74	29,675,864.53
收到的税费返还		51,103.7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801,122.00	4,368,537.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651,393.74	34,095,505.4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197,388.62	14,841,723.3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4,072,293.46	35,387,019.16
支付的各项税费	755,915.36	2,201,222.9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114,780.33	8,173,705.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140,377.77	60,603,670.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88,984.03	-26,508,165.5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03,000,000.00	481,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6,008,495.42	31,925,089.1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8,660.00	3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592,092.7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79,067,155.42	625,547,181.9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883,371.07	5,291,587.2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06,000,000.00	481,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815,573.5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32,698,944.65	486,291,587.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368,210.77	139,255,594.6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95,430,020.52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95,430,020.5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0,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08,329.7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508,329.79	60,0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4,921,690.73	-60,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12,800,917.47	52,747,429.1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5,875,379.03	273,127,949.8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38,676,296.50	325,875,379.03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9,563,900.00				501,457,820.12			8,552,609.96	16,568,023.57		179,800,763.54		875,943,117.19	74,682,174.36	950,625,291.5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9,563,900.00				501,457,820.12			8,552,609.96	16,568,023.57		179,800,763.54		875,943,117.19	74,682,174.36	950,625,291.5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6,521,300.00				825,165,778.91			-1,628,273.21	3,822,571.23		135,584,995.68		1,019,946,637.26	10,659,240.90	1,030,125,613.51
（一）											139,		139,	10,5	149,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综合收益总额											407,566.91		407,566.91	21,057.42	928,624.3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6,521,300.00				825,165,778.91								881,687,078.91		881,687,078.9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6,521,300.00				825,165,778.91								881,687,078.91		881,687,078.9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822,571.23		-3,822,571.23				
1. 提取盈余公积									3,822,571.23		-3,822,571.2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收益 结转 留存 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 储备							- 1,62 8,27 3.21					- 1,62 8,27 3.21	138, 183. 48	- 1,49 0,08 9.73
1. 本期 提取							1,11 7,29 4.12					1,11 7,29 4.12	316, 006. 72	1,43 3,30 0.84
2. 本期 使用							2,74 5,56 7.33					2,74 5,56 7.33	177, 823. 24	2,92 3,39 0.57
(六) 其他														
四、 本期 期末 余额	226, 085, 200. 00				1,32 6,62 3,59 9.03		6,92 4,33 6.75	20,3 90,5 94.8 0		315, 385, 759. 22		1,89 5,40 9,48 9.80	85,3 41,4 15.2 6	1,98 0,75 0,90 5.06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 上年 期末 余额	169, 563, 900. 00				501, 457, 820. 12		7,63 2,43 0.84	7,45 5,58 3.00		71,6 55,0 33.0 2		757, 764, 766. 98	65,9 42,8 20.1 1	823, 707, 587. 09
加： 会计 政策 变更														
前期 差错 更正														
其他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二、 本年 期初 余额	169, 563, 900. 00				501, 457, 820. 12			7,63 2,43 0.84	7,45 5,58 3.00		71,6 55,0 33.0 2		757, 764, 766. 98	65,9 42,8 20.1 1	823, 707, 587. 09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 号填 列)							920, 179. 12	9,11 2,44 0.57			108, 145, 730. 52		118, 178, 350. 21	8,73 9,35 4.25	126, 917, 704. 46
(一) 综合 收益 总额											117, 258, 171. 09		117, 258, 171. 09	8,69 0,03 4.70	125, 948, 205. 79
(二) 所有 者投 入和 减少 资本															
1. 所有 者投 入的 普通 股															
2. 其他 权益 工具 持有 者投 入资 本															
3. 股份 支付 计入 所有 者权 益的 金额															
4.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其他														
(三) 利润分 配								9,11 2,44 0.57			- 9,11 2,44 0.57			
1. 提取 盈余 公积								9,11 2,44 0.57			- 9,11 2,44 0.57			
2. 提取 一般 风险 准备														
3. 对所 有者 (或 股东) 的分 配														
4. 其他														
(四) 所有 者权 益内 部结 转														
1. 资本 公积 转增 资本 (或 股本)														
2. 盈余 公积 转增 资本 (或 股本)														
3. 盈余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公积 弥补 亏损															
4. 设定 受益 计划 变动 额结 转留 存收 益															
5. 其他 综合 收益 结转 留存 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 储备								920, 179. 12					920, 179. 12	49,3 19.5 5	969, 498. 67
1. 本期 提取								2,05 0,10 9.85					2,05 0,10 9.85	51,7 00.6 2	2,10 1,81 0.47
2. 本期 使用								1,12 9,93 0.73					1,12 9,93 0.73	2,38 1.07	1,13 2,31 1.80
(六) 其他															
四、 本期 期末 余额	169, 563, 900. 00				501, 457, 820. 12			8,55 2,60 9.96	16,5 68,0 23.5 7		179, 800, 763. 54		875, 943, 117. 19	74,6 82,1 74.3 6	950, 625, 291. 55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9,563,900.00				514,392,987.83			636,558.05	16,568,023.57	88,414,839.79		789,576,309.2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9,563,900.00				514,392,987.83			636,558.05	16,568,023.57	88,414,839.79		789,576,309.2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6,521,300.00				825,165,778.91			40,956.63	3,822,571.23	34,403,141.11		919,953,747.88
（一）综合收益总额										38,225,712.34		38,225,712.3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6,521,300.00				825,165,778.91							881,687,078.9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	56,521,300.00				825,165,778.91							881,687,078.91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822,571.23	- 3,822,571.23		
1. 提取盈余公积									3,822,571.23	- 3,822,571.23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40,956.63				40,956.63
1. 本期提取								298,200.88				298,200.88
2. 本期使用								257,244.25				257,244.25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26,085,200.00				1,339,558,766.74			677,514.68	20,390,594.80	122,817,980.90		1,709,530,057.12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9,563,900.00				514,392,987.83			597,195.13	7,455,583.00	6,402,874.62		698,412,540.5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9,563,900.00				514,392,987.83			597,195.13	7,455,583.00	6,402,874.62		698,412,540.5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9,362.92	9,112,440.57	82,011,965.17		91,163,768.66
（一）综合收益总额										91,124,405.74		91,124,405.7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9,112,440.57	- 9,112,440.57		
1. 提取盈余公积									9,112,440.57	- 9,112,440.57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39,362.92				39,362.92
1. 本期提取								220,915.22				220,915.22
2. 本期使用								181,552.30				181,552.30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9,563,900.00				514,392,987.83			636,558.05	16,568,023.57	88,414,839.79		789,576,309.24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中机寰宇认证检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原名北京中汽寰宇机动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于 2003 年 11 月 28 日成立，2017 年 12 月 11 日变更公司名称为“中机寰宇认证检验有限公司”。2021 年 9 月 2 日，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并变更公司名称为“中机寰宇认证检验股份有限公司”。2023 年 12 月 1 日，本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股票代码：301508。首发上市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22,608.52 万元，并于 2024 年 2 月 28 日完成工商变更。

本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10115756728827T，法定代表人为付志坚，公司注册及办公地址为北京市大兴区北臧村镇天荣街 32 号。

本公司主要业务为汽车整车、军用装备、工程机械、特种设备、民航地面设备、零部件等产品检验检测服务，产品认证、体系认证和服务认证等认证服务，以及汽车设计服务，是一家全国性的车辆及机械设备第三方认证、检验检测、汽车设计综合性上市公司。

本公司经营范围为：认证服务；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机动车检验检测服务；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机械设备租赁；特种设备出租；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货物进出口；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会议及展览服务；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本财务报表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由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披露相关规定编制。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 2023 年 12 月 31 日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包括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研发费用资本化条件、收入确认和计量及长期资产减值等。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3、营业周期

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超过 50 万元的
本期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单项金额超过 50 万元的
本期合同负债账面价值的重大变动	单项变动金额超过 100 万元的
重要的联营企业	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超过 500 万元的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对单一公司的投资成本超过 500 万元的
收到及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个事项收支现金超过 500 万元的
重要或有事项/日后事项	金额超过 100 万元的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作为购买方，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所有子公司。本公司判断控制的标准为，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本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于合并时抵消。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公司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 3 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公司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①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②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A、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B、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该分类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该分类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

(3)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本公司考虑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时反映如下要素：A、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B、货币时间价值；C、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以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别。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逾期信息、应收款项账龄等。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和合同资产的减值进行评估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这些判断和估计时，本公司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

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不同的估计可能会影响减值准备的计提，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可能并不等于未来实际的减值损失金额。

① 应收款项（含合同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等应收款项，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将金额为 8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应收款项，除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已发生信用减值的款项单项确定其信用损失外，通常按照共同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基础上，考虑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应反映的要素，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编制应收款项账龄与违约损失率对照表，以此为基础计算预期信用损失。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例如客户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应收该客户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已显著高于其所处于账龄区间的预期信用损失率等，本公司对应收该客户款项按照单项计提损失准备。

A、应收款项（含合同资产）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与合同资产的账龄、款项性质、信用风险敞口、历史回款情况等信息为基础，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进行分组。对于应收款项与合同资产，本公司判断账龄为其信用风险主要影响因素，因此，本公司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其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根据交易发生日期确定账龄。

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5.00
1-2 年	10.00
2-3 年	30.00
3-4 年	50.00
4-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B、应收票据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公司基于应收票据的承兑人信用风险作为共同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并确定预期信用损失会计估计政策：a.承兑人为国有大型或上市的商业银行的银行承兑汇票，本公司评价该类款项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不确认预期信用损失；b.承兑人为非国有大型或上市的商业银行的银行承兑汇票及商业承兑汇票，参照本公司应收款项政策确认预期损失率计提损失准备，与应收款项的组合划分相同。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①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②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1、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0、金融工具”。

12、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0、金融工具”。

13、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0、金融工具”。

14、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0、金融工具”。

15、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如本公司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本公司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0、金融工具”相关内容描述。

16、存货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低值易耗品等。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先进先出法确定其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本公司低值易耗品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在确定其可变现净值时，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17、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和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1）重大影响的判断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即对联营企业投资。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 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的证据表明本公司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或形成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本公司持有被投资单位 20% 以下表决权的，如本公司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的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的，本公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2）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初始投资成本对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初始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及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的，差额调增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计入取得投资当期损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持有投资期间，随着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不构成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18、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超过 3,000.00 元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公司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电子设备、其他设备等。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40	5.00	2.38-9.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6	5.00	5.94-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8	5.00	11.88-19.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5	5.00	6.33-31.67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19、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标准如下：

项目	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
房屋及建筑物	实际开始使用
机器设备	达到设计要求并完成试生产
电子设备	达到设计要求并完成试生产
其他设备	达到设计要求并完成试生产

20、借款费用

本公司将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确定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包括需要经过 1 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在资本化期间内的每一会计期间，本公司按照以下方法确认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借入专门借款的，按照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其中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1、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软件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对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在进行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确认计量。

①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序号	类别	摊销年限（年）	摊销方法
1	土地使用权	50.00	直线法
2	专利技术	10.00	直线法
3	软件	8.00	直线法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及待摊费用、设计费用、检验检测费、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

本公司的研究开发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

22、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公司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

(1) 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减值（除商誉外）

本公司在进行减值测试时，按照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确定其可收回金额。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回收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回收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回收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管理层必须估计该项资产或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2) 商誉减值

本公司对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自购买日起将其账面价值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部分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商誉减值测试的方法、参数与假设，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14、商誉”。

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3、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装修费、网络服务费用等。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4、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反映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25、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在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6、预计负债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当前最佳估计数进行复核并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7、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如需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8、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或该服务的提供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检测服务收入、认证服务收入、汽车设计服务收入及其他技术服务收入等。

销售收入具体确认方法如下：

（1）检测服务

根据检测报告出具后，是否需经车辆准入监管部门及其他机构审核、是否需要公示等维度，将检测服务收入确认方式区分如下：

① 检测服务完成并出具检测报告后，车辆准入监管部门对检测报告进行审核，并在对应检测车型公示期结束后，车辆准入监管部门对相应车型进行公告。则公告时点视为合同约定的检测义务已完成，达到收入确认条件。

② 认证机构下发的进口车检测任务，认证机构按期对已完成的检测任务进行确认，该类业务收入确认时点以取得认证机构确认的项目对账单为收入确认时点。

除上述情况外，其他检测服务在提供检测服务并出具检测报告后，视为完成合同约定的检测义务，检测报告出具时点为收入确认时点。部分合同中包含交付\验收条款，则以检测报告交付\通过验收时点作为收入确认时点。

（2）认证服务

认证服务在向客户提供认证服务（包括初认证、扩变项、监督复评），并出具认证证书时，视为认证业务的合同义务完成，达到收入确认条件。认证服务收入确认时点为认证证书出具时点。

（3）汽车设计服务

设计服务包括汽车整车造型设计，汽车车身、内外饰和总布置、底盘、电器、CAE 等工程设计，汽车改型设计，汽车零部件设计等。该类服务在完成合同约定的阶段性履约义务，并经客户确认后，根据合同约定的对应履约阶段金额确认收入。

（4）其他技术服务

其他技术服务主要包括评价业务、培训业务、咨询业务等。

其他技术服务在完成合同约定的服务内容，并向客户交付相应的报告及其他工作成果后确认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无

29、政府补助

本公司的政府补助包括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公司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平均年限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31、租赁

（1）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 租赁确认

除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A、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B、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C、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D、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本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本公司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A、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B、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C、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D、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E、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因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除外。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②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公司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如果一项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本公司将该项租赁分类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分类为经营租赁。

①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

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经营租赁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

本公司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至租赁标的资产的成本，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无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的通知》（财会(2022)31 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执行解释 16 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其他

无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3%、5%、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25%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中汽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15%
中联认证中心（北京）有限公司	15%
中机科（北京）车辆检测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	15%
中机科（北京）车辆检测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延庆分公司	15%
中机科（北京）车辆检测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怀来分公司	25%
中机科（北京）车辆检测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德州分公司	25%
中机科（天津）汽车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15%
中机寰宇（山东）车辆认证检测有限公司	15%
中机寰宇（江苏）智能制造认证检测有限公司	20%
中机博也（宁波）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20%

2、税收优惠

(1)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和海关总署印发了《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规定），提供邮政服务、电信服务、现代服务、生活服务四项服务取得的销售额占全部销售额的比重超过 50%的纳税人。自 2019 年 4 月 1 到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允许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0%抵减应纳税额。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1 号《关于促进服务业领域困难行业纾困发展有关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 39 号）第七条和《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明确生活性服务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19 年第 87 号）规定的生产、生活性服务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执行期限延长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明确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等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 号），执行期限延长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所属子公司符合该加计抵减政策。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6 年第 29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跨境应税行为增值税免税管理办法（试行）》的公告，本公司之子公司中汽认证中心有限公司向境外单位提供的认证服务免征增值税。

（2）所得税

①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7 号），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200%在税前摊销。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优化预缴申报享受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有关事项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 财政部公告 2023 年第 11 号），自 2023 年起，企业 7 月份预缴申报第 2 季度（按季预缴）或 6 月份（按月预缴）企业所得税时，能准确归集核算研发费用的，可以结合自身生产经营实际情况，自主选择就当年上半年研发费用享受加计扣除政策。

2023 年度本公司内所有公司研发费用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加计扣除。

②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

根据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局北京市税务局批准，本公司之子公司中汽认证中心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30 日取得了编号为 GR202211005210 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书，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按照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核准，本公司之子公司中机科（北京）车辆检测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 日取得了编号为 GR202211002775 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书，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按照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批准，本公司之孙公司中联认证中心（北京）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5 日取得编号为 GR202111002589 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书，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按照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山东省税务局批准，本公司之子公司中机寰宇（山东）车辆认证检测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5 日取得证书编号为 GR202137004692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期间享受 15% 的优惠所得税税率。

根据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批准，本公司之子公司中机寰宇（江苏）智能制造认证检测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8 日取得了编号为 GR202232007936 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书，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按照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天津市科学技术局、天津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批准，本公司之孙公司中机科（天津）汽车检测服务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8 日取得了编号为 GR202312001994 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书，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按照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③ 小微企业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之子公司中机博也（宁波）汽车技术有限公司、中机寰宇（江苏）智能制造认证检测有限公司，2023 年度，对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其他税费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0 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本公司之子公司中机博也（宁波）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2022 年、2023 年作为小型微利企业享受在 50% 的税额幅度内减征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本公司之子公司中机寰宇（江苏）智能制造认证检测有限公司 2023 年作为小型微利企业享受在 50% 的税额幅度内减征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1,252,125,503.22	338,810,499.41
合计	1,252,125,503.22	338,810,499.4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72,645.41	77,926.64

其他说明：

无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70,380,466.98	64,675,600.56
商业承兑票据	39,332,298.00	25,388,025.00
坏账准备	-4,201,962.97	-2,680,796.85
合计	105,510,802.01	87,382,828.7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09,712,764.98	100.00%	4,201,962.97	3.83%	105,510,802.01	90,063,625.56	100.00%	2,680,796.85	2.98%	87,382,828.71
其中：										
合计	109,712,764.98	100.00%	4,201,962.97	3.83%	105,510,802.01	90,063,625.56	100.00%	2,680,796.85	2.98%	87,382,828.7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4,201,962.97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低风险组合：			
银行承兑汇票	42,400,675.28	0.00	0.00%
账龄组合：			

1 年以内	50,732,655.75	2,536,632.78	5.00%
1-2 年	16,542,499.98	1,654,250.00	10.00%
2-3 年	36,933.97	11,080.19	30.00%
合计	109,712,764.98	4,201,962.9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该组合确认标准及说明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0.（4）金融工具减值”。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	2,680,796.85	1,521,166.12	0.00	0.00	0.00	4,201,962.97
合计	2,680,796.85	1,521,166.12	0.00	0.00	0.00	4,201,962.9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5,351,336.00	80,000.00
合计	5,351,336.00	80,000.00

3、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68,443,862.61	118,487,367.66
1 至 2 年	12,025,711.79	16,338,780.42
2 至 3 年	11,057,994.72	2,235,897.22
3 年以上	4,345,936.91	4,296,594.22
3 至 4 年	1,056,380.87	1,419,857.12
4 至 5 年	853,677.40	2,829,397.10
5 年以上	2,435,878.64	47,340.00
合计	195,873,506.03	141,358,639.5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772,363.94	6.01%	11,772,363.94	100.00%	0.00	2,373,528.76	1.68%	2,373,528.76	10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4,101,142.09	93.99%	14,238,096.53	7.73%	169,863,045.56	138,985,110.76	98.32%	9,948,465.71	7.16%	129,036,645.05
其中：										
合计	195,873,506.03	100.00%	26,010,460.47	13.28%	169,863,045.56	141,358,639.52	100.00%	12,321,994.47	8.72%	129,036,645.0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11,772,363.94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一			7,312,013.29	7,312,013.2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二			740,596.00	740,596.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三	729,700.00	729,700.00	729,700.00	729,7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	1,643,828.76	1,643,828.76	2,990,054.65	2,990,054.6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373,528.76	2,373,528.76	11,772,363.94	11,772,363.9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4,238,096.53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60,698,610.64	8,034,930.54	5.00%
1-2年	10,592,131.82	1,059,213.19	10.00%
2-3年	10,162,297.52	3,048,689.26	30.00%
3-4年	842,168.26	421,084.13	50.00%
4-5年	658,772.19	527,017.75	80.00%
5年以上	1,147,161.66	1,147,161.66	100.00%
合计	184,101,142.09	14,238,096.5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该组合确认标准及说明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0.（4）金融工具减值”。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73,528.76	9,584,195.18	47,120.00	138,240.00	0.00	11,772,363.94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948,465.71	4,289,630.82	0.00	0.00	0.00	14,238,096.53
合计	12,321,994.47	13,873,826.00	47,120.00	138,240.00	0.00	26,010,460.4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38,240.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客户四	试验检测费	138,240.00	对方单位破产清算，按照判决书及《破产财产分配方案》裁定，中机检测申报的债权实际清偿金额为 0 元，应收账款不可收回	内部审批	否
合计		138,240.00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8,950,414.50	0.00	8,950,414.50	4.55%	447,520.73
第二名	7,746,610.00	0.00	7,746,610.00	3.93%	1,632,231.89
第三名	7,312,013.29	0.00	7,312,013.29	3.71%	7,312,013.29
第四名	5,354,000.00	36,076.64	5,390,076.64	2.74%	269,503.83

第五名	5,282,069.00	0.00	5,282,069.00	2.68%	264,103.45
合计	34,645,106.79	36,076.64	34,681,183.43	17.61%	9,925,373.19

4、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1,011,431.78	57,875.84	953,555.94	2,557,231.80	127,861.58	2,429,370.22
合计	1,011,431.78	57,875.84	953,555.94	2,557,231.80	127,861.58	2,429,370.22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客户五	-1,171,707.04	达到节点验收条件转入应收账款
合计	-1,171,707.04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11,431.78	100.00%	57,875.84	5.72%	953,555.94	2,557,231.80	100.00%	127,861.58	5.00%	2,429,370.22
其中：										
合计	1,011,431.78	100.00%	57,875.84	5.72%	953,555.94	2,557,231.80	100.00%	127,861.58	5.00%	2,429,370.2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57,875.84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865,346.69	43,267.33	5.00%
1-2 年	146,085.09	14,608.51	10.00%
合计	1,011,431.78	57,875.8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该组合确认标准及说明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0.（4）金融工具减值”。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69,985.74			
合计	-69,985.74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无

其他说明：

无

5、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972,612.93	1,768,173.57
合计	1,972,612.93	1,768,173.57

（1）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押金	2,062,592.37	1,732,876.37
往来款	185,500.00	212,579.65
备用金	118.00	0.00
代垫员工社会保险费	4,814.00	42.31
合计	2,253,024.37	1,945,498.33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345,335.00	1,151,858.96
1至2年	504,650.00	591,800.00
2至3年	284,200.00	201,839.37

3 年以上	118,839.37	0.00
3 至 4 年	118,839.37	0.00
合计	2,253,024.37	1,945,498.33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0,000.00	0.89%	20,0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233,024.37	99.11%	260,411.44	11.66%	1,972,612.93	1,945,498.33	100.00%	177,324.76	9.11%	1,768,173.57
其中：										
合计	2,253,024.37	100.00%	280,411.44	12.45%	1,972,612.93	1,945,498.33	100.00%	177,324.76	9.11%	1,768,173.5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20,000.00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0,000.00	2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0,000.00	20,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260,411.44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345,335.00	67,266.75	5.00%
1-2 年	484,650.00	48,465.00	10.00%
2-3 年	284,200.00	85,260.00	30.00%
3-4 年	118,839.37	59,419.69	50.00%
合计	2,233,024.37	260,411.4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该组合确认标准及说明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0.（4）金融工具减值”。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177,324.76	0.00	177,324.76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83,086.68	20,000.00	103,086.68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260,411.44	20,000.00	280,411.44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各阶段划分依据及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0.（4）金融工具减值”。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0.00	20,000.00	0.00	0.00	0.00	20,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7,324.76	83,086.68	0.00	0.00	0.00	260,411.44
合计	177,324.76	103,086.68	0.00	0.00	0.00	280,411.4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保证金、押金	389,000.00	1年以内	17.27%	19,450.00
第二名	保证金、押金	351,050.00	1年以内：800.00 1年-2年：101,350.00 2年-3年：248,900.00	15.58%	84,845.00
第三名	保证金、押金	200,000.00	1年-2年	8.88%	20,000.00
第四名	保证金、押金	200,000.00	1年以内	8.88%	10,000.00
第五名	保证金、押金	150,000.00	1年以内	6.66%	7,500.00
合计		1,290,050.00		57.27%	141,795.00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759,888.82	96.80%	3,965,963.86	99.82%
1 至 2 年	190,700.23	3.20%	3,452.06	0.09%
2 至 3 年	0.00	0.00%	3,552.00	0.09%
合计	5,950,589.05		3,972,967.92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1,120,000.00	1 年以内	18.82
第二名	567,687.84	1 年以内	9.54
第三名	385,601.20	1 年以内	6.48
第四名	376,800.31	1 年以内	6.33
第五名	375,000.00	1 年以内	6.30
合计	2,825,089.35	—	47.47

其他说明：

无

7、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低值易耗品	1,308,658.06		1,308,658.06			
合计	1,308,658.06		1,308,658.06			

8、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7,250,103.23	4,367,592.85
预缴企业所得税	361,147.99	61,804.51

上市发行费用	0.00	5,169,811.31
合计	7,611,251.22	9,599,208.67

其他说明：

无

9、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北京九鼎国联认证有限公司	1,417,786.91	0.00	0.00	0.00	271,997.0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689,783.98	0.00
小计	1,417,786.91	0.00	0.00	0.00	271,997.0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689,783.98	0.00
合计	1,417,786.91	0.00	0.00	0.00	271,997.0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689,783.98	0.00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无

其他说明：

无

10、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037,934,942.05	316,413,644.46
固定资产清理	0.00	0.00
合计	1,037,934,942.05	316,413,644.46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44,425,137.19	231,390,248.96	7,605,566.87	12,426,572.65	1,440,196.93	397,287,722.60
2.本期增加金额	374,410,146.87	374,685,840.01	1,248,311.19	3,896,124.69	474,097.10	754,714,519.86
(1) 购置	336,184,308.06	325,707,347.45	1,248,311.19	2,648,956.56	474,097.10	666,263,020.36
(2) 在建工程转入	38,225,838.81	48,978,492.56	0.00	1,247,168.13	0.00	88,451,499.50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0.00	651,445.60	91,300.00	326,432.71	14,642.16	1,083,820.47
(1) 处置或报废	0.00	651,445.60	91,300.00	326,432.71	14,642.16	1,083,820.47
4.期末余额	518,835,284.06	605,424,643.37	8,762,578.06	15,996,264.63	1,899,651.87	1,150,918,421.9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0,811,460.82	48,994,799.15	3,514,681.58	7,042,074.49	511,062.10	80,874,078.14
2.本期增加金额	4,493,155.94	25,491,428.97	859,545.82	1,936,812.34	256,793.91	33,037,736.98
(1) 计提	4,493,155.94	25,491,428.97	859,545.82	1,936,812.34	256,793.91	33,037,736.98
3.本期减少金额	0.00	607,212.07	0.00	307,213.06	13,910.05	928,335.18
(1) 处置或报废	0.00	607,212.07	0.00	307,213.06	13,910.05	928,335.18
4.期末余额	25,304,616.76	73,879,016.05	4,374,227.40	8,671,673.77	753,945.96	112,983,479.9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93,530,667.30	531,545,627.32	4,388,350.66	7,324,590.86	1,145,705.91	1,037,934,942.05
2.期初账面价值	123,613,676.37	182,395,449.81	4,090,885.29	5,384,498.16	929,134.83	316,413,644.46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认证检测公共服务平台项目房屋建筑物	399,489,987.25	尚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无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1、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3,413,588.53	56,195,893.68
合计	23,413,588.53	56,195,893.68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德州大型环境模拟仓	12,449,115.04	0.00	12,449,115.04	0.00	0.00	0.00
星云充放电设备	2,588,495.58	0.00	2,588,495.58	0.00	0.00	0.00
数据中心和园区网络建设	2,477,734.52	0.00	2,477,734.52	0.00	0.00	0.00
技术中心机房	2,374,349.58	0.00	2,374,349.58	0.00	0.00	0.00
环境箱	2,373,451.33	0.00	2,373,451.33	0.00	0.00	0.00
冷水机	939,823.01	0.00	939,823.01	0.00	0.00	0.00
安全带锁扣耐久试验台	210,619.47	0.00	210,619.47	210,619.47	0.00	210,619.47
东花园排放实验室	0.00	0.00	0.00	26,358,681.38	0.00	26,358,681.38
CVS 全流排放分析系统	0.00	0.00	0.00	13,208,761.00	0.00	13,208,761.00
两驱商用车底盘测功机	0.00	0.00	0.00	8,920,353.99	0.00	8,920,353.99
400W 发动机台架测试系统	0.00	0.00	0.00	6,517,079.60	0.00	6,517,079.60
发动机进气空调机组	0.00	0.00	0.00	371,681.42	0.00	371,681.42
动力电池安全测试平台	0.00	0.00	0.00	267,256.64	0.00	267,256.64
气密性测试系统	0.00	0.00	0.00	265,486.73	0.00	265,486.73
升举设备	0.00	0.00	0.00	75,973.45	0.00	75,973.45
合计	23,413,588.53	0.00	23,413,588.53	56,195,893.68	0.00	56,195,893.6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德州大型环境模拟仓	16,550,000.00	0.00	12,449,115.04	0.00	0.00	12,449,115.04	85.00%	85.00				其他
星云充放电设备	3,330,200.00	0.00	2,588,495.58	0.00	0.00	2,588,495.58	87.83%	90.00				其他
数据中心和园区网络建设	3,200,000.00	0.00	2,477,734.52	0.00	0.00	2,477,734.52	87.50%	96.00				其他
技术中心机房	5,970,000.00	0.00	2,374,349.58	0.00	0.00	2,374,349.58	44.94%	50.00				其他
环境箱	2,796,000.00	0.00	2,373,451.33	0.00	0.00	2,373,451.33	95.92%	90.00				其他
冷水机	1,180,000.00	0.00	939,823.01	0.00	0.00	939,823.01	90.00%	90.00				其他
东花园排放实验室及设备	76,452,185.00	55,004,875.97	17,996,953.35	70,429,895.69	2,571,933.63	0.00	97.19%	100.00				其他
信息安全实验室	15,930,000.00	0.00	13,638,672.75	13,638,672.75	0.00	0.00	96.75%	100.00				其他
私有云机房	1,114,300.00	0.00	1,012,654.86	1,012,654.86	0.00	0.00	100.00%	100.00				其他
乘用车内部凸出物静态试验检测设备	735,000.00	0.00	650,442.48	650,442.48	0.00	0.00	100.00%	100.00				其他
乘用车顶部静	625,000.00	0.00	553,097.35	553,097.35	0.00	0.00	100.00%	100.00				其他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压试验装置												
消防车测试平台	3,300,000.00	0.00	2,890,493.46	2,890,493.46	0.00	0.00	98.98%	100.00				其他
车载排放设备 PEMS	1,465,405.50	0.00	1,475,120.40	1,475,120.40	0.00	0.00	100.00%	100.00				其他
合计	132,648,090.50	55,004,875.97	61,420,403.71	90,650,376.99	2,571,933.63	23,202,969.06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7,982,843.39	17,982,843.39
2. 本期增加金额	8,485,196.46	8,485,196.46
3. 本期减少金额	4,311,608.48	4,311,608.48
4. 期末余额	22,156,431.37	22,156,431.3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0,169,399.40	10,169,399.40
2. 本期增加金额	5,943,229.22	5,943,229.22
(1) 计提	5,943,229.22	5,943,229.22
3. 本期减少金额	4,311,608.53	4,311,608.53
(1) 处置	4,311,608.53	4,311,608.53
4. 期末余额	11,801,020.09	11,801,020.0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0,355,411.28	10,355,411.28
2. 期初账面价值	7,813,443.99	7,813,443.99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3、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计算机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39,958,354.53	531,800.00		5,966,524.83	446,456,679.36
2. 本期增加金额	68,698,655.83	0.00		2,502,945.33	71,201,601.16
(1) 购置	68,698,655.83	0.00		2,502,945.33	71,201,601.16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508,657,010.36	531,800.00		8,469,470.16	517,658,280.52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7,741,583.95	154,893.24		595,054.13	48,491,531.32
2. 本期增加金额	8,918,716.74	61,957.28		688,106.15	9,668,780.17
(1) 计提	8,918,716.74	61,957.28		688,106.15	9,668,780.17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56,660,300.69	216,850.52		1,283,160.28	58,160,311.4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51,996,709.67	314,949.48		7,186,309.88	459,497,969.03
2. 期初账面价值	392,216,770.58	376,906.76		5,371,470.70	397,965,148.04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认证检测公共服务平台项目土地	68,370,280.69	尚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无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4、商誉**(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中机博也（宁波）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8,427,134.02	0.00	0.00	8,427,134.02
合计	8,427,134.02	0.00	0.00	8,427,134.02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中机博也（宁波）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0.00
合计	0.00	0.00	0.00	0.00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中机博也（宁波）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中机博也（宁波）汽车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机博也）的长期资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作为相关资产组组合，该资产组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产生的现金流入。	基于公司业务分类，该资产组组合归属于汽车设计分部	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无

其他说明

无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中机博也（宁波）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14,629,728.61	17,900,000.00	0.00	5	营业收入平均增长率4.24%，税前折现率12.87%、13.72%	营业收入增长率为0%，税前折现率为13.72%	根据预测期收入、成本、费用确定
合计	14,629,728.61	17,900,000.00	0.00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无

(5) 业绩承诺完成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商誉减值金额	
	本期			上期			本期	上期
	承诺业绩	实际业绩	完成率	承诺业绩	实际业绩	完成率		
中机博也（宁波）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2,690,000.00	3,588,839.93	133.41%	2,430,000.00	4,023,149.14	165.56%	0.00	0.00

其他说明：

无

15、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维修改造费	6,679,598.70	8,110,485.50	3,677,136.45	0.00	11,112,947.75
持续督导费用	0.00	377,358.49	0.00	0.00	377,358.49
网络服务费	228,642.60	77,800.00	173,151.72	0.00	133,290.88
软件服务费	0.00	76,070.30	4,226.12	0.00	71,844.18
字体版权使用费	0.00	87,610.62	18,252.21	0.00	69,358.41
合计	6,908,241.30	8,729,324.91	3,872,766.50	0.00	11,764,799.71

其他说明：

无

1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7,875.84	2,893.79	127,861.58	6,393.08
信用减值损失	29,723,720.23	4,357,632.46	14,765,177.48	2,149,229.02
尚未支付工资社保	5,881,475.12	882,221.27	5,881,475.12	882,221.27
暂估成本费用	8,189,981.81	1,228,497.27	95,900.00	2,397.50
递延收益	1,061,557.36	159,233.60	1,425,328.47	142,424.90
租赁负债 (含一年内到期部分)	8,857,638.34	1,328,645.75	8,230,229.62	887,326.42
合计	53,772,248.70	7,959,124.14	30,525,972.27	4,069,992.1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251,910,160.99	37,755,090.99	257,355,044.13	38,565,821.84
使用权资产	8,399,523.43	1,259,928.52	7,813,443.99	846,035.29
合计	260,309,684.42	39,015,019.51	265,168,488.12	39,411,857.13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 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 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59,928.52	6,699,195.62	846,035.29	3,223,956.9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59,928.52	37,755,090.99	846,035.29	38,565,821.84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4,222,724.54	6,307,418.66
可抵扣亏损	24,515,827.92	6,983,421.22
合计	38,738,552.46	13,290,839.88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	------	------	----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3	0.00	1,453,035.81	本期已到期
2024	0.00	0.00	—
2025	0.00	0.00	—
2026	0.00	0.00	—
2027	5,530,385.41	5,530,385.41	—
2028	18,985,442.51	0.00	—
合计	24,515,827.92	6,983,421.22	

其他说明：

无

17、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长期资产款项	13,521,279.17	0.00	13,521,279.17	3,916,964.43	0.00	3,916,964.43
合计	13,521,279.17	0.00	13,521,279.17	3,916,964.43	0.00	3,916,964.43

其他说明：

无

1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935,744.49	1,935,744.49	注 1	注 1	339,457.22	339,457.22	注 1	注 1
固定资产	399,489,987.25	399,489,987.25	注 2	注 2	0.00	0.00	注 2	注 2
无形资产	68,370,280.69	68,370,280.69	注 2	注 2	0.00	0.00	注 2	注 2
合计	469,796,012.43	469,796,012.43			339,457.22	339,457.22		

其他说明：

注 1：2023 年受限原因系中机科（天津）汽车检测服务有限公司涉诉导致银行账户冻结金额 405,744.49 元及本公司七天通知存款应收未收利息 1,530,000.00 元，2022 年系中机科（天津）汽车检测服务有限公司涉诉导致银行账户冻结。

注 2：认证检测公共服务平台为公司募投项目，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相关房产、土地已移交，但尚未完成产权变更登记导致受限。

19、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800,684,693.73	137,537,135.42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2 年	72,262,194.49	3,741,046.69
2-3 年	951,007.42	0.00
3 年以上	53,249.11	619,251.67
合计	873,951,144.75	141,897,433.78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供应商一	68,362,863.00	尚未结算
供应商二	1,629,990.20	尚未结算
供应商三	1,368,000.00	尚未结算
供应商四	388,000.00	尚未结算
供应商五	342,335.14	尚未结算
供应商六	139,219.47	尚未结算
供应商七	106,500.00	尚未结算
供应商八	103,099.20	尚未结算
合计	72,440,007.01	

其他说明：

无

20、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7,173,615.42	9,560,429.58
合计	7,173,615.42	9,560,429.58

(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党费、工会经费	2,554,611.63	2,657,438.34
保证金及押金	2,110,001.67	3,650,401.37
代收代付	869,156.52	634,445.44
代扣个人的社会保险	935,381.02	876,278.75
个人往来及报销款	181,967.66	1,228,203.80
其他	522,496.92	513,661.88
合计	7,173,615.42	9,560,429.58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供应商九	1,870,001.67	尚未结算

合计	1,870,001.67
----	--------------

3) 按交易对手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其他说明：

无

21、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00,889,489.36	120,511,836.87
1-2 年	33,225,163.30	32,545,712.21
2-3 年	2,814,278.78	6,794,966.41
3 年以上	240,957.18	0.00
合计	137,169,888.62	159,852,515.49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客户六	7,274,179.25	合同未履约完毕
客户七	7,183,490.59	合同未履约完毕
合计	14,457,669.84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客户七	7,206,285.18	本期新增合同尚未履约完成
客户八	3,295,792.45	本期新增业务尚未履约完成
客户九	1,529,649.05	本期新增业务尚未履约完成
客户十	-7,033,962.26	本期履约完毕
客户十一	-3,430,433.99	本期履约完毕
客户十二	-2,055,282.95	本期履约完毕
客户十三	-2,048,714.15	本期履约完毕
客户十四	-1,595,924.53	本期履约完毕
客户十五	-1,529,104.96	本期履约完毕
合计	-5,661,696.16	——

22、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7,504,731.86	241,701,552.94	236,121,326.93	33,084,957.8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401,450.97	29,152,847.72	29,052,101.35	1,502,197.34
合计	28,906,182.83	270,854,400.66	265,173,428.28	34,587,155.21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667,240.53	174,992,570.60	171,242,446.33	15,417,364.80
2、职工福利费	0.00	6,431,382.63	6,413,382.63	18,000.00
3、社会保险费	859,172.48	13,807,006.81	13,743,157.03	923,022.26
其中：医疗保险费	832,006.88	13,152,554.17	13,090,733.79	893,827.26
工伤保险费	27,165.60	654,452.64	652,423.24	29,195.00
4、住房公积金	0.00	14,207,193.20	14,207,193.20	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4,978,318.85	5,484,136.70	3,735,884.74	16,726,570.81
6、劳务费	0.00	26,779,263.00	26,779,263.00	0.00
合计	27,504,731.86	241,701,552.94	236,121,326.93	33,084,957.8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358,782.11	19,568,791.60	19,471,130.80	1,456,442.91
2、失业保险费	42,668.86	636,374.72	633,289.15	45,754.43
3、企业年金缴费	0.00	8,947,681.40	8,947,681.40	0.00
合计	1,401,450.97	29,152,847.72	29,052,101.35	1,502,197.34

其他说明：

无

23、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900,245.96	727,982.61
企业所得税	11,707,894.13	7,336,532.65
个人所得税	5,478,032.87	4,554,450.81
城市维护建设税	34,928.74	41,898.44
教育费附加	16,219.24	19,474.82
地方教育费附加	10,812.81	12,983.23
房产税	8,628.45	17,256.90
土地使用税	419.06	838.12
印花税	351,695.72	109,403.68
其他税费	2,025.60	4,950.60
合计	18,510,902.58	12,825,771.86

其他说明：

无

24、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6,680,659.72	4,995,850.91
合计	6,680,659.72	4,995,850.91

其他说明：

无

25、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1,725,867.88	8,671,110.42
期末已背书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还原	80,000.00	0.00
合计	1,805,867.88	8,671,110.42

其他说明：

无

26、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11,750,078.21	8,556,880.75
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745,019.87	-326,651.13
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680,659.72	-4,995,850.91
合计	4,324,398.62	3,234,378.71

其他说明：

无

27、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4,490,044.83	6,895,000.00	5,589,133.81	15,795,911.02	注 1
其他	1,657,075.48	75,471.70	1,637,965.67	94,581.51	注 2
合计	16,147,120.31	6,970,471.70	7,227,099.48	15,890,492.53	——

其他说明：

注 1：国拨研发项目尚未完成或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尚未摊销完毕。

注 2：主要系行业发展基金相关项目尚未完成。

28、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69,563,900.00	56,521,300.00				56,521,300.00	226,085,200.00

其他说明：

本公司本报告期首发上市实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56,521,300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950,688,266.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 69,001,187.09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881,687,078.91 元，其中人民币 56,521,300.00 元计入注册资本（股本），其余计入资本公积，上述事项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并出具 XYZH/2023BJAA4B0353 号验资报告。

29、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01,457,820.12	825,165,778.91		1,326,623,599.03
合计	501,457,820.12	825,165,778.91		1,326,623,599.0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30、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8,552,609.96	1,117,294.12	2,745,567.33	6,924,336.75
合计	8,552,609.96	1,117,294.12	2,745,567.33	6,924,336.7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31、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6,568,023.57	3,822,571.23	0.00	20,390,594.80
合计	16,568,023.57	3,822,571.23	0.00	20,390,594.8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32、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79,800,763.54	71,655,033.02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79,800,763.54	71,655,033.0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9,407,566.91	117,258,171.0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822,571.23	9,112,440.57
期末未分配利润	315,385,759.22	179,800,763.5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22,689,284.57	383,349,364.88	605,958,246.54	337,017,792.09
其他业务	31,030,760.11	30,837,867.45	31,756,510.89	28,272,632.40
合计	753,720,044.68	414,187,232.33	637,714,757.43	365,290,424.49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检测业务	472,520,800.16	220,727,368.08					472,520,800.16	220,727,368.08
认证业务	207,915,335.24	130,912,903.54					207,915,335.24	130,912,903.54
汽车设计	42,253,149.17	31,709,093.26					42,253,149.17	31,709,093.26
其他业务	31,030,760.11	30,837,867.45					31,030,760.11	30,837,867.45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境内业务	732,791,494.76	401,084,666.98					732,791,494.76	401,084,666.98
境外业务	20,928,549.92	13,102,565.35					20,928,549.92	13,102,565.35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753,720,044.68	414,187,232.33					753,720,044.68	414,187,232.33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检测服务	检测服务主要包括公告类检测业务、进口车检测业务及其他检测业务。 (1) 公告类检测业务在出具检测报告后, 车辆准入监管部门对检测报告进行审核并对车型进行公示, 公示期结束后, 车辆准入监管部门对相应车型进行公告, 履约义务完成; (2) 进口车检测任务由认证机构下发, 出具进口车检测报告并经认证机构确认后, 履约义务完成; (3) 除上述情况外, 其他检测服务在完成检测服务并出具检测报告后完成履约义务; 若合同中包含交付验收条款, 则在检测报告交付通过验收时点完成履约义务。	“.....在双方完成合同签订后由甲方 XX 日内一次性转账支付给乙方.....”	服务	是	0.00	不适用
认证服务	向客户提供认证服务并出具认证证书时点完成履约义务。	“.....在双方完成合同签订后由甲方 XX 日内一次性转账支付给乙方.....”	服务	是	0.00	不适用
汽车设计服务	汽车设计服务在合同约定期间内分阶段完成履约义务。	“.....如因甲方自身原因, 需中止或终止技术服务工作的, 应及时与乙方协商处理后续事宜, 对乙方已完成的工作量按照双方书面确认的结果予以结算.....”	服务	是	0.00	不适用
其他技术服务	在完成合同约定的服务内容, 并向客户交付相应的报告及其他工作成果后完成履约义务。	“.....在双方完成合同签订后由甲方 XX 日内一次性转账支付给乙方.....”	服务	是	0.00	不适用
合计	—	—	—	—	0.00	—

合同中可变对价相关信息:

无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无

34、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48,146.44	780,453.49
教育费附加	463,875.80	344,975.54
房产税	560,343.59	565,265.60
土地使用税	658,188.38	659,026.50
印花税	516,337.33	435,617.60
地方教育费附加	309,250.51	229,983.73
其他税费	45,492.76	39,752.23
合计	3,601,634.81	3,055,074.69

其他说明：

无

35、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5,131,407.76	59,305,768.89
折旧及摊销	6,330,567.46	6,579,756.30
咨询费	4,763,936.39	5,196,319.24
办公费	2,798,901.07	2,399,049.30
业务招待费	2,081,805.24	1,101,881.29
差旅费	1,883,229.70	817,555.10
水电燃料动力	1,767,224.68	1,621,201.51
劳务费	1,321,864.80	1,194,318.48
租赁费	1,285,994.81	1,915,056.73
物业管理费	620,611.67	346,803.90
党建工作经费	445,535.12	861,076.89
其他	3,987,831.55	3,454,949.17
合计	92,418,910.25	84,793,736.80

其他说明：

无

36、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1,333,190.75	10,774,267.53
业务招待费	3,232,567.73	1,575,188.71
广告及宣传费	2,042,906.30	1,229,366.56
差旅费	1,395,061.34	366,754.48
折旧费	246,919.10	235,062.73
其他	729,586.53	733,169.68
合计	18,980,231.75	14,913,809.69

其他说明：

无

37、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8,081,221.07	31,780,241.86
设备使用、维修及技术服务费	10,499,223.31	7,030,506.68
差旅费	4,327,262.34	2,674,136.19
折旧与摊销	3,772,284.58	1,411,370.01
材料费	1,900,685.94	1,412,799.80
会议费	1,790,744.96	811,034.54
知识产权费	710,108.31	346,853.33
其他	2,490,095.86	1,908,995.75
合计	63,571,626.37	47,375,938.16

其他说明：

无

38、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555,016.72	505,638.38
减：利息收入	3,459,999.51	4,182,498.63
加：汇兑损失	-437,104.15	-1,448,294.25
其他支出	171,537.81	169,617.66
合计	-3,170,549.13	-4,955,536.84

其他说明：

无

39、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22,894,261.81	19,815,247.83
进项税加计抵减	1,768,441.08	3,311,976.57
个税手续费返还	195,049.45	142,023.12
其他项目经费补贴	1,637,965.67	450,000.00
合计	26,495,718.01	23,719,247.52

40、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71,997.07	264,748.56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4,049,029.30	1,847,236.00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4,321,026.37	2,111,984.56

其他说明：

无

4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521,166.12	-485,023.88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3,826,706.00	-775,378.4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03,086.68	-36,902.93
合计	-15,450,958.80	-1,297,305.24

其他说明：

无

4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十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69,985.74	24,976.09
合计	69,985.74	24,976.09

其他说明：

无

4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18,170.92	21,810.85
其中：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18,170.92	21,810.8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8,170.92	21,810.85

4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15,226.56	15,226.56	15,226.56
违约金	373,000.00	295,000.00	373,000.00
其他	55,623.63	165,627.96	55,623.63
合计	443,850.19	475,854.52	443,850.19

其他说明：

报告期内计入当年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年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购房补贴摊销款	天宁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补贴	补贴	否	否	15,226.56	15,226.56	与资产相关

4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750,000.00	650,000.00	750,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44,256.61	100,187.40	44,256.61
违约金	193,250.00	0.00	193,250.00
其他	60,922.20	15,704.86	60,922.20
合计	1,048,428.81	765,892.26	1,048,428.81

其他说明：

无

4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3,301,325.32	25,291,406.80
递延所得税费用	-4,285,969.57	292,373.89
合计	29,015,355.75	25,583,780.6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78,943,980.0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4,735,995.0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9,481,416.4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59,201.2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40,799.5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574,198.0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0.0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749,554.49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6,462,974.53
所得税费用	29,015,355.75

其他说明：

无

47、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24,221,393.92	19,793,377.10
押金及保证金	6,934,690.44	6,227,712.00
利息收入	1,929,999.51	4,182,498.63
违约金利得	373,000.00	295,000.00
其他单位往来及代收代付款	198,219.50	1,125,231.42
备用金	61,300.00	203,678.62
其他	1,393,631.36	1,297,647.85
合计	35,112,234.73	33,125,145.6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差旅费	8,276,419.02	4,119,001.50
中介服务费及咨询费	7,753,532.04	5,490,331.89
研发技术服务及设备使用费	7,385,069.52	6,254,338.90
办公费	6,831,993.31	2,656,247.85
业务招待费	4,424,124.36	2,866,862.85
保证金	4,162,243.70	771,161.93
会议费	4,142,388.67	1,117,141.75
水电燃料动力费	2,449,950.35	2,688,094.56
租赁费	938,884.62	697,720.00
扶贫捐赠支出	750,000.00	650,000.00
其他	4,025,342.52	4,265,996.77
合计	51,139,948.11	31,576,898.0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结构性存款	1,070,000,000.00	481,000,000.00
合计	1,070,000,000.00	481,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结构性存款	1,070,000,000.00	481,000,000.00
东花园排放实验室项目	9,078,429.70	12,440,769.98
信息安全实验室项目	5,456,944.89	0.00
电力增容设施项目	2,871,163.97	10,252,797.90
东花园大型环境模拟仓	2,518,050.00	5,875,450.00
信号及车辆网络系统测试验证实验室建设及配套设施购置项目	469,000.00	13,981,327.49
合计	1,090,393,588.56	523,550,345.37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股票发行费用	10,508,329.79	0.00
执行新租赁准则租赁费	6,549,346.56	6,194,333.00
合计	17,057,676.35	6,194,333.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租赁负债	3,234,378.71	0.00	8,547,088.60	776,408.97	6,680,659.72	4,324,398.62
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	4,995,850.91	0.00	6,680,659.72	4,995,850.91	0.00	6,680,659.72
合计	8,230,229.62	0.00	15,227,748.32	5,772,259.88	6,680,659.72	11,005,058.34

4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49,928,624.33	125,948,205.79
加：资产减值准备	-69,985.74	-24,976.09
信用减值损失	15,450,958.80	1,297,305.2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3,037,736.98	22,019,392.46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使用权资产折旧	5,943,229.22	5,410,681.05
无形资产摊销	9,668,780.17	8,958,373.7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872,766.50	2,899,389.5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170.92	-21,810.8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4,256.61	100,187.4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21,982.31	-876,115.9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321,026.37	-2,111,984.5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475,238.72	961,436.2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10,730.85	-669,062.3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08,658.06	0.0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2,915,395.63	-36,181,113.7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757,992.59	40,723,433.4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983,513.26	168,433,341.2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250,189,758.73	338,471,042.1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38,471,042.19	318,334,297.5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11,718,716.54	20,136,744.65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250,189,758.73	338,471,042.1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250,189,758.73	338,471,042.19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50,189,758.73	338,471,042.19

(3)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被冻结款项	405,744.49	339,457.22	涉诉被冻结
应收利息	1,530,000.00	0.00	计提利息
合计	1,935,744.49	339,457.22	

其他说明：

无

49、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1,067,609.15	7.0827	7,561,555.33
欧元	9,243.36	7.8592	72,645.41
港币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402,137.00	7.0827	2,848,215.73
欧元	44,769.45	7.8592	351,852.06
港币			
日元	3,518,527.00	0.050213	176,675.80
英镑	1,019.00	9.0411	9,212.88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50、租赁****(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294,289.73	463,488.10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5,561,347.24	7,840,088.29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无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无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8,081,221.07	31,780,241.86
技术服务	9,785,959.99	4,107,198.59
差旅费	4,327,262.34	2,674,136.19
折旧与摊销	3,772,284.58	1,411,370.01
材料费	1,900,685.94	1,412,799.80
会议费	1,790,744.96	811,034.54
设备使用、维修费	713,263.32	2,923,308.09
知识产权费	710,108.31	346,853.33
其他	2,490,095.86	1,908,995.75
合计	63,571,626.37	47,375,938.16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63,571,626.37	47,375,938.16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中汽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50,000,000.00	北京	北京	专业技术服务业	100.00%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联认证中心（北京）有限公司	5,000,000.00	北京	北京	专业技术服务业	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机科（北京）车辆检测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北京	北京	专业技术服务业	100.00%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机科（天津）汽车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0	天津	天津	专业技术服务业	0.00%	51.00%	设立
中机寰宇（山东）车辆认证检测有限公司	60,000,000.00	山东	山东	专业技术服务业	85.00%	0.00%	设立
中机寰宇（江苏）智能制造认证检测有限公司	30,000,000.00	江苏	江苏	专业技术服务业	40.00%	0.00%	设立
中机博也（宁波）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2,000,000.00	浙江	浙江	研究和试验发展	60.00%	0.00%	购买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江苏长江智能制造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中机寰宇（江苏）智能制造认证检测有限公司 30.00% 股份，与本公司签订一致行动人协议，以本公司意见行使股东权利，因此本公司可以对子公司中机寰宇（江苏）智能制造认证检测有限公司实施控制。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中机寰宇（山东）车辆认证检测有限公司	15.00%	2,873,076.14		15,231,774.38
中机寰宇（江苏）智能制造认证	60.00%	-1,502,689.85		20,419,561.20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检测有限公司				
中机博也（宁波）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40.00%	1,425,224.98		6,657,101.06
中机科（天津）汽车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49.00%	7,725,446.16		43,032,978.62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无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中机寰宇（山东）车辆认证检测有限公司	75,974,961.38	829,980,988.63	905,955,950.01	800,756,429.53	3,654,357.99	804,410,787.52	69,215,836.09	102,657,537.36	171,873,373.45	86,242,291.38	3,450,894.90	89,693,186.28
中机寰宇（江苏）智能制造认证检测有限公司	21,586,064.26	22,544,604.16	44,130,668.42	4,996,145.36	5,101,921.06	10,098,066.42	19,773,371.33	24,727,570.38	44,500,941.71	5,245,441.76	2,718,414.87	7,963,856.63
中机博也（宁波）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35,686,681.52	348,450.90	36,035,132.42	19,690,994.81	0.00	19,690,994.81	23,317,831.86	359,662.54	23,677,494.40	10,953,434.77	0.00	10,953,434.77
中机科（天津）汽车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33,054,082.16	58,945,573.59	91,999,655.75	4,177,250.41	0.00	4,177,250.41	16,572,425.85	59,207,814.27	75,780,240.12	3,941,425.54	0.00	3,941,425.54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中机寰宇（山东）车辆认证检测有限公司	83,496,211.46	19,153,840.90	19,153,840.90	647,573.97	47,770,823.17	12,958,474.93	12,958,474.93	8,520,880.29
中机寰宇（江苏）智能制造认证检测有限公司	10,680,952.52	-2,504,483.08	-2,504,483.08	4,885,138.58	13,519,957.79	531,493.82	531,493.82	-2,464,640.45
中机博也（宁波）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43,648,401.05	3,620,077.98	3,620,077.98	2,767,070.01	51,903,171.67	4,100,184.17	4,100,184.17	2,198,840.53
中机科（天津）汽车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34,178,879.73	15,766,216.63	15,766,216.63	14,338,606.07	25,492,173.99	9,802,014.73	9,802,014.73	16,016,011.23

其他说明：

无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公司无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689,783.98	1,417,786.91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271,997.07	264,748.56
--综合收益总额	271,997.07	264,748.56

其他说明：

无

十、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10,119,263.47	6,534,500.00	15,226.56	1,258,559.27	-6,039.36	15,373,938.28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4,370,781.36	360,500.00	0.00	4,309,308.62	0.00	421,972.74	与收益相关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22,894,261.81	19,815,247.83
营业外收入	15,226.56	15,226.56

其他说明

无

十一、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各类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①市场风险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承受汇率风险主要与美元、欧元、日元和英镑有关，除本公司的个别下属子公司以外币进行采购和销售外，本公司的其它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除下表所述资产及负债的美元余额、欧元余额和日元余额及英镑余额外，本公司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该等美元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汇率风险可能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美元	1,067,609.15	1,067,068.11
货币资金-欧元	9,243.36	10,498.14
应收账款-美元	402,137.00	278,222.00
应收账款-欧元	44,769.45	74,187.00
应收账款-日元	3,518,527.00	4,293,675.00
应收账款-英镑	1,019.00	0.00

②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针对这一风险，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按会计政策计提了坏账准备。

③流动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2)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的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

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假设：所有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及现金流量套期均高度有效。

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它变量不变的情况下，汇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权益的税后影响如下：

项目	汇率变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所有外币	对人民币升值 5%	551,007.86	551,007.86	511,150.27	551,007.86
所有外币	对人民币贬值 5%	-551,007.86	-551,007.86	-511,150.27	-551,007.86

2、金融资产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票据背书	应收票据	80,000.00	未终止确认	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包括与其相关的违约风险。
票据背书	应收票据	5,351,336.00	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合计		5,431,336.00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票据	票据背书	5,351,336.00	0.00
合计		5,351,336.00	0.00

(3) 继续涉入的资产转移金融资产□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中国机械科学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	研究和试验发展	86,000.00 万元	48.57%	48.57%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1.（1）企业集团的构成”相关内容。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3.（1）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相关内容。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北京九鼎国联认证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无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中机生产力促进中心有限公司	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其他主要股东
工研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其他主要股东
宁波百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其他主要股东
山西省机电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机第一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机械总院集团江苏分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
云南省机械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机械总院集团青岛分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机械工业自动化研究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机科国创轻量化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德州分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中国机械总院集团海西（福建）分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机科国创轻量化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烟台分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
机科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
沈阳铸造研究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
武汉材料保护研究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
郑州机械研究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
哈尔滨焊接研究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机科国创轻量化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机械总院集团北京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机械总院集团宁波智能机床研究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振华机电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华兴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
山西省机械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站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兴力通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中机一院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
江苏长江智能制造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
机科（深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机数控科技（福建）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机研标准技术研究院（北京）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机焊业科技（福建）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自所（北京）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机真空科技（济南）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自所（常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
沈阳中铸生产力促进中心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
工研汇智（常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
哈尔滨威尔焊接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
机械科学研究总院（将乐）半固态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机铸材科技（福建）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
雁栖湖基础制造技术研究院（北京）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
哈焊国创（青岛）焊接工程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机新材料研究院（郑州）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中机第一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管理咨询	937,735.86	1,000,000.00	否	976,415.10
中国机械总院集团青岛分院有限公司	水电物业费、技术服务	623,787.72	700,000.00	否	439,339.62
中国机械科学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515,678.57	600,000.00	否	37,286.79
北京兴力通达科	购买资产、接受	46,017.70	56,500.00	否	46,017.70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技发展有限公司	劳务				
中机生产力促进中心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1,134.79	50,000.00	否	50,641.50
北京九鼎国联认证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2,264.15	30,000.00	否	12,264.15
中国机械总院集团武汉材料保护研究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7,358.49	20,000.00	否	0.00
北京机科国创轻量化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购买资产	0.00	0.00	否	225,000.00
江苏长江智能制造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服务	0.00	0.00	否	635,398.23
北京华兴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购买资产、接受劳务	0.00	0.00	否	424,999.99
雁栖湖基础制造技术研究院（北京）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0.00	0.00	否	150,000.00
中国机械总院集团北京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0.00	0.00	否	75,000.00
中机研标准技术研究院（北京）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0.00	0.00	否	47,169.81
中国机械总院集团江苏分院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设备采购	0.00	0.00	否	9,159.30
工研汇智（常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低值易耗品	0.00	0.00	否	3,40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国机械科学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收入	763,207.53	20,883.03
北京九鼎国联认证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收入、技术服务	396,578.66	330,448.35
雁栖湖基础制造技术研究院（北京）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收入	188,679.24	0.00
哈尔滨威尔焊接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收入	141,698.11	36,792.45
中机生产力促进中心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收入、水电物业费	110,025.57	181,346.23
郑州机械研究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收入	109,018.86	0.00
中国机械总院集团武汉材料保护研究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收入	105,283.02	0.00
中国机械总院集团海西（福建）分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收入	92,547.17	36,886.79
北自所（北京）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收入	82,367.92	61,735.84
中国机械总院集团宁波智能机床研究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收入	61,886.79	16,981.13
中机第一设计研究院有限公	提供劳务收入	61,320.76	51,320.75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司			
北京机械工业自动化研究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收入	59,433.96	214,264.15
郑机所（郑州）传动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收入	56,528.30	0.00
中国机械总院集团北京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收入	39,433.96	0.00
机科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收入	34,688.68	34,688.67
机科（深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收入、技术服务	24,528.29	0.00
中国机械总院集团江苏分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收入	23,584.91	149,056.60
江苏长江智能制造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收入	23,584.91	147,877.35
北自所（常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收入	23,584.91	11,320.75
中国机械总院集团沈阳铸造研究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收入	22,641.51	22,641.51
宁波中机松兰刀具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收入	22,641.50	0.00
中国机械总院集团哈尔滨焊接研究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收入	21,981.13	0.00
北京机科国创轻量化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收入	19,075.47	28,509.43
中国机械总院集团青岛分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收入	18,867.92	25,094.34
中机新材料研究院（郑州）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收入	15,094.34	42,452.83
中机焊业科技（福建）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收入	14,528.30	32,452.82
中机数控科技（福建）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收入	13,018.87	12,264.15
北京机科国创轻量化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烟台分公司	提供劳务收入	12,641.51	0.00
北京华兴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收入	12,264.15	0.00
中机铸材科技（福建）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收入	12,169.81	11,981.14
北京兴力通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收入	11,132.07	42,443.39
山西省机械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站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收入	9,433.96	168,396.22
哈焊国创（青岛）焊接工程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收入	8,490.57	15,094.34
中机真空科技（济南）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收入	6,301.89	0.00
北京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	提供劳务收入	6,301.89	0.00
中机研标准技术研究院（北京）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收入	5,660.38	0.00
沈阳中铸生产力促进中心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收入	4,716.98	9,433.96
机械科学研究总院（将乐）半固态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收入	3,773.58	9,433.96
工研私募基金管理（青岛）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收入	99.06	0.00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武汉材料保护研究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收入	0.00	10,377.36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无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中机生产力促进中心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28,157.14	56,314.29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国机械科学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3,405,504.59	3,405,504.59	41,198.79	229,529.19	3,290,245.72	0.00
中国机械总院集团青岛分院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550,000.00	1,100,000.00	35,950.44	111,887.38	0.00	0.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无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酬合计	873.83	943.69

(4) 其他关联交易

2022 年度本公司、本公司之子公司中机科（北京）车辆检测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及中机寰宇（山东）车辆认证检测有限公司分别取得中国机械科学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项目经费 975,000.00 元、660,377.37 元及 471,698.11 元，合计 2,107,075.48 元。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机科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	200.00	20,000.00	1,000.00
应收账款	北京兴力通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0,000.00	4,000.00	40,000.00	2,000.00
应收账款	江苏长江智能制造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204,000.00	61,200.00	345,750.00	27,487.50
应收账款	北京机械工业自动化研究所有限公司	0.00	0.00	450,000.00	45,000.00
应收账款	中机生产力促进中心有限公司	0.00	0.00	292,974.57	14,648.73
应收账款	山西省机械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站有限公司	0.00	0.00	166,500.00	8,325.00
应收账款	北京九鼎国联认证有限公司	0.00	0.00	50,069.00	2,503.45
应收账款	哈焊国创（青岛）焊接工程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0.00	0.00	8,000.00	400.00
预付款项	北京机科国创轻量化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25,000.00	0.00	25,000.00	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北京机科国创轻量化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3,810,000.00	0.00	0.00	0.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同负债	中机数控科技（福建）有限公司	28,867.92	13,018.87
合同负债	机科（深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660.38	20,566.04
合同负债	中国机械科学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0.00	405,660.37
合同负债	郑州机械研究所有限公司	0.00	26,415.09
合同负债	机科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00	15,820.76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中国机械科学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442,406.32	0.00
应付账款	北京华兴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362,971.71	0.00
应付账款	雁栖湖基础制造技术研究院（北京）有限公司	25,000.00	150,000.00
应付账款	北京振华机电技术有限公司	0.00	1,169,300.00
应付账款	江苏长江智能制造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0.00	182,398.23
应付账款	中国机械总院集团北京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	0.00	75,000.00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无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无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1、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下属公司经营业务类型确定各个分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检测业务	认证业务	汽车设计	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571,565,246.16	207,974,677.96	43,648,401.05	68,126,610.03	-137,594,890.52	753,720,044.68
营业成本	314,279,354.28	137,875,266.89	32,756,167.21	43,297,702.66	-114,021,258.71	414,187,232.33
资产总额	3,921,317,121.30	150,678,453.42	36,349,464.02	0.00	-989,744,917.36	3,118,600,121.38
负债总额	1,545,413,418.20	72,369,629.09	19,706,711.39	0.00	-499,640,542.36	1,137,849,216.32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1、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1,657,147.28	24,382,941.43
1至2年	11,838,559.66	8,820,620.19
2至3年	326,565.00	157,104.00
3年以上	96,420.00	59,240.00
3至4年	94,380.00	59,240.00
4至5年	2,040.00	0.00
合计	33,918,691.94	33,419,905.6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2,320.00	0.10%	32,32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3,886,371.94	99.90%	2,397,632.83	7.08%	31,488,739.11	33,419,905.62	100.00%	2,177,960.29	6.52%	31,241,945.33
其中：										
合计	33,918,691.94	100.00%	2,429,952.83	7.16%	31,488,739.11	33,419,905.62	100.00%	2,177,960.29	6.52%	31,241,945.3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32,320.00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其他单位汇总			32,320.00	32,32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2,320.00	32,32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2,397,632.83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1,657,147.28	1,082,857.36	5.00%
1-2年	11,837,839.66	1,183,783.97	10.00%
2-3年	326,565.00	97,969.50	30.00%
3-4年	62,780.00	31,390.00	50.00%
4-5年	2,040.00	1,632.00	80.00%
合计	33,886,371.94	2,397,632.8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该组合确认标准及说明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0.（4）金融工具减值”。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0.00	32,320.00	0.00	0.00	0.00	32,320.00
按信用风险特	2,177,960.29	219,672.54	0.00	0.00	0.00	2,397,632.83

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177,960.29	251,992.54	0.00	0.00	0.00	2,429,952.83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25,400,000.00	0.00	25,400,000.00	74.88%	1,791,164.90
第二名	2,669,230.00	0.00	2,669,230.00	7.87%	138,197.50
第三名	941,732.24	0.00	941,732.24	2.78%	63,083.72
第四名	638,050.00	0.00	638,050.00	1.88%	31,902.50
第五名	630,553.77	0.00	630,553.77	1.86%	31,527.69
合计	30,279,566.01	0.00	30,279,566.01	89.27%	2,055,876.31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129,345,830.24	140,991,738.29
其他应收款	24,795.08	107,255.73
合计	129,370,625.32	141,098,994.02

(1)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汽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0.00	17,633,169.20
中机科(北京)车辆检测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	129,345,830.24	123,358,569.09
合计	129,345,830.24	140,991,738.29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中机科(北京)车辆检测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	82,845,588.09	1-2 年	公司内部资金安排	未发生减值, 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良好
合计	82,845,588.09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押金	21,439.37	21,439.37
往来款	5,000.00	94,129.65
代垫员工社会保险费	4,814.00	0.00
备用金	118.00	0.00
合计	31,371.37	115,569.02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9,932.00	104,229.65
1至2年	11,600.00	1,500.00
2至3年	0.00	9,839.37
3年以上	9,839.37	0.00
3至4年	9,839.37	0.00
合计	31,371.37	115,569.02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1,371.37	100.00%	6,576.29	20.96%	24,795.08	115,569.02	100.00%	8,313.29	7.19%	107,255.73
其中：										
合计	31,371.37	100.00%	6,576.29	20.96%	24,795.08	115,569.02	100.00%	8,313.29	7.19%	107,255.7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6,576.29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9,932.00	496.60	5.00%

1-2 年	11,600.00	1,160.00	10.00%
2-3 年	0.00	0.00	0.00%
3-4 年	9,839.37	4,919.69	50.00%
合计	31,371.37	6,576.2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该组合确认标准及说明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0.（4）金融工具减值”。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8,313.29		8,313.29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1,737.00	0.00	1,737.00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576.29	0.00	6,576.29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各阶段划分依据及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0.（4）金融工具减值”。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313.29	-1,737.00	0.00	0.00	0.00	6,576.29
合计	8,313.29	-1,737.00	0.00	0.00	0.00	6,576.29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保证金、押金	11,100.00	1 年-2 年	35.38%	1,110.00
第二名	保证金、押金	9,839.37	3 年-4 年	31.36%	4,919.69
第三名	关联方往来款	5,000.00	1 年以内	15.94%	250.00
第四名	代垫员工社会保险费	4,574.00	1 年以内	14.58%	228.70
第五名	保证金、押金	500.00	1 年-2 年	1.59%	50.00

合计		31,013.37		98.85%	6,558.39
----	--	-----------	--	--------	----------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02,208,931.12	0.00	502,208,931.12	502,208,931.12	0.00	502,208,931.12
合计	502,208,931.12	0.00	502,208,931.12	502,208,931.12	0.00	502,208,931.12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中机科（北京）车辆检测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	385,083,740.92	0.00	0.00	0.00	0.00	0.00	385,083,740.92	0.00
中汽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42,125,190.20	0.00	0.00	0.00	0.00	0.00	42,125,190.20	0.00
中机寰宇（山东）车辆认证检测有限公司	51,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1,000,000.00	0.00
中机寰宇（江苏）智能制造认证检测有限公司	12,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2,000,000.00	0.00
中机博也（宁波）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12,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2,000,000.00	0.00
合计	502,208,931.12	0.00	0.00	0.00	0.00	0.00	502,208,931.12	0.00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3,823,896.22	19,871,000.33 ⁵	15,056,070.49	17,438,632.36
其他业务	23,418,250.94 ⁶	32,830.20	28,314,876.95	865,892.45
合计	37,242,147.16	19,903,830.53	43,370,947.44	18,304,524.81

注：5. 报告期内，公司处于孵化发展新业务阶段，相关成本较高。

6. 报告期内，其他业务收入系向子公司提供的信息化及相关管理等收入。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检测业务	13,823,896.22	19,871,000.33					13,823,896.22	19,871,000.33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境内	13,823,896.22	19,871,000.33					13,823,896.22	19,871,000.33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13,823,896.22	19,871,000.33					13,823,896.22	19,871,000.33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检测服务	检测服务主要分为公告类型及进口车检测业务，其中公告类型的业务出具检测报告后，车辆准入监管部门对检测报告进行审核并对车型进行公示，公示期结束后，车辆准入监管部门对相应车型进行公告，则该时点视为合同约定的检测义务已完成，达到收入确认条件；认证机构下发的进口车检测任务，该类业务以取得认证机构按期确认的项目对账单为收入确认时点；除上述情况外，其他检测服务以完成检测服务并出具检测报告作为确认时点。部分合同中包含交付验收条款，则以检测报告交付通过验收时点作为收入确认时点。	“.....在双方完成合同签订后由甲方 XX 日内一次性转账支付给乙方.....”	服务	是	0.00	不适用
其他技术	其他技术服务在完成合同约定的服务内容，并向客户交付相应的报告及其他工作成果后确认收入。	“.....在双方完成合同签订后由甲	服务	是	0.00	不适用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服务		方 XX 日内一次性转账支付给乙方.....”				
合计	—	—	—	—	0.00	—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无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9,090,041.30	100,958,757.29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4,049,029.30	1,847,236.00
合计	63,139,070.60	102,805,993.29

十七、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62,427.53	主要系报告期内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2,909,488.37	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到的政府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049,029.30	主要系报告期内产生的理财产品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47,120.00	主要系报告期内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收回。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75,548.5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637,965.67	
减：所得税影响额	4,568,100.4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670,046.24	
合计	20,767,480.56	--

单位：元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主要系科研项目经费，根据项目研发进度结转至其他收益。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69%	0.7999	0.799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65%	0.6808	0.6808